

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Gengu Cable Co., Ltd.)

(住所：临海市大洋街道沈南路167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人（主办券商）

中国平安

保险·银行·投资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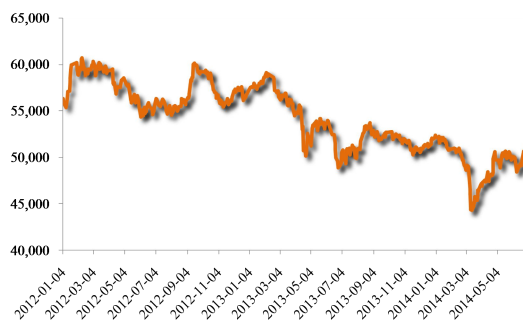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以“料重工轻”为主要特征。主要原材料铜、铝的成本约占各电线电缆生产厂商其主营业务成本的 80%左右。原材料供应价格的变化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盈利能力，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基本为闭口合同，即根据合同签订当天的铜材、铝材的价格确定合同价格。

报告期内，电线电缆主要原材料铜、铝价格均波动剧烈。上海现货 1#电解铜最高价超过 60,000 元/吨，最低价接近 44,000 元/吨；上海现货 A00 铝锭最高价超过 16,000 元/吨，最低价接近 12,000 元/吨。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剧烈波动将引起电线电缆生产企业主营业务成本、盈利能力以及资金周转需求的变化，从而加大了公司成本管理的难度，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上海现货 1#电解铜价格（元/吨）



上海现货 A00 铝锭价格（元/吨）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二）市场竞争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低，是一个相对充分竞争的行业。其中，中低压电力电缆行业门槛较低，技术含量及对设备投资的要求不高，市场竞争激烈；而高压、超高压产品由于技术含量高、工艺复杂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目前 110KV 以上全国仅有 20 多家生产企业，220KV 以上的仅有 10 多家。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是 35kV 以下的电力电缆，已成功拓展了 110kV 的高压产品和铝合金导线产品市场，并充分利用自身品牌、技术质量及客户结构优势采取了有效的经营策略保持公司的正常经营。但公司仍然面临 35kV 及以下产品市场激烈的竞争风险，面临 110KV 电力电缆产品因市场开发不足而带来的风险。

（三）电力产业投资政策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作为国民经济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其下游产业为电力产业。作为国民经济最基础的能源产业，电力产业一方面受国家能源战略投资规划的影响，另一方面也依托于国民经济各产业的发展，但最终受制于社会用电的需求。近年来，我国加大了对电网建设的投资力度，特别是对跨省跨区的超高压、特高压电网的建设。根据国家电网规划，“十二五”期间国家将投资超过 5,000 亿元，建成三纵三横的特高压交流骨干网架和 11 项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另外，国家电网已正式发布了“坚强智能电网”的发展战略，智能电网建设已经成为国家的发展战略。由于我国前些年农网发展速度滞后于主干网建设，“十二五”期间，我国也将启动新一轮农网改造。

电线电缆产品是电力产业的重要产品之一，与我国电力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因此，公司业绩受我国电网建设投资及相关产业投资的影响较大。虽然现阶段我国电线电缆行业正处于需求旺盛的高速增长期，但如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变化导致我国电力行业发展出现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周法查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8,54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6.31%。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积极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并在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及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中小股东利益，适时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加强公司内外监督。

（五）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6,998.24 万元、8,483.85 万元和 12,063.64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8.94%、35.28%和 93.59%，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21%、50.35%和 55.10%，应收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97%以上，应收账款坏账风险相对较小，但若公司不能及时筹措资金进行周转，不断增长的应收账款规模将导致资金占用风险，阻碍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六）担保风险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永新休闲因银行借款、承兑汇票等事宜存在互相担保的情形。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永新休闲的总资产为 38,254.95 万元，净资产为 17,969.24 万元，2014 年 1-6 月永新休闲实现净利润 799.59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永新休闲已出现债务逾期情形，公司作为担保方有承担连带责任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法查先生已承诺由此产生的风险与损失将由其个人承担。

（七）税收优惠风险

2013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优惠税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公司按 15%的税率计缴所得税。

如未来国家的所得税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能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将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所得税率将会上升，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6
释 义.....	1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4
一、公司简介.....	14
二、公司基本信息.....	17
三、股票挂牌情况.....	18
四、公司股权结构.....	19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19
(二) 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19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21
(一) 有限公司设立.....	21
(二) 减资，暨出资权转让.....	22
(三)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3
(四)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4
(五)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5
(六) 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6
(七)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8
(八) 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9
(九) 股份公司成立.....	31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2
(一) 董事基本情况.....	32
(二) 监事基本情况.....	33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4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35
九、有关机构基本情况.....	36
第二节 业务与技术.....	39
一、公司业务概述.....	39

(一) 主营业务.....	39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40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0
(一) 公司组织结构.....	40
(二) 公司业务流程.....	41
三、主营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2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42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43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质和公司荣誉情况.....	46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47
(五)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47
(六)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48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50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开展情况.....	50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53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54
(四)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	56
(五) 公司的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情况.....	59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0
(一) 采购模式.....	61
(二) 生产模式.....	61
(三) 销售模式.....	62
(四) 研发模式.....	62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3
(一) 行业简介.....	63
(二) 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概况与市场需求分析.....	66
(三) 风险因素.....	82
(四)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3
七、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9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2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履责情况.....	92
(一) 有限公司阶段.....	92
(二)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92
(三) 股份公司阶段.....	92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93
三、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93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4
五、公司的独立性.....	94

（一）业务独立.....	94
（二）资产独立.....	94
（三）人员独立.....	95
（四）财务独立.....	95
（五）机构独立.....	95
六、同业竞争情况.....	96
（一）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	96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96
七、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96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7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97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形.....	98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形.....	98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99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100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10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	100
（八）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101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102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02
（一）审计意见.....	10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02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02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110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0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28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28
（一）主要财务指标.....	128
（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29
（三）现金流量分析.....	130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4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134
（二）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分析.....	140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42
（四）重大投资收益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44
（五）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44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45

(一) 资产状况分析.....	145
(二) 主要流动资产分析.....	146
(三) 主要非流动资产分析.....	155
六、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163
(一) 流动负债分析.....	163
(二) 非流动负债分析.....	166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66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67
(一) 关联方信息.....	167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68
(三)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70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171
(五) 关联交易定价机制与公允性.....	172
九、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4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74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74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75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5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175
(一) 担保事宜.....	175
(二) 保理事宜.....	177
(三) 票据交易事宜.....	177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9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79
十四、风险因素.....	179
(一)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179
(二) 市场竞争风险.....	180
(三) 电力产业投资政策风险.....	180
(四)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181
(五) 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181
(六) 担保风险.....	181
(七) 税收优惠风险.....	181
第五节 相关声明.....	183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4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5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18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7
第六节 附件.....	188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亘古电缆	指	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亘古有限	指	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
美华股份、美国美华	指	美华股份有限公司（美国），英文名称为 MAYFLOWER ASSOCIATES(USA), INC.
久融投资	指	临海久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源投资	指	临海科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富盈投资	指	台州市富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亚贸易	指	临海市恒亚贸易有限公司
红光机塑厂	指	临海市红光机塑厂
宏远电缆	指	临海市宏远电缆有限公司
永新休闲	指	临海市永新休闲用品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重大合同	指	合同总金额为 500 万元及以上人民币的合同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的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期末	指	2012 年末、2013 年末及 2014 年 6 月末
报告期末	指	2014 年 6 月末
平安证券、主办券商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临海市工行大洋办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分理处
工行临海支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交行台州临海支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同花顺	指	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
专业术语		
电线电缆	指	用于用以传输电（磁）能、信息和实现电磁能转换的线材,是输送电能、传递信息、电磁转换以及制造各种电机、电器、仪表所不可缺少的基础器材
电力电缆	指	一种电线电缆，承担电力传输作用，主要用在发、配、输、变、供电线路中的强电电能传输
电气装备用电缆	指	一种电线电缆，将电能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
通信电缆与通信光缆	指	一种电线电缆，传输电话、电视、广播、传真等电信信息数据
裸导线	指	一种电线电缆，亦称裸电线，仅有导体而无绝缘层，主要用于电网主干线、铁路电气化、轨道交通接触网线领域
绕组线	指	一种电线电缆，通过电磁转换效应形成电流或磁场，主要用于各种电机、仪器仪表等领域
超高压电力电缆	指	电压等级为 220-500kV 的电力电缆，主要应用于大型电站的引出线路；部分大型城市亦将超高压电力电缆用于城市输配电网络
高压电力电缆	指	电压等级为 66-110kV 的电力电缆，绝大部分应用于城市高压配电网络；同时应用于钢铁、石化等大型企业的内部供电网络
中压电力电缆	指	电压等级为 6-35kV 的电力电缆，主要应用于电力系统的配电网络，将电力从高压变电站输送至城市和偏远地区；同时用于建筑、机械、冶金、化工等行业
低压电力电缆	指	电压等级为 1kV 及以下的电力电缆，主要应用于电力、冶金、建筑、机械等行业
特种电缆	指	具有独特性能和特殊结构的电缆，相对普通电线电缆而言，具有技术含量较高、使用条件较严格、批量较小、附加值较高的特点，往往采用新材料、新结构、新工艺和新设计生产
架空导线	指	通过铁塔、水泥杆塔架设在空气中的导线或绝缘架空线，一般分为裸导线和绝缘架空线
绝缘料	指	电缆中具有耐受电压特定功能的绝缘材料
交联电缆	指	采用经过交联后的聚乙烯作为绝缘的电力电缆
交联绝缘	指	由热塑性材料、共聚物或以其中的一种材料作为基料的混合物经化学反应或物理方法后改变内部结构而制成的

		绝缘料
拉丝	指	在常温下通过拉线设备及拉伸模具对金属线材进行拉拔加工的一种工艺
退火	指	一种金属热处理工艺，指的是将金属缓慢加热到一定温度，保持足够时间，然后以适宜速度冷却
绞合	指	由多根圆线或型线呈螺旋形绞合的一种工艺
铠装	指	在产品的最外面加装一层金属保护，以免内部的效用层在运输、安装和运行时受到损坏
ISO9001	指	ISO9000 族标准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颁布的在全世界范围内通用的关于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方面的系列标准。ISO9001 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和适用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能力，目的在于增进顾客满意。凡是通过认证的企业，在各项管理系统整合上已达到了国际标准，表明企业能持续稳定地向顾客提供预期和满意的合格产品
GB/T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推荐性国家标准
IEC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由各国电工委员会组成的世界性标准化组织拟订的标准
Q/GDW	指	国家电网公司企业标准

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1、公司概况

公司位于浙江省临海市，是集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专业化制造企业，公司为浙江省电线电缆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已形成了包括 110KV 高压电力电缆、1-35KV 中低压电力电缆、交联电缆、铝合金导线与电线在内的产品线。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39,519 万元，净资产 23,378.08 万元；拥有员工 182 人，研发人员 20 名，14 项专利。

2、公司优势明显

(1) 研发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拥有专门的研发团队。公司现有高、中级技术研发人员 20 名；拥有 1 项发明专利，13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有 15 项研发成果已转化为产品。

在电力电缆方面，公司研发的高压电力电缆产品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公司研发的高压电力电缆采用“L”型交联提到传统“U”型交联技术，在同样塔楼高度减少了后置加热系统，节约成本的同时将生产速度提高 15%左右。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其中主绝缘负载下永久性延伸率、微孔杂质七项检测等技术指标已处于国内领先水平。2011 年至 2013 年期间，在国家电网公司有中标记录的 110kV 电力电缆生产企业有 20 余家。公司于 2014 年 4 月取得国家电网 110KV 电力电缆供应商资质许可，并参加了国家电网于 2014 年 6 月进行的高压电缆产品的招标活动，中标金额 781.18 万元。

在铝合金导线与钢芯铝绞线方面，公司研发的高导电率、中强度、高强度、特高强度钢芯铝绞线及铝合金绞线的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或超越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且完全满足于国家电网公司对于恶劣环境的更高技术性能要求。同时，公司高导电铝导线、中强度铝合金导线、高强度铝合金导线 IACS 导电率指标均超过了国家标准与国家电网标准。目前，公司 1250mm² 规格的铝合金架空导线技术产品已通过专家技术评审，公司正在积极申请电网公司的供应商资质审核。

(2)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始终把产品质量放在首位。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管理目标和行之有效的品质保障体系制度，从原材料的采购到生产过程以及出厂检验都严把质量关。生产流转过程中，公司采用自检、互检、专检等措施来保证产品质量，不合格产品不得出厂，从各方面保证了产品质量，并有效杜绝了成品的废品率。作为国家电网合格供应商，公司在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的审核与突检中，所抽查 33 个单元五大系列不同规格产品连续多年全部合格，抽检质量位居浙江省之首。

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控制，公司先后获得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国质量信用 AAA 级示范单位，中国质量过硬服务满意诚信单位、浙江省质量过硬服务满意诚信单位、浙江省名牌产品、浙江省电线电缆行业重质量创诚信先进企业、浙江市场质量计量信得过单位、2012 年度中国电线电缆 20 强、2010 年度和 2012 年度中国机械 500 强等荣誉称号。

（3）工艺装备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全面掌握了高、中、低压电缆生产线的工艺技术以及铝合金架空导线技术，公司已经建成了铝合金导线、高压、超高压地埋电缆（110KV-500KV）生产线。目前国内具备铝合金导线相关产品生产能力的企业不多，上规模企业主要包括航天电工技术有限公司（原武汉电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亘古电缆。相较于前几家企业，公司生产线采用的生产设备先进，具备技术工艺领先的比较优势。

公司具备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完整生产线，公司已建成高压、超高压地埋电缆（110KV-500KV）生产线一条已投产运营，并预留了三条生产线。公司的 110kV 电力电缆生产线（该生产线同样适用于正在研发的 220kV、和今后要研发的 50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以芬兰“麦拉斐尔”、“特勒斯特”世界先进工艺装备为基础，并对其进行三层共挤生产工艺改进，在同样塔楼高度上减少了后置加热系统，节约投资的同时形成了生产速度递增 15% 的先进工艺。目前，公司高压电力电缆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已通过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国家电力科学研究院、国家电网公司的一致鉴定认可，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

3、重点产品市场需求广阔

(1) 铝合金导线产品

目前，西欧、北欧、美国、加拿大、日本等国已广泛采用铝合金导线，美国和法国的输电线路几乎 80%以上使用铝合金导线，日本也已达 50%以上，东南亚各国的使用量在逐年激增，而我国目前的应用量还不到 1%。

2012 年以来，作为我国铝合金导线应用的主要推广者，国家电网公司启动输电线路节能导线应用工作，通过应用的钢芯高导电率铝绞线、铝合金芯高导电率铝绞线、中强度全铝合金绞线等三种节能导线在 480 项工程开展试点应用工作，并在降低输电损耗，节约运维费用，综合效益显著。

目前，铝合金导线产品已作为未来几年新技术推广重点被列入国家电网公司发布《国家电网公司新技术目录(2014 版)》和《国家电网公司重点推广新技术目录(2014 版)》。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进一步推广以及新一轮农网改造投入的加大，铝合金导线将迎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2) 高压电力电缆产品

近年来我国对于电网建设与改造的投资力度逐步加大，尤其是高压与特高压电网。根据国家电网建设规划，“十二五”期间国家将投资超过 5,000 亿元简称“三纵三横”特高压交流骨干网架和 11 项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

当前国民经济对大规模的电力输送和供应需求已将 110KV、220KV 等高压输电线路深入推向电网建设与改造，“十二五”期初年均新增 220KV 及以上线路长度超过 35,000 公里，500KV（750KV）超高压、特高压电缆不久将来亦会进入输电线路。随着国家新一轮电网投资力度的加大，公司业务将在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领域迎来广阔发展空间，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

4、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182.01 万元、24,046.31 万元及 12,889.66 万元，占当期的营业收入达 99%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中低压电力电缆	9,045.88	69.78%	14,474.03	60.02%	14,126.88	58.12%
高压电力电缆			3,961.38	16.43%		

导线	3,130.01	24.14%	3,690.77	15.31%	9,376.87	38.58%
控制电缆	131.35	1.01%	660.67	2.74%	106.81	0.44%
电线	582.41	4.49%	1,259.46	5.22%	571.44	2.35%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2,889.66	99.43%	24,046.31	99.72%	24,182.01	99.49%

目前,公司成功完成了多项国内电网建设与改造项目,与众多电网领域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公司的销售区域现已覆盖浙江、安徽、陕西、河北、上海、北京、江苏、江西、福建、西藏等地,并不断扩展。

二、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Gengu Cable Co. Ltd

注册资本: 15,177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法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2年9月17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年9月16日

组织机构代码: 74293539-0

公司住所: 临海市大洋街道沈南路167号

互联网网址: <http://www.zjgengu.com>

联系人: 周星鑫

电话: 0576-85121338

传真: 0576-85122007

电子邮箱: gengudianlan@126.com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8-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1),公司行业

分类代码为 C3831, 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电线、电缆制造行产业。

主营业务: 生产销售电线、电缆。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制造; 电工器材、电缆材料、机械设备、金属制品销售; 电力工程设计、施工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股票挂牌情况

- (一) 股票代码:
- (二) 股票简称:
- (三)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 (四) 每股面值: 1.00元
- (五) 股票总量: 15,177万股
- (六) 挂牌日期:
- (七) 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的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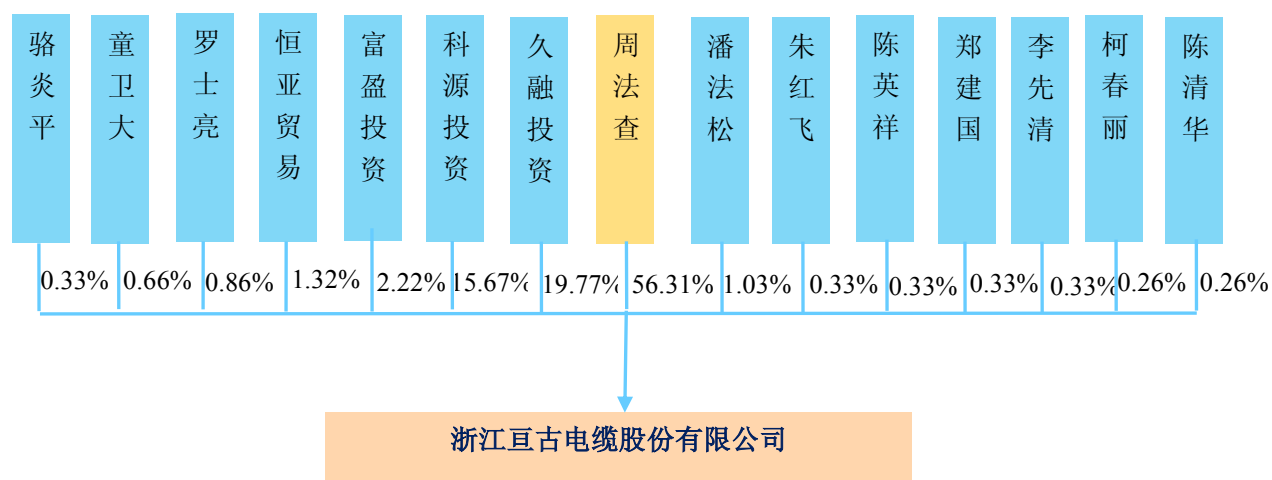
2、挂牌日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4年9月16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无可转让股份。

四、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争议
1	周法查	8,546.00	56.31%	自然人	否
2	久融投资	3,000.00	19.77%	有限合伙	否
3	科源投资	2,378.00	15.67%	有限合伙	否
4	富盈投资	337.00	2.22%	有限合伙	否
5	恒亚贸易	200.00	1.32%	法人股东	否
6	潘法松	156.00	1.03%	自然人	否
7	罗士亮	130.00	0.86%	自然人	否
8	童卫大	100.00	0.66%	自然人	否
9	朱红飞	50.00	0.33%	自然人	否
10	郑建国	50.00	0.33%	自然人	否
合 计		14,947.00	98.50%		

2、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周法查	8,546.00	56.31%	周法查长女婿郑怀蜀为久融投资执行合伙人，次女周苗苗为科源投资执行合伙人。
2	久融投资	3,000.00	19.77%	
3	科源投资	2,378.00	15.67%	
4	潘法松	156.00	1.03%	周法查配偶之弟
5	陈清华	40.00	0.26%	周法查之外甥

除上表所列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不存在其它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

2002年9月有限公司设立至2010年5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前，亘古有限共三名股东：周法查、吉龙发与美华股份。其中，吉龙发、美华股份为亘古有限名义股东，两者所持有亘古有限全部出资额的实际出资人均为周法查先生。2010年5月，公司名义股东吉龙发将其所持亘古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潘法松，该阶段潘法松所持亘古有限出资额的实际出资人依然为周法查先生。因此，

自有限公司设立至 2012 年 9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前，公司全部出资的实际出资人均均为周法查先生，该阶段周法查先生实际持有亘古有限 100% 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012 年 9 月，亘古有限进行第三次增资，新增出资全部由公司原名义股东之一潘法松认缴，增资实际出资人为 72 位自然人。本次增资后，周法查先生直接持有亘古有限股权比例与通过美华股份、潘法松间接实际控制的亘古有限股权比例合计超过 50%。因此，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周法查先生。

2013 年 11 月，亘古有限完成第二次股权转让，至此公司股权代持情况全部解除。股权结构还原后，周法查先生直接持有亘古有限 71.25% 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2014 年 6 月，亘古有限进行第四次增资，增资完成后周法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6.31% 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无其他变化。因此，自有限公司设立之日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始终为周法查先生。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周法查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8,54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6.31%。

周法查先生，男，1958 年出生，浙大工商管理研修结业、经济师，中共党员、第十二届、十三届台州临海市人大代表。1981 年-1991 年，在临海市红光五金交电公司任经理；1991 年-1993 年，在上海海光五金机械公司任经理；1994 年-2002 年，创办浙江临海电缆厂，任厂长；2002 年-2014 年 8 月，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4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化。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有限公司设立

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17 日。2002 年 9 月 13 日，临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中外合资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临开发【2002】20 号），同意设立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同意亘古有限的注册资本 250 万美元，项目投资总额 338 万美元。其中，中方周法查以拥有浙江临海电缆厂的无形资产、设备折合 138 万美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5.20%；美方美华股份有限公司以现汇 112 万美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4.80%。

2002 年 9 月 16 日，亘古有限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浙府资台字【2002】00437 号），2002 年 9 月 17 日，亘古有限取得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浙字第 001181 号）。

公司设立时，各股东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周法查	138.00	55.20
2	美华股份	112.00	44.80
合 计		250.00	100.00

（二）减资 · 暨出资权转让

自公司成立以来，各股东方投资实际未到位，亘古有限实际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2003 年 6 月 1 日，经亘古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并进行出资权转让，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 250 万美元减少至 112 万美元，股东周法查用以出资的机器设备及无形资产不再出资，美华股份将原出资额中的 15 万美元出资权转让给自然人周法查、32 万美元出资权转让给自然人吉龙发。

2003 年 8 月 17 日，新老股东就上述出资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转让协议书。2003 年 8 月 29 日，临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合同、章程变更的批复》（临开发【2003】17 号），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并进行股权转让。同日，亘古有限取得了浙江省人民政府新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浙府资台字【2002】00437 号）。

本次减资及出资权转让后，周法查出资额为 1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13.39%，吉龙发出资额为 32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8.57%，美华股份出资额为 6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58.04%。

2003 年 9 月 2 日，台州中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台中衡验字【2003】361 号），确认截至 2003 年 9 月 2 日，亘古有限已收到周法查、吉龙发和美国美华股份有限公司投入的资本共计为 112 万美元。

本次减资及出资权转让完成后，亘古电缆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周法查	15.00	13.39
2	吉龙发	32.00	28.57
3	美华股份	65.00	58.04
合 计		112.00	100.00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5 年 4 月 17 日，经亘古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 112 万美元增至 177 万美元，其中周法查出资额由 15 万美元增至 75.559 万美元，并以人民币现金折合 9.9692 万美元及机器设备折合 50.5898 万美元出资；吉龙发出资额由 32 万美元增至 36.441 万美元，以人民币现金折合 4.441 万美元出资；美国美华股份出资额不变。临海中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针对周法查上述机器设备资产出资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临中评报字【2005】第 015 号）。

2005 年 5 月 19 日，临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合同、章程变更的批复》（临开发【2005】11 号），同意公司增资。2005 年 5 月 20 日，台州中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台中衡验字【2005】163 号），确认截至 2005 年 5 月 20 日，亘古有限累计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为 177 万美元。

2005 年 5 月 24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亘古有限颁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浙府资台字【2002】00437 号）。本次增资后，亘古有限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周法查	75.56	42.69
2	吉龙发	36.44	20.59
3	美华股份	65.00	36.72
合 计		177.00	100.00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7年5月10日，经亘古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77万美元增至1,188万美元，其中周法查出资额由75.559万美元增至584.559万美元，以人民币现金折合509万美元出资；吉龙发出资额不变；美华股份出资额由65万美元增至567万美元，其中以美元现汇出资426.1937万美元，以之前年度经营利润出资75.8063万美元。

2007年5月12日，临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临开发【2007】8号），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后因出资方各方出资延期原因，临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2008年2月15日下发《关于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金原批复延长时效的批复》（临开发【2008】2号），同意原批复“临开发【2007】8号”文件的有效期限延长到2008年3月14日。

2007年12月28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亘古有限颁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台字【2002】00437号）。

2008年2月3日，台州崇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崇和验字【2008】025号），确认截至2008年2月2日，亘古有限已收到其股东投入增资款的首期出资523万美元。

2010年5月11日，台州崇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崇和【2010】008号），确认截至2010年5月11日，亘古有限已收到其股东投入增资款的第二期出资488万美元，股东累计实缴出资1,188万美元。

本次变更后，亘古电缆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	-----	----------	---------

1	周法查	584.56	49.20
2	吉龙发	36.44	3.07
3	美华股份	567.00	47.73
合 计		1,188.00	100.00

（五）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3月6日，经亘古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吉龙发将其持有的全部出资额36.441万美元以零对价转让给潘法松，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日，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10年5月11日，临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临开发【2010】7号），同意公司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2010年5月12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亘古有限颁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台字【2002】00437号）。本次股权转让后，亘古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周法查	584.56	49.20
2	潘法松	36.44	3.07
3	美华股份	567.00	47.73
合 计		1,188.00	100.00

主办券商经核查后认为：亘古有限于2002年9月设立时，吉龙发、美华股份为亘古有限名义股东。吉龙发与周法查先生为多年好友，其子吉翔为美籍华人，经商多年，资金较为宽裕。因周法查资金不足，经友好协商，吉龙发、吉翔同意向周法查提供借款。在周法查拟以获得的资金对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时，吉龙发、吉翔要求其在归还借款或者有明确还款计划前将以上述借款用以出资的股权登记在自己或者自己指定的法人（即美国美华）名下。

2010年3月，吉龙发将所持亘古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潘法松，该转让未支付转让对价。主办券商就该股权转让事宜对吉龙发先生进行了访谈，吉龙发先生确认了其就借款事宜与周法查、亘古有限之间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并且除上述借款行为外，吉龙发与周法查、亘古有限之间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涉及

亘古有限股权的协议或约定。同时，主办券商取得了周法查先生关于该次股权转让出具的承诺函，如若发生股权纠纷或争议，将由其个人承担全部责任。

（六）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2年8月18日，经亘古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188万美元增至1,677万美元，新增出资额489万美元由潘法松认缴；周法查及美国美华股份出资额不变。2012年8月24日，临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临开发【2012】15号），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8月24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亘古有限颁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台字【2002】00437号）。

2012年9月3日，台州崇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崇和综验【2012】06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9月3日，亘古有限已收到其股东投入增资款489万美元。本次变更后，亘古有限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周法查	584.56	34.86
2	潘法松	525.44	31.33
3	美华股份	567.00	33.81
	合计	1,677.00	100.00

潘法松于2012年9月用于增资的款项实际来源于72位自然人。在投资过程中，该等自然人与周法查约定，投入的款项拟用于对亘古有限进行股权投资，暂以潘法松名义投入。同时双方约定，投资价格暂定为1元/股，准确投资价格将于2012年底由周法查进行最终确定，届时该等自然人享有将其投入的款项全部或者部分继续作为股权投资款、追加投资或者全部退出等的选择权。

2012年底至2013年初，根据亘古有限当年经营情况及各投资者身份情况，周法查确定各投资者对亘古有限不同的投资价格。周法查就价格调整事宜与72名自然人进行沟通后，部分人员将其原投资款全部继续对亘古有限进行股权投资（并进行了追加）、部分人员将其原投资款中的部分继续对亘古有限进行股权投

资（收回其余款项）、部分人员将其原投资款全部收回。对于上述 72 名自然人所放弃的投资份额，周法查的其他亲属、朋友根据相应的价格进行了认购。

另外，考虑到有限公司股东不得超过 50 人等因素，周法查与投资者约定，投资者将通过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亘古有限的股权，但由于持股的有限合伙企业当时尚在筹建过程中，因此各投资者在确定投资时仍委托潘法松代为持有对亘古有限的权益。

2013 年 11 月，潘法松将其所持亘古有限部分股权分别转让予久融投资、科源投资以及周法查、郑建国、陈英祥、朱红飞、柯春丽、陈清华。除周法查、郑建国、陈英祥、朱红飞、柯春丽、陈清华以外的其他投资者均通过久融投资或科源投资间接持有亘古有限的股权，且通过久融投资或者科源投资对亘古有限间接享有的权益比例与代持时保持一致。

该等投资因溢价形成资本公积 1,739.3455 万元；2013 年 11 月，经股权变动后还原为实际出资人。2014 年 7 月 2 日，浙江临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临开发【2014】4 号”《关于对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股权变动予以确认的批复》，“确认潘法松 2012 年 9 月用于增资的 489 万美元投资款实际出资人为 72 名自然人，并因投资溢价形成资本公积 1,739.3455 万元。除周法查、朱红飞、陈英祥、柯春丽、陈清华以外的其他投资者均通过久融投资或科源投资对亘古电缆间接享有的权益比例与潘法松代持各自然人股权比例一致。股权还原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公司真实的股权结构。”

上述股权代持的清理过程未出现任何争议或者纠纷事项。公司全体股东已出具承诺，其所持公司股份为其真实出资，不存在任何信托持股或委托持股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在公司后续经营过程中，如因上述股权变动问题导致公司面临任何处罚、纠纷或者其他争议的，所产生的经济损失由其承担赔偿责任，亘古有限历史沿革中存在的实际股权变动情况与工商登记情况不一致的情形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主办券商经核查后认为：潘法松于 2012 年 9 月用于增资的款项实际来源于 72 位自然人，该等增资因投资溢价形成资本公积 1,739.3455 万元。2013 年 11 月，潘法松通过股权转让的形式将上述股权还原于久融投资、科源投资以及周法查、

朱红飞、陈英祥、柯春丽、陈清华等。股权还原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公司真实的股权结构。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的实际股权变动情况与工商登记情况不一致的情形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七）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16日，亘古有限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外方股东美华股份将其持有的亘古有限33.81%出资额，以人民币4,002.5133万元转让给周法查；潘法松将其持有的亘古有限22.88%出资额以2,708.5922万元转让给临海久融投资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亘古有限3.3%出资额以390.6623万元转让给临海科源投资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亘古有限2.58%出资额以305.4269万元转让给周法查，将其持有的亘古有限0.42%出资额以49.7207万元转让给郑建国，将其持有的亘古有限0.42%出资额以49.7207万元转让给陈英祥，将其持有的亘古有限0.42%出资额以49.7207万元转让给朱红飞，将其持有的亘古有限0.33%出资额以39.0663万元转让给柯春丽，将其持有的亘古有限0.33%出资额以39.0663万元转让给陈清华。2013年11月12日，临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临开发【2013】20号），同意公司股东进行股权转让，企业性质转为内资企业。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亘古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法查	8,434.76	71.25
2	久融投资	2,708.59	22.88
3	科源投资	390.66	3.30
4	潘法松	76.95	0.65
5	朱红飞	49.72	0.42
6	郑建国	49.72	0.42
7	陈英祥	49.72	0.42
8	柯春丽	39.07	0.33
9	陈清华	39.07	0.33
	合 计	11,838.25	100.00

主办券商经核查后认为：亘古有限于 2002 年 9 月设立时，吉龙发、美国美华公司为亘古有限名义股东。吉龙发与周法查先生为多年好友，其子吉翔为美籍华人，经商多年，资金较为宽裕。因周法查资金不足，经友好协商，吉龙发、吉翔同意向周法查提供借款。在周法查拟以获得的资金对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时，吉龙发、吉翔要求其在归还借款或者有明确还款计划前将以上述借款用以出资的股权登记在自己或者自己指定的法人（即美国美华）名下。

美国美华实际已于 2011 年实施注销，其清算过程中未涉及登记于其名下的亘古有限股权，吉翔因疏忽未及时将美国美华注销的情况告知亘古有限及其股东，因此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2013 年 11 月，经吉翔同意，登记在美国美华名下的股权还原至周法查名下。

主办券商就该股权转让事宜对吉翔先生进行了访谈，吉翔先生确认了其就借款事宜与周法查、亘古有限之间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并且除上述借款行为外，吉翔与周法查、亘古有限之间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涉及公司股权的协议或约定。同时，主办券商取得了周法查先生关于该次股权转让出具的承诺函，如若发生股权纠纷或争议，将由其个人承担全部责任。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代持情形全部解除；股权结构清晰，为公司真实股权结构，不存在其他股权代持情形或股权纠纷情形。

（八）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4 年 6 月 5 日，亘古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1,838.2528 万元增至 15,177 万元，并同意新股东台州市富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临海市恒亚贸易有限公司、罗士亮、童卫大、骆炎平、李先清参与公司本次增资。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3,338.7472 万元通过以下方式增加：

（1）临海科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由 390.6623 万元增至 2,378 万元。其中：以货币方式新增出资额 2,181.8 万元人民币，其中 1,987.3377 作为公司注册资本，194.4623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2）临海久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由 2,708.5922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本次增资额为 379.6 万元人民币，其中 291.4078 万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88.1922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3)周法查出资额由8,434.7551万元增至8,546万元,本次增资额为111.2449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注册资本;

(4)潘法松出资额由76.9485万元增至156万元,本次增资额为79.0515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注册资本;

(5)郑建国出资额由49.7207万元增至50万元,本次增资额为0.2793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注册资本;

(6)陈英祥出资额由49.7207万元增至50万元,本次增资额为0.2793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注册资本;

(7)朱红飞出资额由49.7207万元增至50万元,本次增资额为0.2793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注册资本;

(8)柯春丽出资额由39.0663万元增至40万元,本次增资额为0.9337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注册资本;

(9)陈清华出资额由39.0663万元增至40万元,本次增资额为0.9337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注册资本;

(10)台州市富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出资额为570万元人民币。其中337万元作为注册资本,233万元作为公司资本公积;

(11)临海市恒亚贸易有限公司本次出资额为473.8万元人民币。其中2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273.8万元作为公司资本公积;

(12)自然人罗士亮本次出资额为130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注册资本;

(13)自然人童卫大本次出资额为100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注册资本;

(14)自然人骆炎平本次出资额为50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注册资本;

(15)自然人李先清本次出资额为50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完成后,亘古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法查	8,546.00	56.31

2	久融投资	3,000.00	19.77
3	科源投资	2378.00	15.67
4	富盈投资	337.00	2.22
5	恒亚贸易	200.00	1.32
6	潘法松	156.00	1.03
7	罗士亮	130.00	0.86
8	童卫大	100.00	0.66
9	朱红飞	50.00	0.33
10	郑建国	50.00	0.33
11	陈英祥	50.00	0.33
12	骆炎平	50.00	0.33
13	李先清	50.00	0.33
14	柯春丽	40.00	0.26
15	陈清华	40.00	0.26
合计		15,177.00	100.00

（九）股份公司成立

2014年7月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整体变更的基准日为2014年6月30日，由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

2014年7月2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信会师报字[2014]第151193号）。经审计，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233,780,847.08元。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28日出具了银信资评报（2014）沪第0499号《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确认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经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42,980.33万元，总负债16,141.09万元，净资产为26,839.23万元，净资产增值3,461.15万元，增值率14.81%。

201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公司，以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净资产233,780,847.08元为基准，将上述净资产中的15,177.00万元折为股份公司股份15,177.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剩余净资产

82,010,847.08 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5日，立信会计师对各发起人投入公司的资产进行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5123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4 年 7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拥有的亘古有限净资产，折合股本总计 15,177 万元。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万股）	出资比例(%)
1	周法查	净资产出资	8,546.00	56.31
2	久融投资	净资产出资	3,000.00	19.77
3	科源投资	净资产出资	2,378.00	15.67
4	富盈投资	净资产出资	337.00	2.22
5	恒亚贸易	净资产出资	200.00	1.32
6	潘法松	净资产出资	156.00	1.03
7	罗士亮	净资产出资	130.00	0.86
8	童卫大	净资产出资	100.00	0.66
9	朱红飞	净资产出资	50.00	0.33
10	郑建国	净资产出资	50.00	0.33
11	陈英祥	净资产出资	50.00	0.33
12	骆炎平	净资产出资	50.00	0.33
13	李先清	净资产出资	50.00	0.33
14	柯春丽	净资产出资	40.00	0.26
15	陈清华	净资产出资	40.00	0.26
合计			15,177.00	100.00

2014 年 9 月 16 日，亘古电缆取得了由台州市工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今，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董事长：周法查先生简历，详见“第一节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介绍。”

董事：郑怀蜀先生，1981年出生，本科、工程师。2004年8月-2007年10月，在中航工业集团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任江苏区域销售主管，2007年11月-2012年3月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任华东区、西部区业务拓展经理；2012年4月-2014年8月，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副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经理。

董事：朱红飞女士，1977年出生，大专。1994年-2002年在临海市银河电子灯饰有限公司任财务会计；2003年-2005年在临海市巾子山广告公司任财务经理；2006年-2008年在临海市合诚贸易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8年7月-2014年8月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4年9月-至今，任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郑建国先生，1950年出生，中专。1982年-1984年在杜歧乡任供销公司经理；1985年-1991年在红光码头装卸站吊车技师；1992年-1994年创办红光服装厂，任厂长；1994年-1996年创办红光造船厂，任厂长；1996年-2001年在浙江临海电缆厂任常务厂长；2002年-2014年8月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副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经理。

董事：陈英祥先生，1965年出生，大专。1981-1984年在临海长甸村任会计；1984年-1997年在临海市红光镇政府任副镇长、青年团书记；1997年-1998年在临海桃渚镇政府工作；1998年-2001年在浙江临海电缆厂任办公室主任；2002年-2014年8月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副经理、党支部书记。2014年9月-至今，任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经理。

（二）监事基本情况

监事会主席：顾祝军先生，1978年出生，大专，高级技师。1997年-2002年在浙江临海电缆厂任车间绞线机长、质管部检验员；2004年-2008年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质管部经理、生产调度经理、车间主任。2009年-2014年8月

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研发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杨雪芳女士，1978年出生，中专。1998年9月-2002年12月，在浙江临海电缆厂任销售助理；2003年1月-2014年8月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4年9月-今在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职工监事。

监事：李先清女士，1983年出生，大专。2007年-2008年，在浙江温岭市车管所任出纳；2009年-2010年在浙江远丰建设有限公司任经理助理；2011年至2014年8月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4年9月-今在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周法查先生简历，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四、公司股权结构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郑怀蜀先生简历，详见前述董事介绍。

郑建国先生简历，详见前述董事介绍。

朱红飞女士简历，详见前述董事介绍。

骆炎平先生：1962年出生，高中。1994年-2000年在浙江万马集团电缆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01-2008年在杭州电缆厂任厂长；2009年-2010年在河北兴州电缆厂任生产副总；2011年-2014年8月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4年9月-至今，任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经理。

潘法松先生：1970年出生，高中。1994年-2003年在临海汽校任教官；2004年-2014年8月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副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

周星鑫女士：1983年出生，本科。2005年9月-2010年2月，在中航工业集团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0年3月-2012年4月在上海润驰电气

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2年5月-2014年8月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经理助理。2014年9月-至今，任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周苗苗女士：1988年出生，本科。2009年-2010年，在西门子（上海）有限公司任部门助理；2010年-2011年在上海派乐电气有限公司任商务助理；2011年-2014年8月在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任经理助理。2014年9月-至今，任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9,519.00	35,000.20	36,073.2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378.08	19,062.79	16,349.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378.08	19,062.79	16,349.77
每股净资产（元）	1.54	1.26	1.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4	1.26	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84%	45.54%	54.68%
流动比率（倍）	2.01	1.54	0.86
速动比率（倍）	1.40	1.05	0.57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963.49	24,113.68	24,305.35
净利润（万元）	187.09	973.68	1,451.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7.09	973.68	1,45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9.22	945.51	1,421.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9.22	945.51	1,421.69
毛利率（%）	17.07%	20.46%	18.91%
净资产收益率（%）	0.98%	5.78%	1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	0.99%	5.62%	10.70%

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0.1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52	3.12	3.27
存货周转率(次)	3.56	3.48	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55.00	-4,192.03	-2,717.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	-0.28	-0.18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④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⑤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⑥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⑦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收益=净利润÷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合计÷普通股股份总数

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九、有关机构基本情况

(一)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联系电话： 021-38633050

传真： 021-58991896

项目负责人： 胡泽淼

项目组成员： 罗玉清 李聘 陆孝皓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利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 号 A 座 5、12 层

联系电话： 021-5820 9370

传真： 021-5820 9352

经办律师： 胡琪 董一平

（三）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朱建弟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 021-63391166-0653

传真： 021-63213684

经办注册会计师： 赵勇 国梁

（四）资产评估机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梅惠民

住所： 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联系电话： 021-23151868

传真： 021-63391116

经办资产评估师： 冯占松 王艾琼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挂牌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咨询电话： 010-63889512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第二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业务概述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集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专业化制造企业。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与积累，公司已形成了包括高压、中低压电力电缆、导线与电线在内的产品线。

公司为浙江省电线电缆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目前，公司研发的 110KV 电力电缆产品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其中，主绝缘负载下永久性延伸率、微孔杂质七项检测等技术指标已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研发的高导电率、中强度、高强度、特高强度钢芯铝绞线及铝合金绞线的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或超越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且完全满足于国家电网公司对于恶劣环境的更高技术性能要求，系用于长距离、大跨越、大容量节能降耗输电线路的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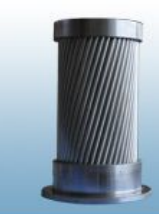

经过多年技术服务积累，公司成功完成了多项国内电网建设与改造项目，与众多电网领域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公司的销售区域现已覆盖浙江、安徽、陕西、河北、上海、北京、江苏、江西、福建、西藏等地，并不断扩展。

公司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始终把产品质量放在首位。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控制，公司先后获得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国质量信用 AAA 级示范单位，中国质量过硬服务满意诚信单位、浙江省质量过硬服务满意诚信单位、浙江省名牌产品、浙江省电线电缆行业重质量创诚信先进企业、浙江市场质量计量信得过单位、2012 年度中国电线电缆 20 强、2010 年度和 2012 年度中国机械 500 强等荣誉称号。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致力于电线电缆的研发与生产，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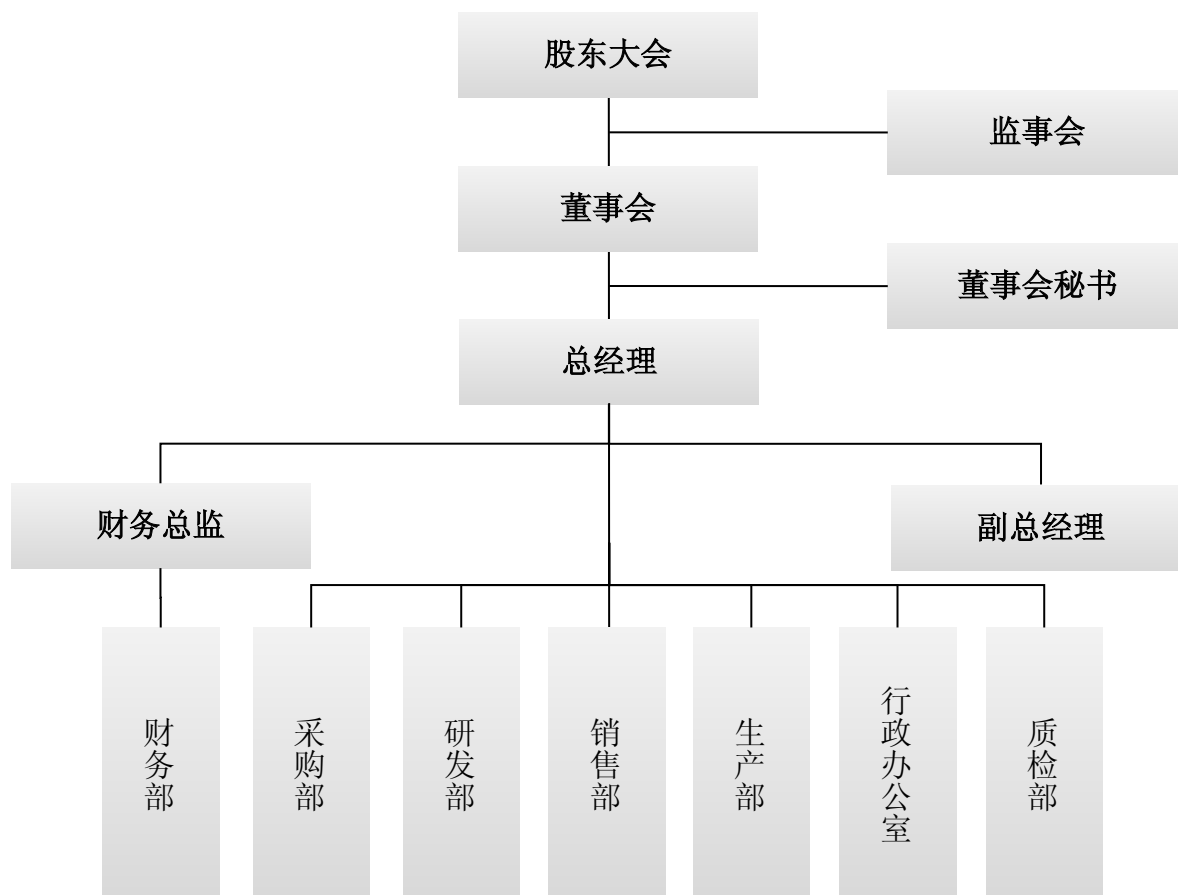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高压电力电缆、中低压电力电缆、控制电缆、导线与电线等，各系列产品构成及主要功能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细分产品	应用领域
高压电力电缆 	110kV 高压电力电缆	主要应用于城市电网、输变电线路、以及大型工程线路的输变电。
中低压电力电缆 	1、35kV 及以下中压电力电缆； 2、0.6/1kV 低压电力电缆； 3、其他电力电缆：包括架空绝缘电缆、橡套电缆、分支电缆、船用电缆等。	主要应用于城市电网、输变电线路、以及大型工程线路的输变电。
控制电缆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等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主要应用于将电能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
导线 	铝合金导线、钢芯高导电铝绞线等	钢芯铝绞线强度高、重量轻、价格便宜，主要应用于长距离、大功率输电线路。 铝合金导线重量较钢芯铝绞线轻，机械强度与钢芯铝绞线强度相当，弧垂小，适用于长距离、大跨越、大容量节能降耗高压输电线路，以及输电线路的增容改造。
电线 	护套电线、布线等电线产品	主要应用于电器装备、家用电器、装饰照明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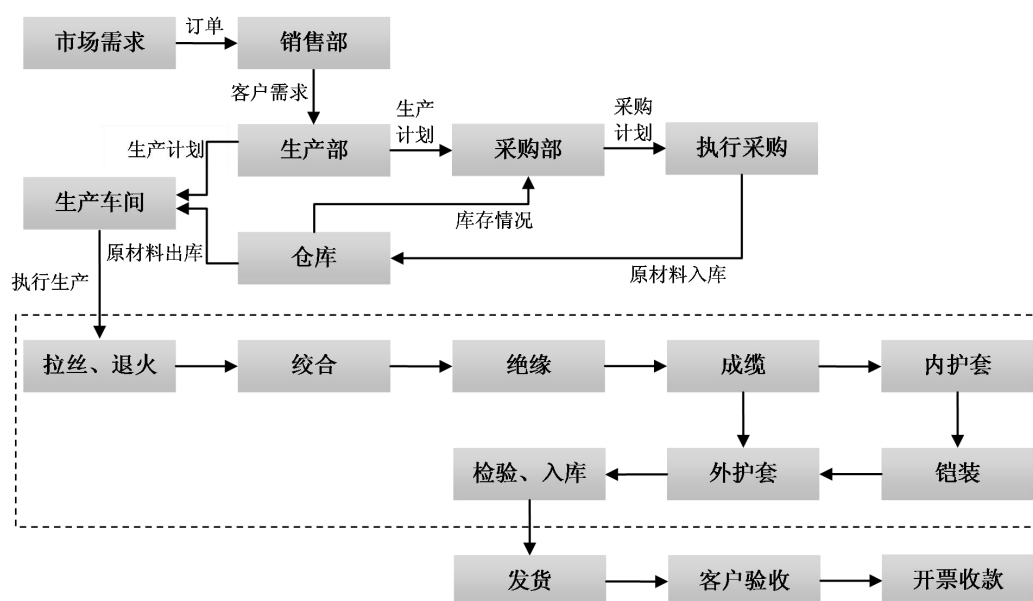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二) 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业务流程主要体现在生产环节（图中虚线部分），整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主营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相关产品	技术特点
1	提高架空绝缘电缆抗蠕变性能技术	高耐候性架空绝缘电缆	1、根据“导体—屏蔽层—绝缘层”三层结构厚度不同尺寸比例的精确设计，提高电缆的抗蠕变性能； 2、基于 CAN 总线的电缆蠕变量测试系统对抗蠕变性能进行测试，具有较高的可靠性。
2	提高三芯交联电缆载流量技术	高载流量三芯交联电力电缆	1、采用高导电材料作为线芯材质，增大线芯截面； 2、采用高温绝缘材料，提高电缆绝缘工作温度； 3、减薄绝缘厚度，提高绝缘材料的工作场强； 4、采用纸介损材料，降低损耗。
3	降低铜线拉丝过程中氧化反应技术	1、高载流量三芯交联电力电缆 2、耐高温单芯交联电缆	1、采用扩大拉丝乳化油池面积，增加回流管道，提高散热效应，避免了乳化液油温度过高导致拉丝过程中发生氧化的问题； 2、通过提高连连退的冷却水 PH 值，确保乳化液中抗氧化油膜发挥作用，实现退火后的铜线不易氧化、发黑的效果； 3、成品铜丝在第二条退火线上退火时，通过对冷却水添加抗氧化剂，有效延长抗氧时间，降低铜丝氧化反应现象。
4	电缆绞合导体的防擦伤技术	高耐候性架空绝缘电缆	1、低成本、软材质的绞丝模具设计； 2、电缆导体线芯除毛刺装置设。
5	耐高温单芯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生产工艺升级技术	耐高温单芯交联电缆	1、硅烷交联的温度、速度控制技术； 2、硅烷交联原料配比技术和挤出成型技术； 3、单芯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设计。
6	新型电缆铠装层	耐腐蚀性电力电缆	1、采用镀锌钢丝做为铠装单线，提高了防腐性能，降低载流量损耗； 2、根据预计的张力、导体的张力稳定性和电缆的抗扭要求及安装条件，优化铠装节距； 3、双反向绞合铠装层结构设计。
7	高导电率、高强度钢芯铝绞线	高导电率、高强度钢芯线	1、导体材料选择试验技术研究； 2、单丝拉制设备及纳米模设计开发技术； 3、绞制模具纳米模及盘具改进技术。
8	高性能舰船用抗酸电缆	一种适用于舰船的抗酸电缆	1、采用特制的专用电缆滑石粉，提高电缆的耐火性、抗酸性、绝缘性； 2、电缆所有结构间隙均采用热硫化密封剂填充，不仅起到纵向阻水目的，且对导体、绝缘、护套等均

			具有合适的粘结力，确保电缆结构元件纵向位移值小于 6.4 mm； 3、绝缘材料选用热硫化硅橡胶混合物，绝缘外采用无碱玻璃丝编织并采用密封剂涂敷，烘焙固化后备用； 4、电缆内护套层外表面采用镀锡铜丝编织铠装，同时进行密封剂填充。
9	中压交联电缆铜带屏蔽绕包技术	高载流量三芯交联电力电缆	1、铜带屏蔽机张力控制装置设计； 2、电缆铜带屏蔽重叠绕包技术。
10	1+1 硅烷交联机组放线张力平衡装置	高耐候性架空绝缘电缆	1、在线预加热装置设计； 2、不同规格电缆牵引力自动调节张力控制装置设计。
11	电缆耐腐蚀性技术	耐腐蚀性电力电缆	1、铠装层与聚乙烯垫层之间保护层设计； 2、聚乙烯垫层和保护层厚度的设计； 3、耐腐蚀性以及其它性能检测技术。
12	电缆导体机械性能的稳定性技术	1、高耐候性架空绝缘电缆 2、耐腐蚀性电力电缆 3、耐高温单芯交联电缆 4、高导电率、高强度钢芯线	1、节距和节径匹配比设计； 2、单丝预成型技术； 3、绞合导体的预紧压技术。
13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抗水树工艺技术	高载流量三芯交联电力电缆	1、生产线挤出口模具改良； 2、绝缘线芯的脱气工艺及偏心控制； 3、皱纹铝护套的制造工艺技术性升级； 4、外护套的挤出工艺及石墨涂层的加工工艺设计。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注册商标、专利技术与土地使用权。除土地使用权外，公司财务软件在形成过程中均未资本化。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611.96 万元。上述无形资产系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资源，公司运用自有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

1、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4 项注册商标的全部权利，均为原始取得，无潜在纠纷。具体如下：

序号	持有人	商标组成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的商品	注册有效期限
----	-----	------	--------	---------	--------

1	亘古有限		第 1356235 号	第 9 类	2020 年 01 月 20 日
2	亘古有限		第 7629372 号	第 9 类	2021 年 02 月 27 日
3	亘古有限	GEN GU	第 7629380 号	第 9 类	2021 年 03 月 06 日
4	亘古有限	亘古	第 6924948 号	第 9 类	2020 年 08 月 06 日

注：上述注册商标权利人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2、专利技术

(1) 发明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发明专利的全部权利，无潜在纠纷。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亘古有限	一种高强度、高导电性复合铜线	201110421239.2	2013.10.30	受让取得

注：上述专利权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2) 实用新型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全部权利，无潜在纠纷。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亘古有限	一种高强度、高导电性复合铜线	201120526588.6	2012.07.25	受让取得
2	亘古有限	舰船用信号电缆	201120526519.5	2012.10.10	受让取得
3	亘古有限	一种绞丝模具	201220296824.4	2013.01.16	自主申请
4	亘古有限	一种电缆导体线芯除毛刺装置	201220296825.9	2013.01.16	自主申请
5	亘古有限	一种自动倒线机	201220296822.5	2013.03.20	自主申请
6	亘古有限	铜带屏蔽机张力控制装置	201220626115.8	2013.05.01	自主申请
7	亘古有限	一种单芯交联电缆	201220742950.8	2013.06.05	自主申请
8	亘古有限	一种三芯交联电缆	201220748151.1	2013.06.05	自主申请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9	亘古有限	一种中压架空绝缘线	201220742879.3	2013.06.05	自主申请
10	亘古有限	钢带铠装电缆	201320072855.6	2013.07.31	自主申请
11	亘古有限	耐腐蚀性能优异的交联电缆	201320072913.5	2013.07.31	自主申请
12	亘古有限	一种适用于舰船的抗酸电缆	201320072914.X	2013.07.31	自主申请
13	亘古有限	一种双绞线线缆	201320204656.6	2013.10.02	自主申请

注：上述专利权人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上述受让所得两项实用新型专利（一种高强度、高导电性复合铜线，专利号：201120526588.6；船舰用信号电缆，专利号：201120526519.5），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该两项技术生产相关产品，公司拟通过停止缴纳年费的方式放弃上述两项专利权，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

3、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号	座落位置	使用面积 (m ²)	用途	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报告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临城国用（2003）字第 2226 号	临海市大洋街道东沈路西侧（洛河村）	17,844.04	工业用地	2053.04.08	出让	251.52
临城国用（2013）第 4573 号	临海市大洋街道沈南路与峰南路转角	21,658.60	工业用地	2057.09.09	出让	1,102.98
临城国用（2013）第 4574 号	临海市大洋街道沈南路与峰南路转角	4,891.16	工业用地	2057.09.09	出让	249.08

注：其中“临城国用（2003）字第 2226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已办理完毕由有限公司更名为股份公司的手续。上述其他两项国有土地使用权正在办理权属人由有限公司更名为股份公司的过程中。其中，“临城国用（2003）字第 2226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已办理完毕由亘古有限更名为股份公司的手续。

临海市国土资源局于 2014 年 9 月签发证明，“该公司取得、持有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已经履行了所有法律程序，该公司已经依法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证所记载土地的使用权，土地使用权的取得不存在任何瑕疵，与本局之间也无任何争议，没有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公司系通过出让的方式有偿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不存在违规使用土地的情形。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位于临海市大洋街道东沈路西侧（洛河村）的土地（临城国用（2003）字第 2226 号）用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分理处抵押贷款；位于临海市大洋街道沈南路与峰南路转角的土地（临城国用（2013）第 4573 号）用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抵押贷款；位于临海市大洋街道沈南路与峰南路转角的土地（临城国用（2013）第 4574 号）用于向中新力合股份有限公司抵押公司 2013 年发行的私募债券。

上述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报告期末账面价值合计为 16,035,816.26 元，抵押事项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三）主要非流动资产分析 1、固定资产。”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质和公司荣誉情况

1、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序号	持有单位	证书编号	许可或资质	取得时间	有效期
1	亘古有限	GR201333000026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013 年 8 月	3 年
2	亘古有限	浙 JE2012B0130	浙江省排污许可证	2012 年 5 月	3 年
3	亘古有限	2002010105017273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4 年 9 月	5 年
4	亘古有限	2002010105017274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2 年 3 月	5 年
5	亘古有限	0412Q10379R3M	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2 年 12 月	3 年
6	亘古有限	(浙)XK06-001-00145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2014 年 1 月	3 年

注：上述业务许可和公司资质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2、公司主要荣誉

序号	所获荣誉	等级	颁发单位	取得时间
1	中国企业最佳形象 AAA 级	国家级	中国企业形象认定委员会	1999 年
2	中国质量过硬服服务 满意诚信单位	国家级	中国技术监督情报协会	2002 年
3	浙江名牌产品证书	省级	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6 年

4	中国质量信用企业AAA	国家级	中国质量评价中心	2006年
5	优秀工业企业	市级	中共临海市委、临海市人民政府	2008年
6	十佳外来投资企业	市级	中共临海市委、临海市人民政府	2009年
7	优秀工业企业	市级	中共临海市委、临海市人民政府	2010年
8	工业十佳企业	市级	临海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临海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10年
9	2010年度中国机械500强	国家级	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	2010年
10	2012年度中国机械500强	国家级	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	2012年
11	2012年度中国电线电缆20强	国家级	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	2012年
12	2012年度五十强工业企业	区级	中共临海市委、临海市人民政府	2013年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不存在特许经营权情况。

(五)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等。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10,944.93	9,790.60	89.45%
2	机器设备	8,640.89	5,864.70	67.87%
3	运输设备	442.07	74.56	16.87%
4	电子及办公设备	251.57	88.21	35.06%
	合计	20,279.47	15,818.07	78.00%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抵押情况
1	临海市房权证城关镇字第100669号	临海市城关镇大洋街道东沈路西侧	1幢(3层): 7,460.28 2幢(3层): 1,052.28 3幢(1层): 132.08 4幢(1层): 39.06	—	是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抵押情况
2	临房权证大洋街道字第 148686 号	临海市大洋街道东沈路西侧	3 层: 994.26	工业	是
3	临房权证大洋街道字第 172234 号	临海市大洋街道东方大道沈南路与峰南路交叉口	1 层: 8,528.93 5 层: 8,012.75	工业	是
4	临房权证大洋街道字第 194290 号	临海市大洋街道狮云村	33 层: 26,213.62	工业	是

注: 上述房屋所有权证正在办理权属人由有限公司更名为股份公司的过程中。其中, “临海市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100669 号”、“临房权证大洋街道字第 148686 号”《房屋所有权证》已办理完毕由亘古有限更名为公司的手续。

公司系通过出让方式有偿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 其上房屋均为自建, 除将部分房产出租外, 其余均用于日常生产经营, 不存在违规使用土地房产的情形。

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位于临海市大洋街道东沈路西侧的两处房屋 (临海市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100669 号, 临房权证大洋街道第 148686 号) 用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分理处抵押贷款; 位于临海市大洋街道东方大道沈南路与峰南路交叉口的一处房屋 (临房权证大洋街道字第 172234 号) 用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抵押贷款; 位于临海市大洋街道东方大道沈南路与峰南路交叉口的一处房屋 (临房权证大洋街道字第 194290 号) 用于向中新力合股份有限公司抵押发行私募债券。上述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报告期末账面价值合计为 9,172.43 万元, 抵押事项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三) 主要非流动资产分析 1、固定资产。”报告期末, 公司其他固定资产均不存在抵押或担保等情况。

此外, 公司少数构筑物属于自行构建, 未办理相关权属证明, 主要为遮阳棚等金额较小固定资产, 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六)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1、员工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的员工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教育程度	大专以上	49	26.92%	59	31.22%	61	31.61%
	大专以下	133	73.08%	130	68.78%	132	68.39%
	合计	182	100.00%	189	100.00%	193	100.00%
专业结构	管理人员	18	9.89%	42	22.22%	43	22.28%
	财务人员	6	3.30%	6	3.17%	6	3.11%
	研发人员	20	10.99%	22	11.64%	21	10.88%
	采购人员	10	5.49%	3	1.59%	3	1.55%
	销售人员	32	17.58%	27	14.29%	25	12.95%
	生产人员	96	52.75%	89	47.09%	95	49.22%
	合计	182	100.00%	189	100.00%	193	100.00%
年龄构成	25岁以下	10	5.49%	13	6.88%	11	5.70%
	26-35岁	70	38.46%	70	37.04%	72	37.31%
	36-45岁	41	22.53%	42	22.22%	45	23.32%
	46岁以上	61	33.52%	64	33.86%	65	33.68%
	合计	182	100.00%	189	100.00%	193	100.00%

注：因百分比计算采用四舍五入算法，个别百分比数据有差异。

2014年6月，公司有部分员工离职，公司尚未招聘到相关人员补充到相关岗位，导致公司员工构成情况当期末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相关规定。

公司作为制造型企业，员工结构以生产和销售人员为主，大专以下学历人员占比较高，符合公司业务与生产经营的固有特征。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已建立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研发人员均具备多年电线电缆行业经验或相关专业背景，与公司产品开发方向和业务发展战略相匹配。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部门，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无变动情况。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1) 骆炎平

参见前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 郑怀蜀

参见前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基本情况 ”

(3) 顾祝军

参见前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二）监事基本情况”

（4）周岳

周岳，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技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2008年，就读于嘉兴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2008年-2014年8月，任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技术研发中心主任；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负责人。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1	郑怀蜀	-	-
2	骆炎平	500,000.00	0.33%
3	顾祝军	-	-
4	周岳	-	-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郑怀蜀持有公司股东久融投资（持有本公司19.77%股份）1.37%股份，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除此之外，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形。

3、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公司历来注重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报告期各期的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期间	营业收入（万元）	研发费用总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4年1-6月	12,963.49	287.27	2.22%
2013年	24,113.68	855.87	3.55%
2012年	24,305.35	756.95	3.11%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开展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及服务收入情况

公司主要生产电力电缆、控制电缆、导线与电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接近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2,889.66	99.43%	24,046.31	99.72%	24,182.01	99.49%
其中:						
中低压电力电缆	9,045.88	69.78%	14,474.03	60.02%	14,126.88	58.12%
高压电力电缆			3,961.38	16.43%		
导线	3,130.01	24.14%	3,690.77	15.31%	9,376.87	38.58%
控制电缆	131.35	1.01%	660.67	2.74%	106.81	0.44%
电线	582.41	4.49%	1,259.46	5.22%	571.44	2.35%
其他业务收入	73.84	0.57%	67.38	0.28%	123.34	0.51%
合计	12,963.49	100.00%	24,113.68	100.00%	24,305.35	100.00%

2、高压电缆产品业务开展情况

目前，国家电网公司对供应商采取严格的供应商资质审核，规定申请相关产品资质的供应商须有相关产品的销售业绩。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国家电网公司招标活动来进入高压电缆市场。在取得国家电网相关产品合格供应商资质以进入招投标环节之前，公司通过主动降低价格、抢占市场的方式加速提升高压电缆的市场占有率，以达到国网公司对于供应商相关产品市场销售业绩的指标要求。

公司的110KV-500KV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生产线于2013年4月投产，当年实现近四千万收入。相较于国家电网公司，下游市场其他客户的账款占用周期较长，且易产生坏账，故公司2013年110KV电缆产品开工率不足，毛利率和利润较低，2014年上半年未进行110KV电缆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4年4月，公司取得国家电网110KV电力电缆供应商资质许可，并参加了国家电网于2014年6月进行的高压电缆产品的招标活动，中标金额781.18万元。

随着下半年国家电网公司招投标活动的陆续展开，公司将积极参与相关招标活动，2014年下半年110KV电力电缆销售收入有望实现较好增长，相关产品毛利率亦有所提高至正常水平。

3、铝合金导线产品业务开展情况

2012年以来，作为我国铝合金导线应用的主要推广者，国家电网公司启动输电线路节能导线应用工作，通过应用的钢芯高导电率铝绞线、铝合金芯高导电率铝绞线、中强度全铝合金绞线等三种节能导线在480项工程开展试点应用工作，并在降低输电损耗，节约运维费用，综合效益显著。且，国家电网于2014年开始推广铝合金导线。

公司研发的高导电率、中强度、高强度、特高强度钢芯铝绞线及铝合金绞线的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或超越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且完全满足于国家电网公司对于恶劣环境的更高技术性能要求。同时，公司高导电铝导线、中强度铝合金导线、高强度铝合金导线 IACS 导电率指标超过了国家标准与国家电网标准。

目前，国内具备铝合金导线相关产品生产能力的企业较少，上规模企业主要包括航天电工技术有限公司（原武汉电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亘古电缆。相较于前几家企业，公司铝合金生产线采用的生产设备先进，具备工艺装备领先的比较优势。

铝合金导线等新技术现已被列入国家电网公司的《国家电网公司新技术目录(2014版)》和《国家电网公司重点推广新技术目录(2014版)》。公司 1250mm² 规格的铝合金架空导线技术产品已通过专家技术评审，公司目前正在积极申请国家电网公司的供应商资质审核。公司在取得供应商资质后，随着国家对铝合金导线技术的大力推广，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4、公司的销售区域情况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以浙江为中心，安徽、陕西、河北、上海、北京、江苏、江西、福建、西藏等省市为辅的营销网络，完成了营销网络的初步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各区域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12,848.59	99.68%	23,711.37	98.61%	23,998.55	99.24%
西北地区	23.59	0.18%	21.47	0.09%	-	0.00%
西南地区	14.16	0.11%	132.43	0.55%	101.37	0.42%
华中地区	-	-	111.53	0.46%	35.65	0.15%
华南地区			68.48	0.28%		0.00%
华北地区	3.30	0.03%	1.02	0.00%	37.43	0.15%
东北地区					9.01	0.04%
合计	12,889.66	100.00%	24,046.31	100.00%	24,182.01	100.00%

今后，随着公司规模继续扩大，产能利用率的提高，公司将在以下几方面拓展市场：

一是加强营销队伍建设。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将通过引进具有丰富销售经验的专业人员从事销售市场的开拓，进一步充实和完善营销区域布点，增强公司整体营销实力。

二是积极开展新产品研发，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将继续加强现有中低压电力电缆及 110KV 电缆、铝合金导线业务的同时，积极开展 220KV 和 550KV 等超高压电力电缆的研发，并利用公司日渐成熟的营销网络，提高公司高端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三是安全生产常抓不懈，提升产品的生产效率。公司的生产部门坚持以安全生产为第一要务，以提升企业产品质量、生产效率为目标，有效合理地使用人力和设备资源，并实现效率最大化。保证为客户提供最好最及时的产品，增强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各领域电网的建设与改造，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各地市级供电局、电力公司，以及地方电力物资公司。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27%、38.37% 和 54.60%。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不含税: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备注
2014 年 1-6 月	1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4,265.15	32.90%	国网系统
	2	临海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1,535.72	11.85%	国网系统
	3	浙江欣凯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431.60	3.33%	国网系统
	4	国网浙江杭州市余杭区供电公司	428.28	3.30%	国网系统
	5	永康市光明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417.55	3.22%	国网系统
	合计			7,078.29	54.60%
2013 年度	1	临海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3,359.47	13.93%	国网系统
	2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1,897.68	7.87%	国网系统
	3	临海市台临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728.62	7.17%	国网系统
	4	天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1,142.60	4.74%	

	5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1,124.14	4.66%	国网系统
	合计		9,252.51	38.37%	
2012 年度	1	临海市耀辉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1,403.91	5.78%	国网系统
	2	东阳市供电局	1,117.03	4.60%	国网系统
	3	临海市台临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908.94	3.74%	国网系统
	4	永康市供电局	799.44	3.29%	国网系统
	5	诸暨市供电局	696.36	2.87%	国网系统
	合计		4,925.68	20.27%	

报告期内，公司向单个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未超过 5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公司各期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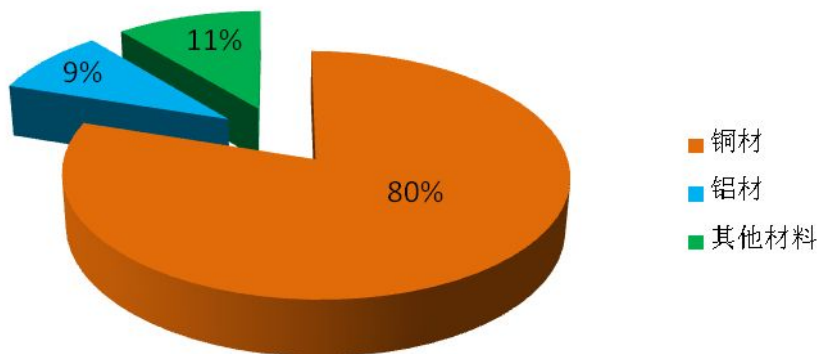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铜和铝，其他原材料还包括绝缘料、屏蔽料、护套料等辅助材料，直接材料主要构成情况如下图所示：

电线电缆直接材料成本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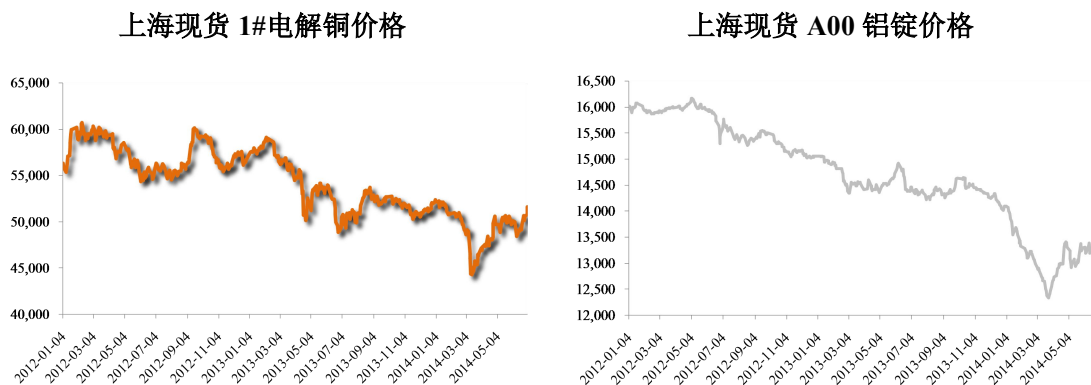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平安证券研究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铜、铝供应量充足，但价格波动较为剧烈，相关情况如下：

电线电缆主要原材料平均价格

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2) 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用能源主要依赖电力，由当地电力公司供电，能源供应充足。

2、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不含税：万元)	占采购总额 比例
2014 年 1-6 月	1	恒吉集团有限公司	3,295.06	28.26%
	2	临亚集团有限公司	1,497.08	12.84%
	3	宁波市江北大创铜线有限公司	885.45	7.59%
	4	杭州伟业通信有限公司	884.62	7.59%
	5	扬州市方正铜业有限公司	846.65	7.26%
	合计		7,408.86	63.53%
2013 年度	1	恒吉集团有限公司	3,103.69	17.17%
	2	宁波市江北大创铜线有限公司	3,051.92	16.88%
	3	杭州伟业通信有限公司	2,164.77	11.98%
	4	环宇集团浙江金属有限公司	1,887.92	10.44%
	5	浙江华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949.55	5.25%
	合计		11,157.86	61.73%
2012 年度	1	临亚集团有限公司	13,429.12	61.56%
	2	环宇集团浙江金属有限公司	1,113.85	5.11%
	3	杭州富春江富杭线缆有限公司	960.13	4.40%
	4	宁波市江北大创铜线有限公司	788.19	3.61%
	5	浙江华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55.89	2.09%
合计		16,747.18	76.76%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公司前五大客户和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及以上）主要包括销售合同、借款合同与担保合同。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合同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上）及其期末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交易内容	签订时间	执行情况
1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3,039.02	架空绝缘导线	2014.05.05	正在执行
2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7,249.65	电力电缆	2014.05.05	正在执行
3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2,009.26	架空绝缘导线	2014.05.05	正在执行
4	临海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751.66	电力电缆	2014.04.10	正在执行
5	浙江欣凯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电力电缆	2014.03.01	执行完毕
6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6,341.79	电力电缆	2013.11.22	正在执行
7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2,944.52	电力电缆	2013.11.22	正在执行
8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电力电缆	2013.09.08	执行完毕
9	浙江欣凯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675.00	电力电缆	2013.08.24	执行完毕
10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600.00	低压电缆	2013.08.14	执行完毕
11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621.03	控制电缆	2013.03.07	执行完毕
12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920.43	架空绝缘导线	2013.02.28	执行完毕
13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609.26	电力电缆	2013.01.24	执行完毕
14	天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833.58	高压电缆	2012.10.28	执行完毕
15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830.22	铝绞线	2012.09.11	执行完毕
16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1,750.40	电力电缆	2012.09.11	执行完毕
17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865.72	钢芯铝绞线	2012.09.11	执行完毕
18	临海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537.93	高压电缆	2012.09.09	执行完毕
19	临安市供电局	614.55	电力电缆	2012.04.10	执行完毕

20	绍兴诸暨市供电局	676.13	架空绝缘电缆	2012.02.14	执行完毕
21	永康市供电局	1,031.37	电力电缆	2012.01.19	执行完毕
22	海宁市供电局	541.45	电力电缆	2012.01.19	执行完毕
23	海盐县供电局	572.98	电力电缆	2012.01.19	执行完毕

截至2014年12月12日,公司报告期后取得的重大销售订单或销售合同(订单或合同金额人民币500万元及以上)及其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中标金额(万元)	交易内容	中标时间	执行情况
1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737.85	电力电缆	2014.07	正在执行
2	浙江欣凯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600.00	电力电缆	2014.08	执行完毕
3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582.25	钢芯铝绞线	2014.09	正在执行
4	浙江欣凯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600.00	电力电缆	2014.09	正在执行
5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508.76	架空线	2014.10	正在执行
6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4,170.09	电力电缆	2014.12	正在执行
7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2,590.67	电力电缆	2014.12	正在执行
8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2,512.13	架空导线	2014.12	正在执行
9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723.55	钢芯铝绞线	2014.12	正在执行
10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605.81	电力电缆	2014.12	正在执行

2、借款合同

截至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合同金额500万元及以上)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编号	借款人	金额(万元)	贷款期限	担保形式
贷字20140623第005号	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1,500.00	2014.06.23-2015.05.14	周法查、潘冬莲提供担保,公司用自有房产抵押
贷字20140619第005号	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1,500.00	2014.06.20-2015.05.15	

3、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的以及正在履行、将要履行的担保情况如下:

(1) 公司接受的担保情况

① 2012年1月31日,周法查、赵年良、临亚集团有限公司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临海支行签订《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亘古有限2012年2月6日至2013年2月5日期间对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临海支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债务最高余额为1,000万元。

② 2012年2月10日，周法查、潘冬莲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亘古有限2012年2月10日至2015年2月9日期间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债务最高余额为10,000万元。

③ 2012年5月14日，周法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临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亘古有限2012年5月14日至2013年5月13日期间对工商银行临海支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债务最高余额为2,000万元。

④ 2013年7月30日，周法查与工商银行临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亘古有限2013年7月30日至2014年7月29日期间对工商银行临海支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债务最高余额为2,000万元。

⑤ 2013年8月5日，周法查、潘冬莲、潘法松、方醉华与浙江中新力合担保服务有限公司（亘古有限2013年私募债的受托管理人，作为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代表其作为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权人，以下简称“中新力合担保”）签订《保证担保合同》，为亘古有限所备案发行的5,000万元私募债提供保证担保。

⑥ 2013年10月15日，周法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亘古有限2013年10月15日至2014年4月13日期间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债务本金最高余额为1,000万元。

⑦ 2014年5月16日，周法查、潘冬莲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亘古有限对平安银行台州分行应承担的债务本金3,000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保证担保。

⑧ 2014年6月16日，永新休闲与交通银行临海支行签订《保证合同》，永新休闲为亘古有限对交通银行临海支行的1,000万元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2）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对外担保合同及其执行情况如下：

① 2013年3月26日，亘古有限与交通银行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亘古有限为永新休闲2013年3月26日至2014年3月26日期间对交通银行临海支行形成的最高本金余额不超过1,000万元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② 2013年11月18日，亘古有限与平安银行台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亘古有限为永新休闲对平安银行台州分行应承担的债务本金1,000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保证担保。

除上述重大对外担保合同外，公司报告期内还有如下对外担保事项：

2014年6月26日，亘古有限与交通银行临海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亘古有限为永新休闲与交通银行临海支行签订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项下的400万元提供保证担保。

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四、其他重大事项”之“（一）担保事宜”。

（五）公司的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长期以来高度重视安全生产。为使安全生产工作有章可循，公司制订了较为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管理机构的职责、特殊物品管理、作业流程、事故处理程序等各个方面都作了详细的规定。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认真贯彻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2014年9月18日，临海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起至今，没有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2、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一贯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自设立以来公司从未出现过重大环保事故，报告期内生产经营中未因环保违规受到过处罚。

临海市环境保护局于2014年9月3日出具《临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的环保核查意见》，证明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起至今，环境管理制度健全，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因环境保护问题而受到任何处罚的情形。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是集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专业化制造企业，主要产品包括高压、中低压电力电缆、导线与电线，属于电线电缆制造行业。电力电缆方面，公司研发的高压电力电缆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已通过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国家电力科学研究院、国家电网公司的一致鉴定认可，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其中主绝缘负载下永久性延伸率、微孔杂质七项检测等技术指标已处于国内领先水平。铝合金导线与钢芯铝绞线方面，公司研发的高导电率、中强度、高强度、特高强度钢芯铝绞线及铝合金绞线的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或超越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其中，公司高导电铝导线、中强度铝合金导线、高强度铝合金导线 IACS 导电率指标均超过了国家标准与国家电网标准。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主要客户为以国家电网为代表的电网系统客户和商业用户。报告期内，公司与产品类型相似的主要可竞争对手综合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宝胜股份（600973）	8.27%	7.72%	8.72%
南洋股份（002212）	12.00%	12.81%	14.18%
太阳电缆（002300）	12.40%	12.08%	11.53%
汉缆股份（002498）	13.88%	15.27%	14.91%
通达股份（002560）	12.00%	15.57%	13.86%
万马股份（002276）	15.40%	15.16%	15.76%
中超电缆（002471）	15.44%	15.22%	15.97%
远程电缆（002692）	16.11%	13.47%	14.97%
智慧能源（600869）	17.61%	16.41%	16.52%
杭州电缆（拟上市已披露）	16.74%	17.32%	17.33%
亿鑫通（430151）	20.30%	19.03%	20.81%
摩恩电气（002451）	24.06%	24.37%	18.00%
明星电缆（603333）	14.95%	21.29%	26.40%
平均值	15.32%	15.82%	16.07%
亘古电缆	17.07%	20.46%	18.91%

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规划，积极推进新产品研发技术升级，紧贴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高毛利率产品（导线）生产较多，拉升了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另一方面，公司

有意识避免低价中标的销售策略，以综合实力开拓市场，侧重选择毛利率较高的项目，从而保持了适当的毛利率水平。同时，公司投资了大量机器设备并加大了研发投入，通过技术工艺提高、机器设备优化提高产品质量与竞争力，提升了生产效率并降低了生产成本。此外，公司绝大部分销售通过直销模式进行，大大减少了中间环节的成本与费用支出，从而进一步提高了毛利率水平。

（一）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并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门，对铜、铝等常用原材料，以市场价格为基准，选定合格供应商。公司财务部负责日常采购的价格审查。

在具体采购过程中，采购部根据生产部报送的物料需求清单，在核实仓库存料、结合库存安全定额的基础上编制采购计划，报批后采购。除零星采购外，公司批量采购均依照报批的采购计划同供货方签订正式采购合同，严格按照合同中约定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价格、交货日期、运费承担、结算方式等条款执行。采购物资运抵公司后，质量部和仓储部组织物资检验入库，严控原材料质量，从源头维护产品质量。

通过严格管理的采购流程，公司降低了采购成本，提高了采购物资的质量与经济效益，同时保证了生产原材料的充足供应。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订单制定生产任务并安排生产。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生产管理制度，对产品生产工艺及生产流程实行责任管理，对违反生产规定的责任人采取惩罚措施。在具体生产过程中，公司实行严格的生产管理，在领料、拉丝、绞合、绝缘、成缆、铠装、护套、检验等各个工艺环节严格按照生产流程操作，实行责任到人制度，保证产品质量。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已建立了“立足浙江、辐射全国”的销售网络。其中，直销模式主要为以下三种形式：一是公司通过参加国家电网组织的全国各省市电力公司的招投标，中标后签订合同；二是公司参加省

内各个地级市电力公司在当地组织的招投标，中标后签订合同；三是经公司业务人员开拓客户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取得订单。

经销模式下，公司主要与各地经销商签订销售合同，最终用户群体主要为各地的电线电缆终端用户，如企业用户、居民用户等。

报告期内，公司两种销售模式下的销售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 1-6 月	
	收入 (万元)	占比	收入 (万元)	占比	收入 (万元)	占比
直销	23,837.3	98.07%	23,681.89	98.21%	12,492.19	96.36%
经销	468.05	1.93%	431.69	1.79%	471.3	3.64%
总额	24,305.35	100.00%	24,113.58	100.00%	12,963.49	100.00%

（四）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自主研发。公司研发由总工程师负责，研发部具体执行。公司聘请国内铝合金导线权威专家蒋烈光先生作为技术顾问，指导相关新产品研发。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研发制度管理体系，覆盖研发项目的立项、批准、实施、试样、送检、评审、验收、申报、成果转化等全部环节。公司的技术研发分为创新技术研发（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新设备）、工艺及技术的完善和优化、技术研发、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各项目由专人负责。研发部门能根据市场需要独立运用新工艺研制开发各类电线电缆产品。

在研发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负责人按照研发实施方案组织进行，公司技术研发部门负责指导、协调与管理，并及时与项目负责人沟通研发项目进展。在适当时间内，研发部组织研发项目阶段性总结，及时把握和指导研发方向与技术路线，实现了研发资源的高效利用。同时，研发部对研发成果进行整理存档形成公司自有核心技术，并将成效显著的科技成果进行上报，为公司自有科研成果提供了及时、有效的法律保障。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业务属于大类“C 制造业”中的子类“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和

器材制造业—C383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1 电线、电缆制造”行业。

（一）行业简介

1、行业管理体制与行业法律规章

国内电线电缆行业实行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控下，遵循市场化发展模式的市场调节管理体制。目前，电线电缆行业管理组织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公司所处地区的行业管理组织为浙江省电线电缆行业协会。两协会主要职责为协助政府进行自律性行业管理、代表和维护电线电缆行业的利益及会员企业的合法权益、组织制定电线电缆行业共同信守的行规行约等。公司为浙江省电线电缆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作为涉及安全等重要领域的相关产品，国家对电线电缆行业实行严格的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和生产许可证管理制度。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颁布的《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对于列入目录的电线电缆相关产品，则需实行强制认证。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布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产品目录》和《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2013）》的规定，对架空绞线、漆包圆绕组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额定电压 6kV 和 35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等目录与细则中的电线电缆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

电线电缆产品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进行设计生产，取得型式试验报告后方能进入市场销售。目前，适用于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主要标准如下表所示：

序号	国家标准	标准规定范围
1	GB/T 28429-2012	轨道交通 1500V 及以下直流牵引电力电缆及附件
2	GB/T 12527-2008	额定电压 1kV 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
3	GB/T 17755-2010	船用额定电压为 6kV 至 30kV 的单芯及三芯挤包实心绝缘电力电缆
4	GB/T 14049-2008	额定电压 10kV 架空绝缘电缆
5	GB/T 12706-2008	额定电压 1kV 到 35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
6	GB/T 9330-2008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7	GB/T 12976-2008	额定电压 35kV 及以下纸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

8	GB/T 22078-2008	额定电压 500kV 交联电缆及其附件
9	GB/Z 18890-2002	额定电压 22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
10	GB/T 11017-2002	额定电压 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
11	GB/T 29325-2012	架空导线用软铝型线
12	GB/T 1179-2008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13	GB/T 3953-2009	电工圆铜线
14	GB/T 3954-2008	电工圆铝杆
15	GB/T 3955-2009	电工圆铝线
16	GB/T 3956-2008	电缆的导体
17	GB/T 20141-2006	型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18	GB/T 23308-2009	架空导线用铝镁硅合金导线
19	GB/T 17048-2009	架空导线用硬拉铝线
20	GB/T 3190-2008	变形铝及铝合金化学成分
21	GB/T 3499-2011	原生镁锭
22	IEC 62004-2007	架空导线用耐热铝合金导线
23	IEC 60228-2004	绝缘电缆的导线
24	IEC 61089-1991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25	Q/GDW 632-2011	铜芯高导电率铝绞线
26	Q/GDW 1815-2012	铝合金芯高导电率铝绞线

2、行业相关政策

电线电缆制造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行业发展受宏观经济周期、国家经济政策、行业地区政策的直接影响。国务院、发改委以及行业协会先后出台一系列有关电线电缆行业发展的产业发展政策，将有助于在调整电线电缆行业内部产品结构的同时将极大推动行业的长期发展。电线电缆制造业的主要相关政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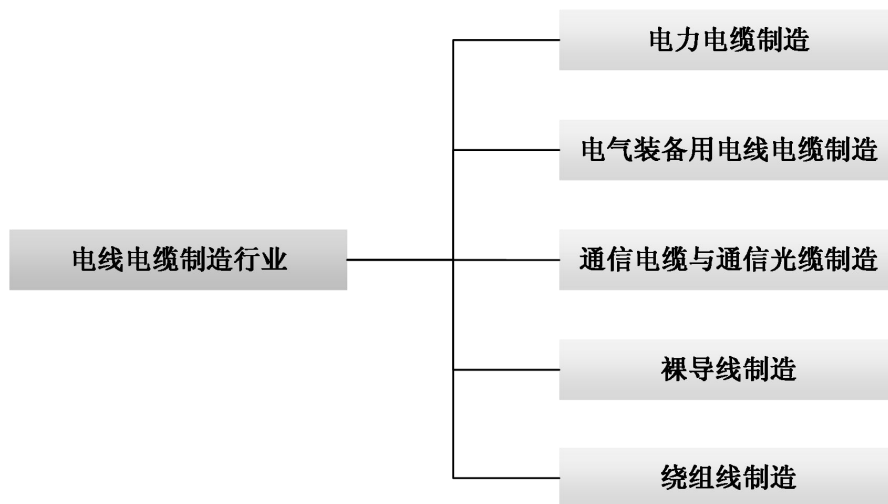
序号	时间	政策规章	相关内容
1	2006.02	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开展 1000 千伏特高压交流和±800 千伏直流输变电成套设备的研制，全面掌握 500 千伏交直流和 750 千伏交流输变电关键设备制造技术。
2	2006.02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提高能源区域优化配置的技术能力，重点开发安全可靠的先进电力输配技术，实现大容量、远距离、高效率的电力输配。
3	2011.04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指导意见	1.主要发展目标： “十二五”期间年均产量：通信及电子网络用电缆年均产量 5,500 万对千米，电力电缆年均产量 3,000 万对千米，钢绞线年均产量 280 万吨，光缆年均产量 12,000 万芯千米

			2.重点发展领域： 220KV 高压电缆成套附件开发，核电站用 1E 级 K1 类电缆及其使用材料的国产化；航空航天用线缆及使用材料国产化；高速轨道交通用线缆开发；新型光纤开发；各种光电复合光缆开发等。
4	2013.0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鼓励电网改造与建设、500 千伏及以上交、直流输变电项目；限制 6 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

3、电线电缆制造行业细分领域简介

电线电缆是指用于用以传输电（磁）能、信息和实现电磁能转换的线材，是输送电能、传递信息、电磁转换以及制造各种电机、电器、仪表所不可缺少的基础器材。电线电缆制造行业按照其产品用途可分为 5 个细分领域：

电线电缆制造行业细分领域



“电线”与“电缆”无严格区分，通常将芯数少、产品直径小、结构简单的产品称为电线，其他产品称为电缆。其中，主要结构仅为导体的电线称为裸电线，导体外加绝缘层的电线称为绝缘电线（又称“布电线”）；绝缘层外加护套即为电缆。各类电线电缆主要用途如下表所示：

各类电线电缆主要应用领域

电线电缆细分产品	主要应用领域
电力电缆	承担电力传输作用，主要用在发、配、输、变、供电线路中的强电电能传输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将电能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

通信电缆与通信光缆	传输电话、电视、广播、传真等电信信息数据
裸导线	亦称裸电线，仅有导体而无绝缘层，主要用于电网主干线、铁路电气化、轨道交通接触网线领域
绕组线	通过电磁转换效应形成电流或磁场，主要用于各种电机、仪器仪表等领域

从公司经营业务与产品结构来看，主要覆盖电线电缆制造行业中的电力电缆、导线和电线领域。

（二）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概况与市场需求分析

1、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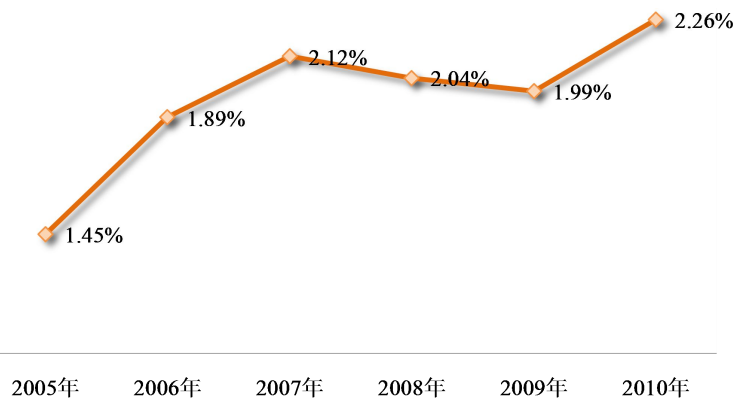
电线电缆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部门，是现代经济和社会正常运行的基础保障。伴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工业化、城镇化步伐的不断加快，电线电缆行业在我国快速发展。

（1）电线电缆行业整体迅速发展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经过 50 多年的建设与积累，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迅速发展，已成为国民经济发展中重要的基础性配套产业之一，占据电工行业四分之一的产值，是机械工业中仅次于汽车行业的第二大产业。

2012 年，中国电线电缆总产值超过万亿，已超过美国成为世界上第一大电线电缆生产国。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电线电缆制造业工业总产值占国内 GDP 的比重逐年上升，2007 年已超过 2%，之后年度基本稳定在 2%左右的水平，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日益突出。

电线电缆行业总产值占我国 GDP 比重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机电数据网

（2）行业收入快速增长，盈利能力保持稳定

“十五”和“十一五”期间，受益于国民经济整体的快速发展，电线电缆行业总收入由2005年的2,564.66亿元增长到2012年的11,458.96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23.84%之高；行业利润总额由2005年的111.74亿元增长到2012年的597.37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27.01%，均远超国内同期GDP增长率。

电线电缆行业营业收入与利润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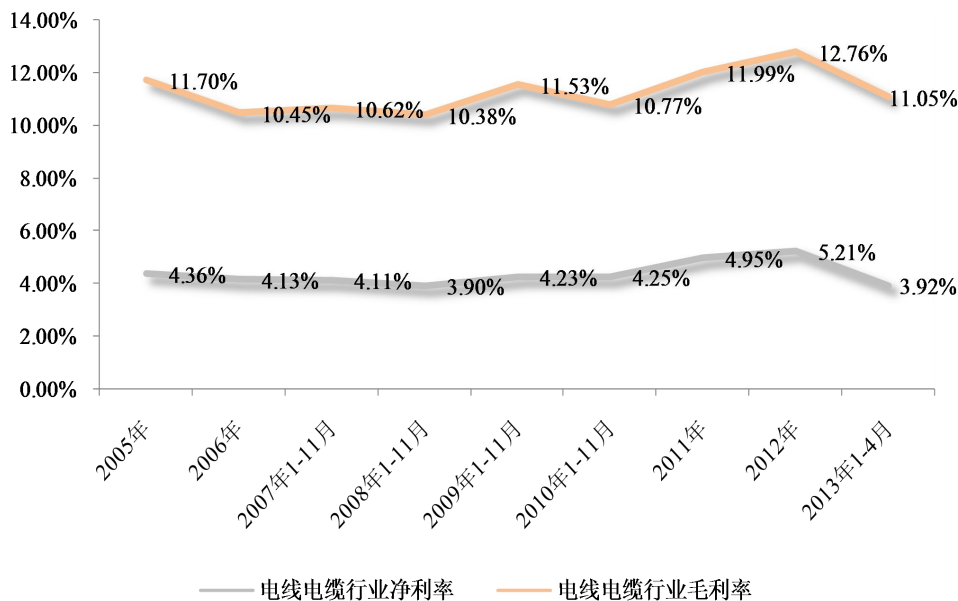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受以铜、铝为代表的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上涨，外加行业众多竞争企业下的价格战影响，“十一五”期间和“十二五”期初电线电缆行业平均毛利率保持在11%左右，净利率保持在由4%至5%，行业总体盈利能力未随营业收入的增长显著提高。

电线电缆行业毛利率与净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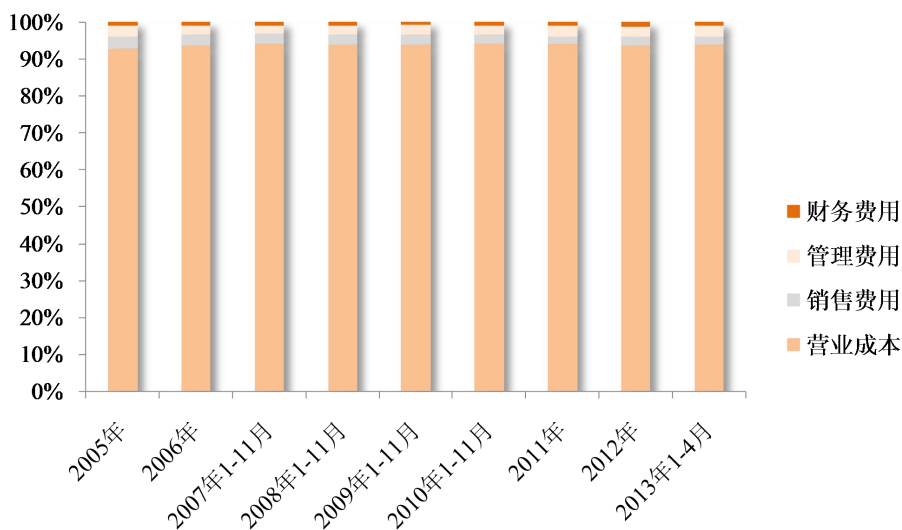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3) 成本结构以“料重工轻”为特征

电线电缆行业总体成本构成中主营业务成本占比超过 90%，而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为铜、铝、绝缘料、屏蔽料等直接材料成本。其中，铜、铝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持续高位决定了电线电缆行业其“料重工轻”的内在特征。

电线电缆行业整体成本结构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主要原材料铜、铝价格的频繁波动将在较长时间内加大企业在原材料价格、资金链、财务成本等多方面经营管理的难度与风险。

(4) 行业集中度低，产业竞争力亟待提升

截至 2013 年初，国内规模以上电线电缆生产企业超过 3,700 家，截至“十一五”末，国内大型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合计市场份额仅为 11.7%，相比美国、日本和英国市场，其大型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市场份额已分别达到 54%、86%和 95%，行业整体集中度低。而据 2012 年行业与主要企业营收数据，最大规模企业所占市场份额也不到 1%。

“十一五”末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

类型	企业数	总产值	销售产值	从业人员	资产总计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大型	0.4%	11.3%	11.3%	8.4%	11.9%	11.7%	14.2%
中型	8.8%	36.8%	36.8%	39.7%	40.2%	36.9%	43.1%
小型	90.8%	51.9%	51.9%	51.9%	47.9%	51.4%	42.7%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

从线缆产品市场来看，高端产品研发能力不足。高压、超高压电缆、配套连接头等附件、以及相关的绝缘料、核电用电缆主要等领域产品依赖进口，国产高压、超高压电缆的附件不配套、不能成套供应已成为阻碍高端线缆产品发展的重要因素。

目前中低端线缆产品项目已被列入限制类发展项目中。而在中低端线缆产品市场，由于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企业在产品品种、选用技术方面存在严重趋同性，缺乏核心竞争力，行业同质化竞争，产能呈现过剩，价格战已成为市场主要竞争手段，直接影响行业整体盈利能力。

高端产品的研发不足，低端产品的恶性竞争，以及行业集中度低的特征，导致行业整体毛利率较低。电线电缆行业上市公司作为行业的典型代表，近年来，其综合毛利率处于 7%-26%之间。除宝胜股份外，其他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高于行业整体毛利率水平 11%，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宝胜股份(600973)	8.27%	7.72%	8.72%
南洋股份(002212)	12.00%	12.81%	14.18%
太阳电缆(002300)	12.40%	12.08%	11.53%
汉缆股份(002498)	13.88%	15.27%	14.91%

通达股份 (002560)	12.00%	15.57%	13.86%
万马股份 (002276)	15.40%	15.16%	15.76%
中超电缆 (002471)	15.44%	15.22%	15.97%
远程电缆 (002692)	16.11%	13.47%	14.97%
智慧能源 (600869)	17.61%	16.41%	16.52%
杭州电缆 (拟上市已披露)	16.74%	17.32%	17.33%
亿鑫通 (430151)	20.30%	19.03%	20.81%
摩恩电气 (002451)	24.06%	24.37%	18.00%
明星电缆 (603333)	14.95%	21.29%	26.40%
平均值	15.32%	15.82%	16.07%
亘古电缆	17.07%	20.46%	18.91%

随着国家电力领域投资力度的加大,以及行业内部的不断整合,电线电缆行业的行业集中度将趋于提高。

在一定程度上,上市公司在相关领域的发展体现了行业的发展趋势。当前,国内电线电缆上市公司中,生产通信电缆、光缆、特种电缆、铝包钢芯铝绞线的公司,相应产品毛利率均较高,进而拉升了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下表为主要电线电缆上市公司相关产品的毛利率情况。

公司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备注
汉缆股份 (002498)	25.95%	27.88%	-	通信电缆和光缆
	23.25%	25.68%	23.43%	特种电缆
	18.58%	11.45%	17.49%	电气装备用电缆
通达股份 (002560)	19.31%	20.43%	17.28%	铝包钢芯铝绞线
远程电缆 (002692)	17.97%	17.83%	17.65%	特种电缆
智慧能源 (600869)	17.45%	22.46%	21.93%	电气装备用电缆
摩恩电气 (002451)	20.51%	23.22%	21.48%	特种电缆
明星电缆 (603333)	15.99%	22.24%	27.31%	特种电缆
东方电缆 (603606)	30.18%	36.12%	37.19%	海缆
	23.30%	21.35%	14.27%	通信电缆
	32.68%	28.91%	7.44%	架空导线

上述相关产品的高毛利率反映出市场中相关产品的紧缺。随着我国电力工业、数据通信业、城市轨道交通业、清洁能源、汽车业以及造船等行业规模的不断扩大,铝合金导线、高压电缆的需求以及通信电缆、核电电缆、海缆、光伏电缆等特殊领域的需求也将迅速增长。

(5) 节能导线市场前景广阔

电线电缆行业是我国装备制造业的主导产业之一，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位置。我国铜铝资源相对不平衡，铜资源严重短缺，对外依存度高达 75%，铝资源储备相对丰富，且国内电解铝行业产能过剩。从国家资源战略角度出发，扩大电缆产品中铝材的应用，可以相对节约铜资源，维护我国铜铝资源战略安全。

我国铝合金导线的研制始于上世纪 60 年代初期，但由于初期装备的限制，产品采用半连续制造工艺，铝合金线的性能很不稳定，导致在试用期间发生过断股现象，使该产品在我国的推广应用受到影响。90 年代以后，随着我国工业总体水平的提高，工艺的提升及设备的改良，铝合金导线的制造工艺进行不断改进。近年来，铝电缆、铝合金电缆技术发展迅速，产品抗腐蚀、抗蠕变、弯曲性能等方面有了提高，在输送同等容量的情况下，综合成本可比铜电缆降低 20%以上。铝合金导线越来越显示其优越性，在长距离、大跨越、超高压输电中，独占优势。目前，西欧、北欧、美国、加拿大、日本等国已广泛采用铝合金导线，美国和法国的输电线路几乎 80%以上使用铝合金导线，日本也已达 50%以上，东南亚各国的使用量在逐年激增，而我国目前的应用量还不到 1%。

2012 年以来，作为我国铝合金导线应用的主要推广者，国家电网公司启动输电线路节能导线应用工作，通过应用的钢芯高导电率铝绞线、铝合金芯高导电率铝绞线、中强度全铝合金绞线等三种节能导线在 480 项工程开展试点应用工作，并在降低输电损耗，节约运维费用，综合效益显著。

目前，国家电网公司发布《国家电网公司新技术目录(2014 版)》和《国家电网公司重点推广新技术目录（2014 版）》，明确了新技术推广应用工作总体要求。其中，备受行业关注的铝合金导线、固体绝缘环网柜、节能型变压器等再次成为未来几年新技术推广重点。

2、行业发展趋势

(1) 业内横向兼并重组，优化产业组织结构

行业企业多、规模小、集中度低已成为当前制约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良性发展的瓶颈。“做强做大企业，优化产业组织结构”作为突破这一瓶颈的必要措施，已纳入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重点目标，奠定了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中长期发展趋势。

随着加工成本上升、销售环境恶化以及铜价波动，多家中小型电缆企业面临停产或倒闭；尤其是生产低端产品的企业，原本十分有限的利润空间被大幅压缩。与此相对，规模领先的公司凭借规模优势有效降低成本，提高市场份额，利用资金优势推动新品研发和横向并购，依靠品牌和网络优势保证营销渠道畅通。

在产业集聚地建设的推动下，业内企业横向兼并重组将使电线电缆行业由分散型制造向集中型制造转变，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预计至“十二五”期末，我国将形成十家以上销售额超百亿且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形成一批产品各具特色、专业制造能力强、配套较为齐全、差异化发展的区域线缆产业集群；形成一批具有专业生产特色以及区域竞争优势的中小电线电缆厂商。

(2) 产业政策导向明显，高端电缆产品供不应求

继高速铁路、高速公路之后，发改委已将“超高压、特高压电网”规划为下一个“高速”目标。根据国家电网公司对我国电网建设整体发展趋势的判断，将从低压走向高压—超高压—特高压；从小截面改换大截面、特大截面；从模拟电网走向智能电网（光纤到户），全国城乡电网建设与农村电器化工程将迈入第二阶段彻底改造，从规范化要求上升为精细化、高标准、高技术的更高要求。

(3) 高压、超高压电缆、节能导线应用日益广泛

从全球主要经济体其电线电缆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来看，其发展路径与方向以“大容量、超高压、无油化、抗短路、高可靠、免维护”为共同特征。目前，随着电力传输容量的日益增加，各电压等级交联电缆已逐渐取代传统纯油纸绝缘电力电缆，高压及超高压交联电缆的应用日益广泛。

节能导线作为用于高压、特高压输电线路领域的重要试点工程，将于2014年起全面推广并取代原有普通钢芯铝绞线。根据国家电网公司【2013】99号文件，2012年启动的输电线路用铝合金节能导线30项工程试点应用中的研制成果和运行节能效果显著。2013年全国27个省将有450个电网试点工程项目用于110KV、220KV、500KV、1000KV输电线路用铝合金节能导线，产值近100亿元。低成本、高能效的节能导线将迎来较长的黄金发展期。

(4) 特种电缆市场逐步加速

受益于国家对于各类项目安全性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安全型、绿色型电缆”为重要特征的特种电缆已成为电线电缆行业全新增长点，市场前景广阔。从行业

格局来看,特种电缆竞争环境也相对温和,具备特种电缆生产技术和规模的企业较少,市场需求旺盛,基本处于供不应求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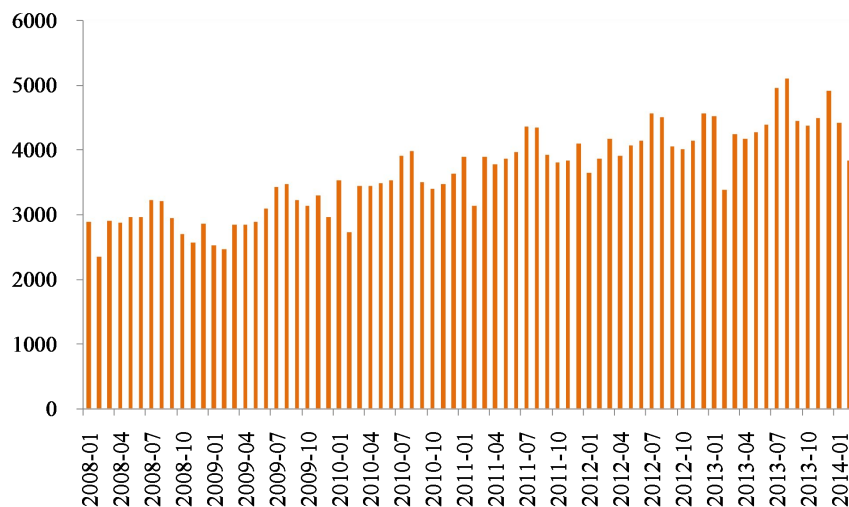
3、市场需求分析

(1) 电力电缆刚性需求稳步增长

我国电力工业长期以来“重发电,轻供电”,因而造成输配电的投入不足,电网建设严重滞后。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飞速发展,电网规划建设滞后的矛盾进一步加剧。虽然国家在多年来已累计投入数万亿进行农村电网和城市电网的建设与改造,但仍存在人均用电量落后于日本、美国等发达国家7倍以上,经济发达地区每年都有“电荒”季节的现象。随着城镇化和工业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各行业、各领域对于电力需求的日益膨胀,用电量快速上涨。电线电缆市场长期刚性需求保证了行业的持续发展与增长。

我国全社会单月用电量

单位:亿千瓦时/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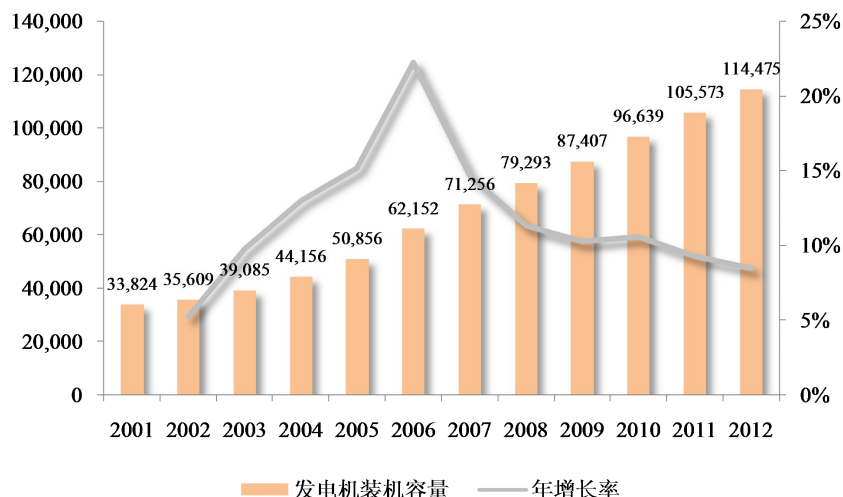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伴随着全社会用电需求的快速增长,我国发电机装机总量亦持续升高,建设大规模、高效率的输电网络已迫在眉睫。

发电机装机总量 (2001-2012)

单位:年/万千瓦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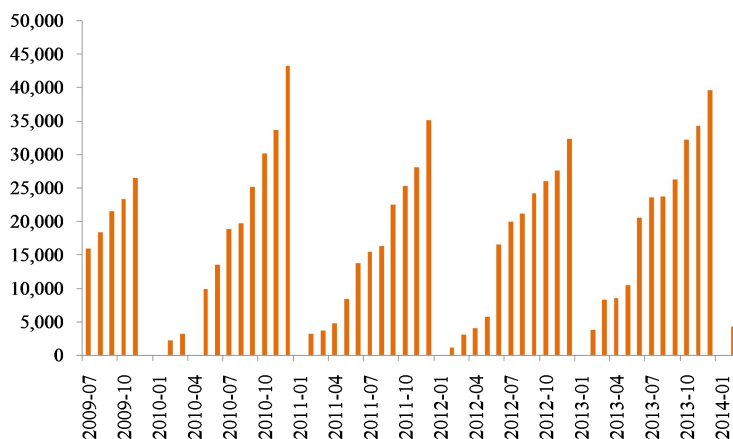
(2) 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市场需求旺盛

在节能环保之经济发展理念下，以“高效能、低损耗”为主要特征的高压、超高压输电方式已成为电线电缆行业发展的必然方向。凭借其“大容量、高可靠、免维护”等方面的众多优势，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已被越来越多的应用于长距离、大跨度输电线路。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逐渐替代中低压电力电缆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为解决社会经济发展与能源配置短缺之间的矛盾，近年来我国对于电网建设与改造的投资力度逐步加大，尤其是高压与特高压电网。根据国家电网建设规划，“十二五”期间国家将投资超过 5,000 亿元简称“三纵三横”特高压交流骨干网架和 11 项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

当前国民经济对大规模的电力输送和供应需求已将 110KV、220KV 等高压输电线路深入推向电网建设与改造，“十二五”期初年均新增 220KV 及以上线路长度超过 35,000 公里，500KV（750KV）超高压、特高压电缆不久将来亦会进入输电线路。

新增 220KV 及以上线路长度（分年累计值）

单位：千米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高压、超高压和特高压输电线路的建设将为铝合金导线等导线产品以及高压等级电力电缆带来巨大市场需求。

(3)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市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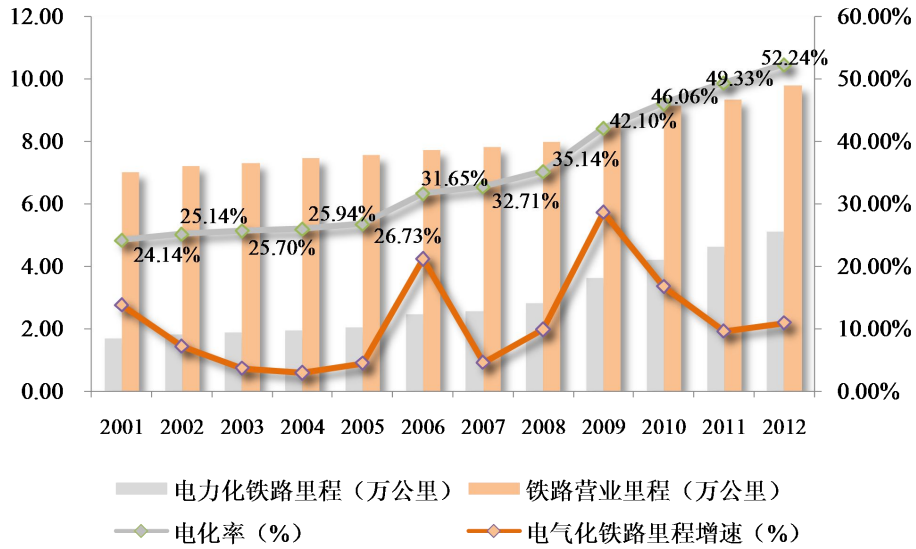
根据《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航空航天用线缆以及高速轨道用交通线缆是中国电线电缆的重点发展方向之一。

《“十二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已把建设以铁路、国家高速公路为骨干，与水路、民航和管道共同组成覆盖全国的综合交通网络作为其主要任务，把初步形成以“五纵五横”为主骨架的综合交通运输网络作为其发展目标。

①轨道运输方面

接触线、通信电缆、电力电缆是构建现代电气化铁路系统的重要基础部件。据《铁道部 2012 年铁道统计公报》显示，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9.8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4.7%。其中，复线里程 4.4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10.8%，复线率 44.8%，比上年提高 2.5 个百分点；电气化里程 5.1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10.8%，电化率 52.3%，比上年提高 2.9 个百分点。西部地区营业里程达到 3.7 万公里，比上年增加 1,060 公里、增长 2.9%。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 2013 年统计公报显示，2013 年，我国新增铁路投产里程达到 5,586 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1,672 公里，增建铁路复线投产里程达到 4,180 公里，电气化铁路投产里程为 4,810 公里。随着电气化铁路的加速建设，铁路总营业里程和电气化率的同步提高将极大促进对应电线电缆产品的市场需求。

我国电气化铁路建设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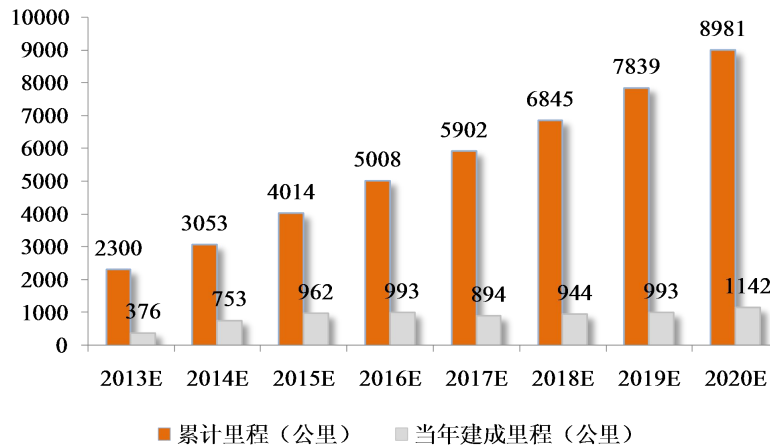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②城市轨道交通方面

据中国轨道交通协会统计，2013 年末我国累计有 19 个城市已建成投运城轨线路 87 条，运营里程 2,539 公里。其中 2013 年实际新增 2 个运营城市、16 条运营线路、395 公里运营里程。在 2,539 公里运营里程中，地铁 2,074 公里，占总里程的 81.7%；轻轨 192 公里，占总里程的 7.6%；单轨 75 公里，占总里程的 3.0%；现代有轨电车 100 公里，占总里程的 3.9%；磁浮交通 30 公里，占总里程的 1.2%；市域快轨 67 公里，占总里程的 2.6%。我国城轨交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根据建设计划，各城市“十二五”期间预计共新增里程 2,721.21 公里，“十三五”期间预计共新增里程 3,053.50 公里，即每个五年规划期间新增里程均超过截至 2013 年底的累计已建成的地铁运营里程数，且 2014 年开始预计每年建成里程数均将大幅超过 2013 年。城市轨道交通的全面建设将为特种电缆打开又一需求增长点。

我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里程测算



数据来源：平安证券综合研究所

③ 航空运输方面

商用航空运输与军用行业运输领域，以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X-ETFE）绝缘线缆和聚酰亚胺—聚四氟乙烯（PI/PTFE）复合绝缘线缆为代表的高性能轻型线缆占飞机用线份额已超 90%。根据《指导意见》的相关预测，我国航空运输领域在未来十年内将产生年均 1.5 万公里的高新能轻型线缆需求。

（4）铝合金导线市场潜力巨大

随着电力工业的快速发展，国家电网公司提出了以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为中心的“两型三新”全寿命周期设计理念，并已尝试在全国多个省份开展输电线路节能导线（钢芯高导电率铝绞线、铝合金芯铝绞线、中强度全铝合金绞线）工程的试点应用。铝合金导线在我国输电线路中的应用已开始大力推进。

“十二五”期间，新一轮农网改造投入继续加大。国家电网计划于“十二五”期间共投入 4,200 亿元（相较于“十一五”期间增加 1,025 亿元）的农网建设改造投资，南方电网安排 1,116 亿元（相较于“十一五”期间增加 425 亿元）的农网建设改造投资，合计 5,316 亿元，年均投资 1,063.2 亿元。

铝合金导线由于其具有强度大、重量轻、弧垂小，特别适用于老线路的增容改造，尤其是在狭窄地区，只需要更换相近规格的铝合金导线，基本上不需要征用土地更换铁塔即能满足增加输电容量的需求，并使原有线路提高输电容量 40%-60%，具有节约大量工程投资、土地资源、施工速度快，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的优点，因此，新一轮农网改造也将带来铝合金导线的大量需求。

（5）特种电缆市场需求旺盛

特种电缆大致可分为四大类：耐高温电线电缆、功能化电线电缆、新型绿色绝缘环保电线电缆、用途和结构特殊的电线电缆。相比量大面广的普通电线电缆而言，特种电缆具有较高技术含量、较严格使用条件、批量较小、较高附加值的特点。凭借其优异性能，特种电缆已在公共安全、新能源与轨道交通等众多领域广泛应用。

①建筑领域细分电缆产品需求旺盛

近年来，国内建筑防火等级提高，特种防火电缆面临良好的市场环境。其中，矿物绝缘电缆凭借其良好的耐火性、防水性、耐高温、耐腐蚀、耐辐射、防爆、过载流量大、机械强度高以及良好的接地性能，已成为近年来需求快速增长的特种电缆。随着国家对各类项目的安全性要求的不断提高，矿物绝缘电缆已被列为国家重点推广的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目前，我国“高层建筑防火设计规范”、“建筑防火设计规范”、“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都在进行修订，其中对重要的消防设备的供电采用矿物绝缘电缆都进行了规定。同时，当前国内重大工程如机场、高层、超高层建筑、大型公共建筑中重要负荷的供电采用矿物绝缘电缆的成功案例也越来越多。如国家大剧院工程、公安部消防大楼、上海浦东国际机场 T2 航站楼等工程均使用了大量矿物绝缘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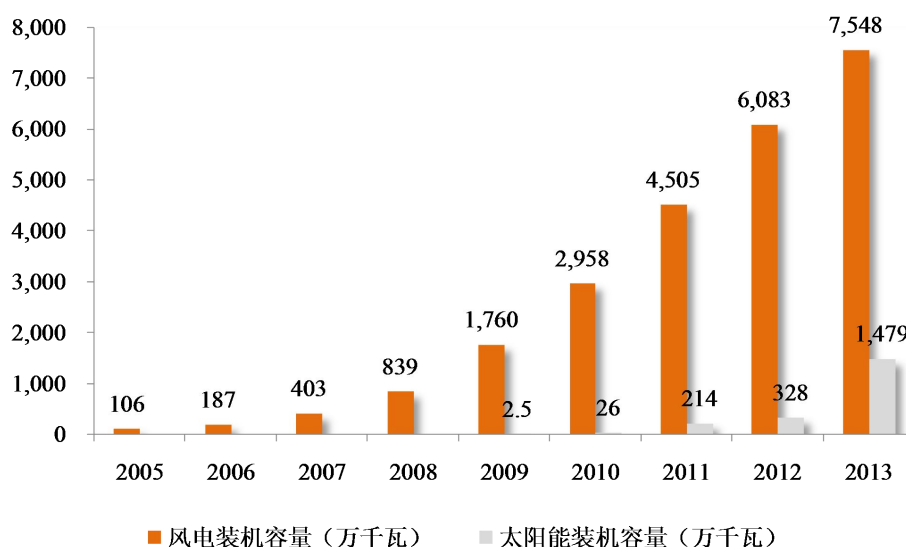
从 2006 年开始，上海、北京、大连等大型城市的高层建筑和娱乐场所试点推广使用防火电缆，国内防火电缆市场需求将保持快速增长。根据平安证券研究报告预测，该产品国内市场需求将在 2015 年前以年均 15~20% 的速度递增。以 15% 的增速审慎估算，到 2015 年矿物绝缘电缆的市场将达到 77 亿元。

②新能源领域

能源短缺，环境污染和气候变暖已成为制约世界各国社会与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最重要因素之一，大力发展可再生绿色能源迫在眉睫。我国已针对可再生能源制定了明确的发展目标。根据国家电网公司的发展规划，到 2015 年我国将基本建成坚强智能电网，国家电网智能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实现接入风电 1 亿千瓦和光伏发电 500 万千瓦的目标。

受益于《可再生能源法》的实施，我国风电与光伏发电发展迅速。根据国家统计局与中电联的统计数据，我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已由 2009 年的 2.50 万千瓦快速增加至 2013 年的 1,479 万千瓦，2013 年当年新增装机容量 1,151 万千瓦，同比增长 350.91%。风电装机容量已由 2005 年的 106 万千瓦快速增加至 2013 年的 7,548 万千瓦，2013 年当年新增装机容量 1,465 万千瓦，同比增长 24.08%。其中，风电实际产量 2013 年已达 1,246.17 亿千瓦时。

我国光伏发电装机总量与风电装机总量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2014 年初，国家能源局印发了“十二五”第四批风电项目计划，“十二五”期间拟核准项目超过 100GW。近期，国家能源局组织召开“全国海上风电推进会”，并公布了《全国海上风电开发建设方案(2014-2016)》，涉及 44 个海上风电项目，共计逾 10GW 装机容量，为国内风电需求增长打开了新的增长空间。未来，新能源领域电线电缆系列产品将有较大的市场需求空间。

4、上下游产业链分析

电线电缆制造行业产业链由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电线电缆生产商和下游以电力部门为代表的各行业客户组成，其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电线电缆制造行业产业链



(1) 上游产业分析

电线电缆行业上游为原材料供应商，即提供铜、铝、绝缘料、屏蔽料、护套料等原材料的企业。

其中，铜材和铝材是电线电缆企业最主要原材料，占直接材料比重分别约为80%和90%。我国铜、铝资源丰富，市场供应充足，但受市场供需影响价格易波动。铜、铝价格的大幅波动给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带来了巨大的经营管理风险。不仅如此，电线电缆制造商采用套期保持方式力图平滑成本，但实际效果并不理想。一方面，经济形势不断变化，企业难以准确把握铜价波动趋势；另一方面，套期保值产生的“投资收益”波动范围极大，甚至可能超过主业盈利规模，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绝缘料作为电线电缆的重要材料，其市场供给情况因产品应用领域的不同而有较大差异。目前，中低压电缆绝缘料主要由国内供给，供应充足，其中低压电缆用绝缘料处于供大于求的状况；高压、超高压电缆用绝缘料主要依赖进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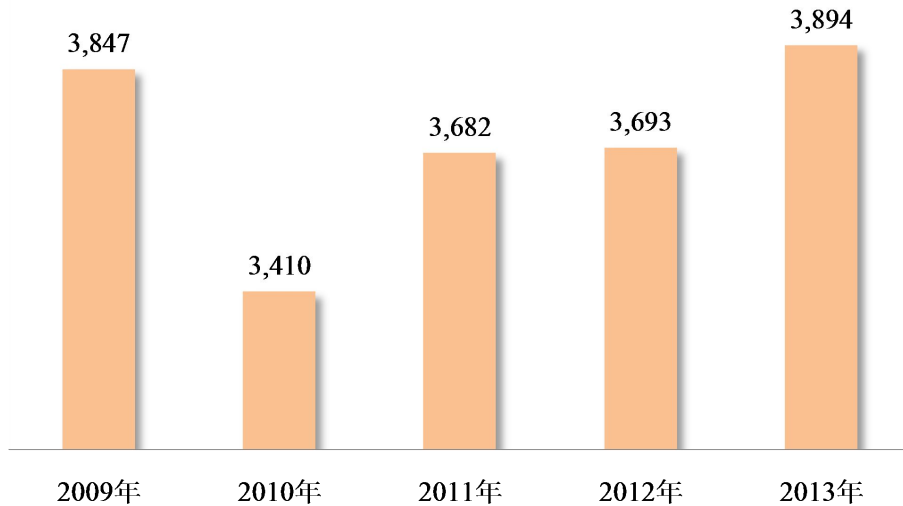
(2) 下游产业分析

电线电缆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以国家电网、各电力公司、供电局、发电厂为代表的电力部门客户，以及交通运输、建筑、铁路、石化等多个行业的商用客户。电线电缆下游行业均属于与宏观经济发展紧密相关的行业，宏观经济周期的波动将直接在电力电缆下游行业得以体现，进而影响电线电缆行业。

从“十一五”至“十二五”，我国各行业经济快速发展，电网建设亦不断加速。2009年至2013年五年期间，电网建设投资逐年上升，已累计完成投资额超1.8万亿元。

电网建设完成投资额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同时，随着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等众多建设项目将为电线电缆行业创造更多市场需求。

5、行业周期性、季节性与区域性特点

电线电缆行业主要由国家电力部门及其各地附属单位对于电网的建设和改造投资所主导，存在一定的周期性、季节性与区域性特征。

（1）周期性

电线电缆的主要需求来自于国家对于电网建设与改造的投资，而电网建设与改造的需求主要由用电需求所驱动。用电需求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状况的重要指标，直接反映了宏观经济周期。

因此，电线电缆行业的整体收入状况与宏观经济周期紧密相关，对宏观经济周期较为敏感。

（2）季节性

电线电缆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以国家电网、电力公司、供电局及其相关附属单位为代表的电力部门客户和按项目划分的工程类商业客户，其中电力部门客户占绝大部分。因此，电力部门的招投标时间与项目建设时间将直接影响电线电缆生产商的收入确认时间。

一般而言，电力部门于每年二、三季度进行招投标，电线电缆制造企业下半年交货，大型工程项目也主要于下半年开工建设。因此，电线电缆生产企业下半年收入往往要好于上半年，行业表现出一定的季节性。

（3）区域性

电线电缆行业主要需求来源于电网建设与改造投资，各地区电网建设与改造计划所存在的一定差异导致各地区电线电缆市场需求存在区域性特征。从产业布局来看，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产业集群现象较为显著，销售产值主要集中在江苏、广东、山东、浙江和安徽，存在较为明显的区域性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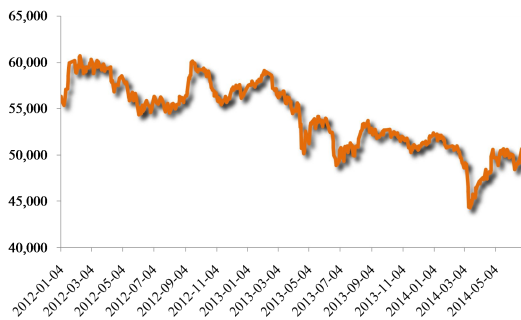
（三）风险因素

1、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以“料重工轻”为主要特征。主要原材料铜、铝的成本约占各电线电缆生产厂商其主营业务成本的 70%至 80%。原材料供应价格的变化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盈利能力，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电线电缆主要原材料铜、铝价格均波动剧烈。上海现货 1#电解铜最高价超过 60,000 元/吨，最低价接近 44,000 元/吨；上海现货 A00 铝锭最高价超过 16,000 元/吨，最低价接近 12,000 元/吨。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剧烈波动将引起电线电缆生产企业主营业务成本、盈利能力以及资金周转需求的变化，从而加大了公司成本管理的难度，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上海现货 1#电解铜价格（元/吨）



上海现货 A00 铝锭价格（元/吨）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2、宏观经济周期与行业规划调整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的盈利能力与宏观经济周期紧密相关，如果行业景气度下降或国家出台严厉的宏观调控政策，存在导致电线电缆行业经营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同时，以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为代表的电力部门其自身亦会制定电网建设改造的相关规划，如果相关规划发生较大调整，将对电线电缆制造厂商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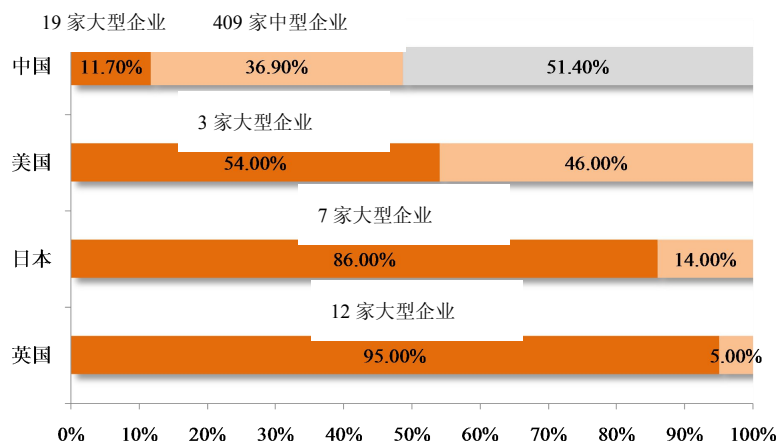
目前，国内电线电缆制造厂商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中低端产品同质化较为严重，价格战仍是当前的主要竞争手段。其中，中低压电力电缆和普通电缆行业其低技术壁垒、低投资造成了该领域的低行业门槛，价格战尤为突出。因此，电线电缆行业中低端产品存在激烈竞争造成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而高端产品由于技术含量高、工艺复杂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国内具有相关生产能力的厂家不多，如 110KV 以上全国仅有 20 多家生产企业，220KV 以上的仅有 10 多家，且电线电缆行业具有向高端产品的发展态势。同时，国内铝合金导线市场需求的扩大，这些公司逐渐掌握 110KV 及以上产品、铝合金导线等高端产品的工艺技术后，高端电线电缆产品市场竞争将日益激烈。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市场竞争状况及公司市场地位

当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以“企业数量多，规模小，行业集中度低”为主要特征。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十一五”末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内的大小企业已超 9,000 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超 3,000 家。国内最大型电线电缆企业远东电缆市场份额也不足 2%。此种现状同发达国家电线电缆行业高度集中的特点形成了鲜明对比。

“十一五”末世界主要经济体电线电缆行业产业集中度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

从产品结构而言，高端产品研发能力不足，低端产品产能过剩。低压电线电缆技术含量较低，设备工艺简单。大量资本涌入低端电线电缆市场直接导致了低压电线电缆领域的产能过剩，市场呈现明显供过于求状态；国产电线电缆产品同质化趋势明显，非理性的价格竞争已由低端市场向终端市场延伸。在产能过剩和国内市场竞争日益激励的压力下，低端电线电缆市场已处于充分竞争格局，行业利润率较低。

高压、超高压电线电缆等高端产品技术含量高，生产工艺复杂，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目前，国内高压、超高压电线电缆市场主要由少数外资企业、合资企业以及内资电线电缆行业龙头企业所垄断。包括Pirelli（比瑞利）、Sumitomo（住友）、Furukawa（古河）在内的众多世界知名电线电缆品牌在我国兴办厂商，占据了高压及以上电线电缆市场多数市场份额。中压产品的市场壁垒、竞争程度和利润率水平均处于低压和高压产品之间，为行业中等水平。

（1）公司与行业龙头企业对比分析

公司属于国内电线电缆行业中综合规模较大、特定产品领域内和区域行业内的优势企业。作为电线电缆行业的龙头企业，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能源”）在资金、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较大的市场优势，但由于整个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其市场份额占比不足2%。报告期内，该公司与亘古电缆相关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智慧能源	亘古电缆	智慧能源	亘古电缆	智慧能源	亘古电缆

资产负债率	67.77%	40.84%	68.83%	45.54%	67.27%	54.68%
流动比率	1.09	2.01	1.10	1.54	1.26	0.86
速动比率	1.01	1.40	0.99	1.05	1.07	0.57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9	2.52	3.94	3.12	3.42	3.27
存货周转率(次)	4.15	3.56	9.22	3.48	7.12	4.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	0.98%	3.95%	5.78%	6.49%	10.93%
毛利率	17.61%	17.07%	16.41%	20.46%	16.52%	18.91%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1	0.31	0.08	-0.14	0.15

智慧能源资产负债率在报告期内基本稳定在 68%左右,亘古电缆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两者最多相差近 27 个百分点,表明亘古电缆的长期偿债能力强于智慧能源;智慧能源的短期偿债能力略逊于亘古电缆,而智慧能源的营运能力和盈利能力强于亘古电缆,主要原因在于智慧能源作为行业龙头,经营规模较大,产品种类较多,除电线电缆系列产品外还包括医药保健品类产品,相对来说智慧能源的抗风险能力较强。

电线电缆行业普遍采用成本+目标毛利的定价模式,且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故报告期内,智慧能源与亘古电缆的产销率总体一致。下表为智慧能源与亘古电缆的线缆系列产品的产销对比情况。

智慧能源报告期内线缆产品产销量情况

产品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电力电缆 (单位:千米)	产量	-	94,513.92	93,645.00
	销量	-	114,555.02	95,978.00
	产销率	-	121.20%	102.49%
电气装备用电线 (单位:千米)	产量	-	772,083.93	538,740.00
	销量	-	752,414.28	538,957.00
	产销率	-	97.45%	100.04%
导线(单位:吨)	产量	-	87,063.73	68,009.57
	销量	-	85,120.29	69,779.38
	产销率	-	97.77%	102.60%

注:根据公开资料取得,暂无法取得 2014 年 1-6 月产销量数据。

亘古电缆报告期内线缆产品产销量情况

产品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电缆 (单位:千米)	产量	1,019.28	1,955.31	1,793.17
	销量	1,045.64	1,948.52	1,846.10
	产销率	102.59%	99.65%	102.95%
导线	产量	4,564.49	4,451.57	10,592.36

(单位:千米)	销量	4,607.12	4,432.14	10,792.94
	产销率	100.93%	99.56%	101.89%
电线 (单位:千米)	产量	2,681.66	5,445.64	2,622.92
	销量	2,574.92	5,645.77	2,575.92
	产销率	96.02%	103.68%	98.21%

报告期内,智慧能源和亘古电缆的产销率均保持在96%以上,符合电线电缆行业的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据简单测算,智慧能源在2012年年初电力电缆累计有22,374.1千米库存,2012年底库存20,041.10千米,占2013年销量的17.49%;亘古电缆2012年初电缆累计有仅有46.1千米,占比不大。而在智慧能源的电气装备用电缆、导线等产品,也存在着一定的库存滞留。

总体来看,在各自相关线缆产品的对比中,亘古电缆的产销率均优于智慧能源,体现出亘古电缆作为电缆行业的中小企业,更注重企业的实际运营效率,生产管理优势相对明显;而另一方面,亘古电缆无智慧能源等行业龙头企业的规模优势、资金优势等。作为资金密集型的行业,资金是电线电缆行业中小企业的主要问题,也是我国所有中小企业面临的首要问题。

目前,国务院等各级政府、部门推出了一系列扶持中小企业的政策,亘古电缆作为典型的中小企业将搭上政策的列车。在电线电缆行业中,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提出的一系列电网投资改造、农网改造、西电东送等计划、以及铁路、基建、城轨、汽车、造船、清洁能源等行业的投资将助力整体电缆行业的发展。亘古电缆将会积极利用其小而灵活、决策快、执行力强、运营效率高的优势,借力行业发展政策,凭借着其在110KV电力电缆、铝合金导线等方面的技术优势、产品质量,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2) 公司在电力电缆行业的竞争地位

在中低压电力电缆领域,公司35kV及以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等产品为《全国城乡电网建设与改造所需的主要设备、产品及生产企业推荐目录》的推荐产品。在浙江省电力公司、浙江省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中心等单位多次组织的抽检中,公司抽检质量全部合格,连续多年居浙江省之首。凭借其中低压电力电缆产品的质量优势,公司与国家电网浙江省电力公司、东阳市供电局、永康市供电局、诸暨市供电局等众多浙江地区用户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市场覆盖领域不断向安徽、陕西、河北、上海、北京、江苏、江西、福建、西藏等地区拓展,积累了大量客户资源。

在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领域，公司的 110kV 电力电缆（同样适用于正在研发的 220kV、和今后要研发的 50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以芬兰“麦拉斐尔”、“特勒斯特”世界先进工艺装备为基础，并对其进行三层共挤生产工艺改进，在同样塔楼高度上减少了后置加热系统，节约投资的同时形成了生产速度递增 15%的先进工艺。目前，公司高压电力电缆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已通过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国家电力科学研究院、国家电网公司的一致鉴定认可，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

（3）公司在导线行业的竞争地位

随着电力工业的快速发展，国家电网公司提出了以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为中心的“两型三新”全寿命周期设计理念，并已尝试在全国多个省份开展输电线路节能导线（钢芯高导电率铝绞线、铝合金芯铝绞线、中强度全铝合金绞线）工程的试点应用。铝合金导线在我国输电线路中的应用已开始大力推进。

公司研发的钢芯铝绞线及铝合金绞线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符合国家电网公司技术要求。目前，国内具备铝合金导线相关产品生产能力的企业较少，上规模企业主要包括航天电工技术有限公司（原武汉电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亘古电缆。相较于前几家企业，公司生产线采用的生产设备先进，具备技术工艺领先的比较优势。

（4）公司在电线行业的竞争地位

公司电线产品主要用于电器装备、家庭装饰照明等民用建筑领域。电线行业技术壁垒较低，业内厂商众多，市场竞争激烈。电线产品同质化程度较高，竞争主要体现在质量与品牌竞争。公司“亘古”品牌电线性能稳定，在以临海市为代表的浙江地区具有较高知名度。

2、公司主要业务领域竞争对手

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各级供电局、供电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构成的电力系统客户占据了电线电缆行业客户的绝大部分，其较强的议价能力、较长的付款周期、以及招标政策对于技术和成本上的高要求，决定了只有研发能力强大、具备规模优势、资金实力雄厚的大型企业才能进入电力系统的直接采购范围。

因此，当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基本可分为三个层级明显的梯队。第一梯队以国外知名电线电缆厂商在国内的独资、合资企业为代表，这些企业拥有先进的生产技术与设备、研发领先、资金雄厚，长期占据着国内高端电线电缆市场主要份额。第二梯队以具备国家电网等电力部门投标资质的企业为代表，主要为行业龙头中的内资企业，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已成为电力系统最主要的供应商。其他规模较小的电线电缆制造企业被划分为第三梯队，主要生产低端电线电缆产品，以价格竞争为主。

公司长期和国家电网及其他各级电力部门长期保持稳定合作关系，属于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第二梯队企业。根据公司的产品结构与业务发展，其直接竞争对手主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竞争对手	主要竞争领域
1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低、高压电线电缆、铝合金导线
2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低压电线电缆
3	浙江万马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低压电线电缆、高压电线电缆
4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低压电线电缆
5	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低压电线电缆、高压电线电缆
6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高压电线电缆、铝合金导线
7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高压电线电缆、铝合金导线
8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高压电线电缆
9	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	铝合金导线
10	航天电工技术有限公司	铝合金导线

3、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1) 竞争优势

①产品质量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把产品质量放在首位，制定了严格的质量管理目标和行之有效的品质保障体系制度，从原材料的采购到生产过程以及出厂检验都严把质量关。生产流转过程中，公司采用自检、互检、专检等措施来保证产品质量，不合格产品不得出厂，从各方面保证了产品质量，并有效杜绝了成品的废品率。作为国家电网合格供应商，公司在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的审核与突检中，所抽查 33 个单元五大系列不同规格产品连续多年全部合格，抽检质量位居浙江省之首。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标准、用户要求以及自身质量控制制度组织生产、提供产品。公司先后获得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国质量信用 AAA 级示范单位，中国质量过硬服务满意诚信单位、浙江省质量过硬服务满意诚信单位、浙江省名牌产品、浙江省电线电缆行业重质量创诚信先进企业、浙江市场质量计量信得过单位等荣誉称号。

②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组建了专门的研发团队与研发中心。公司现有高、中级技术研发人员 20 名；拥有 1 项发明专利，13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有 15 项研发成果已转化为产品。

电力电缆方面，公司高压电力电缆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其中，主绝缘负载下永久性延伸率、微孔杂质七项检测等技术指标已处于国内领先水平。2011 年至 2013 年期间有中标记录的 110kV 电力电缆生产企业仅有 20 余家，公司目前已成功中标国家电网 110kV 高压电缆产品。

铝合金导线与钢芯铝绞线方面，公司研发的高导电率、中强度、高强度、特高强度钢芯铝绞线及铝合金绞线的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或超越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且完全满足于国家电网公司对于恶劣环境的更高技术性能要求。同时，公司高导电铝导线、中强度铝合金导线、高强度铝合金导线 IACS 导电率指标均超过了国家标准与国家电网标准。公司铝合金导线生产工艺与传统工艺对比如下：

传统工艺技术不足	亘古电缆工艺技术优势
1、铝锭成分不分析	1、在线圆熔炉精炼（不存在死角）
2、在正方体熔炉、保温炉溶化、存在死角	2、在线磁力搅拌（铝液搅拌十分均匀）
3、溶解时人工搅拌、微量元素分布不均匀	3、在线净化除气（使灰尘、氢气不流入合金锭中）
4、时效处理采用整盘进窑退火软化、受热不均匀	4、在线温控监测（预防温度变化对合金杆质量的影响）
5、浇铸前没有净化除气装置、使灰尘、氢气流入合金锭中容易折断	5、在线时效处理（引进德国 LOI630-710 热工处理炉，节拍统一，时间统一，受热统一，速度统一），该设备国内唯一
6、转序拉丝没有高质量冷拔模具	
7、绞线车盘具小、无预成型装置	

目前，公司 1250mm² 规格的铝合金架空导线技术产品已通过专家技术评审，公司正在积极申请电网公司的供应商资质审核。

③工艺装备优势明显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全面掌握了高、中、低压电缆生产线的工艺技术以及铝合金架空导线技术，公司已经建成了铝合金导线、高压、超高压地埋电缆（110KV-500KV）生产线。目前国内具备铝合金导线相关产品生产能力的企业不多，上规模企业主要包括航天电工技术有限公司（原武汉电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亘古电缆。相较于前几家企业，公司生产线采用的生产设备先进，具备技术工艺领先的比较优势。

公司具备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完整生产线，公司已建成高压、超高压地埋电缆（110KV-500KV）生产线一条已投产运营，并预留了三条生产线。公司研发的高压电力电缆采用“L”型交联提到传统“U”型交联技术，在同样塔楼高度减少了后置加热系统，节约成本的同时将生产速度提高 15%左右。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其中主绝缘负载下永久性延伸率、微孔杂质七项检测等技术指标已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在旺盛市场需求之下，公司业务将在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领域迎来广阔发展空间，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

随着国家对节能减排的支持、国家电网的改造以及特种电缆的需要不断加大，公司的铝合金架空导线和高压电力电缆新产品将迎来国内的巨大市场前景。

④管理优势

公司主要管理团队拥有 10 多年的行业经验，其中董事长周法查先生及总工程师骆炎平先生拥有 30 年的行业经验。公司管理团队能够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及制定适合公司发展的战略规划，并对公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进行合理决策及有效实施。

同时，公司建立了 ERP 管理系统，形成了部门管理与流程管理相结合的高效管理模式。以业务流程为主线，财务、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等各部门针对各自所负责的具体业务环节制定了相应的严格流程与管理制度，充分实现了各部门间的协同效应，在确保管理规范性的同时公司整体资源得到了最高效运用。

（2）竞争劣势

电线电缆制造行业是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以“轻工重料”为主要特征，需要持续的资本投入才能使公司满足市场对于电线电缆产品的旺盛需求。公司的

经营劣势主要体现在其融资渠道相对较为单一。目前公司在银行贷款的融资渠道外，已积极拓展发行私募债券、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等融资渠道，但仍不足以较好解决公司的资金需求。公司作为全国性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需要有足够的资金在各地布置自己的营销网络，拓展客户群体。研发、生产、销售上的资金需求意味着公司必须拓展其融资渠道、获得更多资金，才能更加快速的把握市场机会，巩固市场领先地位。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针对电线电缆行业的新政策，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是：秉承“科技领先、客户至上；融合智慧、精心作业”的企业文化精神，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大力推进技术创新，推进产品结构调整，继续加强企业管理，充分发挥人才、技术、质量优势，将“亘古”打造成国内知名的线缆品牌。

在电线电缆产品“大容量、超高压、高效能、低损耗、高可靠、免维护”的大发展方向之下，公司顺应行业趋势制定了明确的产品未来发展规划，将继续重点投入高压、超高压产品线以及铝合金导线，逐渐形成涵盖 220kV、500kV 超高压电力电缆在内的完整产品线。在完善产品线的同时，公司亦制定了“立足浙江、辐射全国”的市场拓展计划，从销售网络、销售渠道、营销团队、售后服务等多方面不断提高品牌知名度、提升市场份额。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履责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

有限公司设立以来，亘古有限按照《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就此建立了公司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或执行董事）与监事。公司历次增减资、股权转让、董事会变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均履行了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程序，保证了该阶段公司健康有序发展。

（二）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5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2名股东代表监事与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公司成立了5名董事组成的董事会以及3名监事组成的监事会，公司治理结构更加完善。

2014年8月15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14年8月15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三）股份公司阶段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两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

三、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现代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等相关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补充规定，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在现金、银行存款、存货、固定资产、费用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建立了完善的会计核算体制和财务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以及公司资产的安全。

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

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并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以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

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法查先生最近两年及一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五、公司的独立性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电线电缆。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显失公允或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专利及相关资质认定。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劳动、工资管理体系，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本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根据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并按期缴纳了上述社会保险。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法干预公司决策和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不存在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或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

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周法查先生除投资亘古电缆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因此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法查先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如下：

“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

如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保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

在本人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 2012 年向实际控制人周法查之配偶潘冬莲提供了 3,000,000.00 元短期借款，上述款项已于 2012 年当期全部归还。此外，截至 2012 年末，公司累计向

当时实际出资人之一朱红飞提供 7,546,400.00 元短期借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应不断完善防范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长效机制，严格控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行为发生；公司不得以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投资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同时，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明确应当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的标准，建立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持股人	持股比例	公司职位/亲属关系
1	周法查	56.31%	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潘法松	1.03%	公司副经理，周法查其配偶之弟弟
3	朱红飞	0.33%	公司财务总监

4	郑建国	0.33%	公司董事
5	陈英祥	0.33%	公司董事、副经理
6	骆炎平	0.33%	公司副经理
7	李先清	0.33%	公司监事

公司经理郑怀蜀持有公司股东久融投资（持有本公司 19.77%股份）1.40%股份，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秘书周星鑫有公司股东久融投资（持有本公司 19.77%股份）1.50%股份，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公司副经理周苗苗持有公司股东科源投资（持有本公司 15.67%股份）1.40%股份，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公司副经理周苗苗其配偶之父亲蒋大平持有公司股东久融投资（持有本公司 19.77%股份）2.57%股份，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公司监事李先清持有公司股东久融投资（持有本公司 19.77%股份）1.17%股份，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公司副经理潘法松之姊妹潘冬香持有公司股东久融投资（持有本公司 19.77%股份）3.43%股份，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形

公司经理郑怀蜀为公司董事长周法查之长女婿；公司副经理潘法松为公司董事长周法查其配偶之弟弟；公司副经理周苗苗为公司董事长周法查之次女；公司董事会秘书周星鑫为公司董事长周法查之长女。

除上述亲属关系外，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形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保密等方面作了规定。

2、承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法查先生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

3、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保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

4、在本人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法查先生签署了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承诺：

“本人与永新休闲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与永新休闲之间的担保将在到期后不再增加额度，并逐渐减少直至消除，公司因与永新休闲之间的担保产生的风险与损失，将由本人承担。”

“若公司与其他公司发生的担保对公司产生的风险和损失，亦将由本人承担。”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郑怀蜀	经理	久融投资	普通合伙人	本公司股东

周苗苗	副经理	科源投资	普通合伙人	本公司股东
-----	-----	------	-------	-------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均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投资人	公司职位	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被投资单位主营业务	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郑怀蜀	经理	久融投资	1.40%	股权投资管理	本公司股东
周星鑫	董事会秘书	久融投资	1.50%	股权投资管理	本公司股东
周苗苗	副经理	科源投资	1.40%	股权投资管理	本公司股东
李先清	监事	久融投资	1.17%	股权投资管理	本公司股东

除此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关系。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系由企业类型变更所引起。

1、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序号	任职期间	董事会成员
1	2010.03.20-2013.12.09	周法查（董事长）、朱红飞、郑建国、潘法松、陈英祥
2	2013.12.10-2014.08.15	周法查（执行董事）

3	2014.08.16—至今	周法查（董事长）、郑怀蜀、朱红飞、郑建国、陈英祥
---	---------------	--------------------------

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9日期间，公司为外商投资投资企业。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设有董事会，由周法查、朱红飞、郑建国、潘法松、陈英祥共5名董事组成，周法查担任董事长。2013年12月10日至2014年8月15日，公司为内资有限责任公司，设执行董事一名，由周法查担任。2014年8月15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设立董事会，由周法查、郑怀蜀、朱红飞、郑建国、陈英祥共5名董事组成，周法查担任董事长。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化。

2、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企业类型变更为内资企业后，公司设有监事一名，由郑怀蜀担任。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设立监事会，由顾祝军、李先清、杨雪芳共3名监事组成，顾祝军担任监事会主席，杨雪芳为职工监事。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化。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高管变动主要系由股份公司设立所引起。

有限公司设立至股份公司成立期间，由周法查始终担任公司经理。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聘请郑怀蜀为公司经理，潘法松、陈英祥、骆炎平、周苗苗为公司副经理，朱红飞为公司财务总监，新增董事会秘书周星鑫。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八）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15119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449,747.81	25,836,030.97	32,394,954.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120,636,390.07	84,838,476.61	69,982,361.95
预付款项	1,024,985.26	980,704.23	181,791.2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64,603.70	2,050,101.30	10,773,550.65
存货	67,162,103.67	53,785,375.19	56,489,846.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8,937,830.51	168,490,688.30	169,822,504.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648,241.40		
固定资产	158,180,681.09	163,947,213.73	79,413,186.88
在建工程			92,727,447.4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119,553.45	16,314,061.03	16,694,101.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5,86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9,229.07	738,558.70	1,254,260.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4,489.50	511,470.90	305,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252,194.51	181,511,304.36	190,910,259.68
资产总计	395,190,025.02	350,001,992.66	360,732,764.53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620,000.00	78,870,000.00	92,87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64,703.00	8,160,000.00	8,500,000.00
应付账款	19,721,122.10	14,080,841.55	56,501,513.02
预收款项	430,436.87	485,436.70	1,566,239.19
应付职工薪酬	1,136,542.37	1,133,110.76	1,776,428.60
应交税费	2,329,115.51	6,723,115.98	2,150,854.75
应付利息	153,577.55	246,750.21	270,056.9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00,600.00		33,6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756,097.40	109,699,255.20	197,235,092.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2,653,080.54	49,674,794.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653,080.54	49,674,794.00	
负债合计	161,409,177.94	159,374,049.20	197,235,092.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1,770,000.00	118,382,528.00	118,382,528.00
资本公积	25,288,000.00	17,393,455.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85,196.03	5,485,196.03	4,511,514.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237,651.05	49,366,764.43	40,603,629.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3,780,847.08	190,627,943.46	163,497,67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5,190,025.02	350,001,992.66	360,732,764.53

2、利润表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9,634,917.34	241,136,822.60	243,053,471.37
减：营业成本	107,508,269.29	191,804,598.96	197,088,017.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5,941.12	1,100,468.50	381,531.65
销售费用	2,932,417.44	7,896,641.26	5,875,212.08
管理费用	8,737,613.16	17,758,845.84	16,272,087.89
财务费用	6,157,315.19	11,343,925.24	7,290,280.69
资产减值损失	2,071,135.82	-93,318.92	-1,058,481.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2,012,225.32	11,325,661.72	17,204,823.47
加：营业外收入	42,270.83	506,664.83	418,560.00

减：营业外支出	70,657.29	153,219.11	23,460.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639.40	8,785.90	7,444.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3,838.86	11,679,107.44	17,599,923.02
减：所得税费用	112,952.24	1,942,291.01	3,088,221.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0,886.62	9,736,816.43	14,511,701.2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70,886.62	9,736,816.43	14,511,701.25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077,334.73	266,430,313.15	287,132,753.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3,435.54	11,659,389.72	9,709,62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470,770.27	278,089,702.87	296,842,375.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421,466.18	252,026,790.88	257,023,382.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13,233.08	8,176,990.19	9,858,379.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72,508.29	8,872,254.50	9,947,239.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3,560.91	50,934,009.52	47,188,30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020,768.46	320,010,045.09	324,017,30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9,998.19	-41,920,342.22	-27,174,927.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00.00	9,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	9,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6,366.24	3,655,759.13	26,796,572.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6,366.24	3,655,759.13	26,796,572.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6,366.24	-3,642,759.13	-26,786,972.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282,017.00	17,393,455.00	31,029,888.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820,000.00	125,090,000.00	151,767,767.8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102,017.00	192,483,455.00	182,797,656.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070,000.00	139,090,000.00	138,297,767.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97,935.73	12,523,266.85	8,220,041.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67,935.73	151,613,266.85	146,517,809.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4,081.27	40,870,188.15	36,279,846.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8	-2.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47,716.84	-4,692,923.28	-17,682,055.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02,030.97	20,094,954.25	37,777,009.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49,747.81	15,402,030.97	20,094,954.25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382,528.00	17,393,455.00		5,485,196.03		49,366,764.43	190,627,943.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8,382,528.00	17,393,455.00		5,485,196.03		49,366,764.43	190,627,94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87,472.00	7,894,545.00				1,870,886.62	43,152,903.62
（一）净利润						1,870,886.62	1,870,886.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70,886.62	1,870,886.6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87,472.00	7,894,545.00					41,282,017.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3,387,472.00	7,894,545.00					41,282,017.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1,770,000.00	25,288,000.00		5,485,196.03		51,237,651.05	233,780,847.0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382,528.00			4,511,514.39		40,603,629.64	163,497,672.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8,382,528.00			4,511,514.39		40,603,629.64	163,497,672.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93,455.00		973,681.64		8,763,134.79	27,130,271.43
（一）净利润						9,736,816.43	9,736,816.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736,816.43	9,736,816.4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393,455.00					17,393,455.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7,393,455.00					17,393,455.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973,681.64		-973,681.64	
1. 提取盈余公积				973,681.64		-973,681.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382,528.00	17,393,455.00		5,485,196.03		49,366,764.43	190,627,943.4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2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352,639.50			3,060,344.26		27,543,098.52	117,956,082.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7,352,639.50			3,060,344.26		27,543,098.52	117,956,082.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填 列）	31,029,888.50			1,451,170.13		13,060,531.12	45,541,589.75
（一）净利润						14,511,701.25	14,511,701.2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14,511,701.25	14,511,701.25
（三）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31,029,888.50						31,029,888.5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1,029,888.50						31,029,888.5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451,170.13		-1,451,170.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51,170.13		-1,451,170.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382,528.00			4,511,514.39		40,603,629.64	163,497,672.03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4、外币业务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

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依据公司实际情况，确定期末应收款项达到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的客户应收款项定义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2)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②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 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 provide 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
机器设备	10	10%	9%
运输设备	5	10%	18%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10%	18%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期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	50 年	土地使用年限
财务软件	10 年	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3、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4、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产品已发出，经客户验收，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据时确认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5、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7、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①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②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③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9、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①本公司的母公司;

- ②本公司的子公司；
- ③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④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⑤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⑥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⑦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⑧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⑨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⑩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资产负债率	40.84%	45.54%	54.68%
流动比率	2.01	1.54	0.86
速动比率	1.40	1.05	0.5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2	3.12	3.27

存货周转率（次）	3.56	3.48	4.4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54	1.26	1.0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474.99	3,576.96	3,359.31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2	1.96	3.12
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元/股）	-0.19	-0.28	-0.1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5	-0.03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9.22	945.51	1,421.69
综合毛利率	17.07%	20.46%	18.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5.78%	10.93%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④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⑤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⑥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⑦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普通股股份总数

⑨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普通股股份总数

⑩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4.68%、45.54%及 40.84%。公司所处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企业，资金占用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86、1.54 及 2.01，速动比率分别为 0.57、1.05 及 1.40。2013 年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3 年在产品生产结构根据公司资金周转情况进行了调整，使得公司的存货较 2012 年有所下降，下降 4.79%；同时，公司的流动负债也有所下降，且下降幅度达 44.27%，从而使得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上升。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4.68%、45.54%和 40.84%，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一方面进行了三次增资，净资产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发行了私募债券，调整了负债结构，且银行借款规模由 2012 年末的 9,287 万元降低至 2014 年 6 月末的 7,862 万元，从而使得资产负债结构保持合理。

（3）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12、1.96、1.32，公司息税前利润能够有效覆盖利息支出，不存在无法支付利息费用的情形。公司 2013 年、2014 年 1-6 月利息保障倍数相对较低，主要系当期公司利润规模较小，而同期银行借款发生额相对较多、以及公司发行的私募债券等利息支出金额较大所致。

2、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分析

反映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的指标主要为：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关于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的分析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流动资产分析”之“3、应收账款及 6、存货”。

（三）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5.00	-4,192.03	-2,71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64	-364.28	-2,678.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41	4,087.02	3,627.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4.77	-469.29	-1,768.21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具体形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净利润	187.09	973.68	1,451.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7.11	-9.33	-105.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8.85	1,101.08	713.42
无形资产摊销	19.45	38.90	38.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51.59	1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96	0.64	0.7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8.30	1,217.48	82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7	51.57	26.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7.67	270.45	-2,474.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9.38	-597.23	1,298.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35	-7,290.86	-4,50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5.00	-4,192.03	-2,717.4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17.49万元、-4,192.03万元和-2,855.00万元。公司的经营情况基本稳定并且盈利，付款期与收款期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性现金为负的主要原因是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和归还其他企业往来款及采购形成的应付账款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①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在销售方面，公司的客户主要面向国网公司下的各省市电力公司以及地市级别的供电局、供电公司和经销商及终端用户。受公司2013年战略规划调整及资金调配影响，公司2013年增加了110KV电线电缆的生产，减少了导线产品的生产。当年生产的110KV电缆主要集中在下半年销售，尚有部分款项未收回。2014年，受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内部支付流程调整影响，公司本应于2014年4、5月收到的3,000余万元货款实际未收到，从而导致当期末应收账款增加，收到的

现金减少。上述原因导致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有所增加，其中 2013 年较 2012 年增加余额为 1,485.61 万元、2014 年 6 月 30 日较 2013 年末增加 3,579.79 万元。

在采购方面，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为铜材、铝材的生产商和经销商。作为大宗商品，铜材、铝材的付款期一般在 1 周之内，且大多数是先款后货。故公司的付款经营性支出项目保持正常水平。公司的现金流不存在持续恶化态势。

②归还企业间往来款项

因公司 2008 年以来投资建设高压及超高压电缆生产线，资金需求较大，同时为满足正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除银行贷款外，公司与临亚集团、临海市耀辉电力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辉物资”）以及个人存在企业间往来款项。公司其他应付款科目项下 2012 年初余额为 7,297.04 万元，2012 年底余额为 3,360.00 万元。相关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其他应付款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流出合计
	期末	期初	流出	期末	期初	流出	
其他应付款	3,360.00	7,297.04	3,937.04	-	3,360.00	3,360.00	7,297.04
其中： 临亚集团	3,360.00	4,652.67	1,292.67	-	3,360.00	3,360.00	4,652.67
耀辉物资	-	2,180.00	2,180.00	-	-	-	2,180.00
个人借款	-	438.70	438.70	-	-	-	438.70
流出合计	-		3,911.37	-	-	3,360.00	7,271.37

A、临亚集团

公司与临亚集团之间 2012 年年初往来款较高的原因是，临亚集团作为公司的供应商，拟通过其关联公司浙江临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亚投资”，与临亚集团股东一致）对公司进行增资，临亚投资与公司及周法查三方于 2011 年达成协议。根据约定，临亚投资（资金实际由临亚集团提供）通过协议采购、资金拆借的方式对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因此导致公司 2012 年初拥有对临亚集团 4,652.67 万元的其他应付款（其中 3,500 万元为增资款，2012 年已偿还 500 万元

增资款), 2012 年底 3,360.00 万元 (其中 360 万元为利息) 的其他应付款。后来, 双方终止合作, 公司分批归还了上述款项。

B、临海市耀辉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临海市耀辉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耀辉物资”) 为公司客户, 因公司 2011 年资金周转紧张, 该公司以预付货款的形式将 2,180 万元提供给公司, 其中 1,500 万元为借款, 另 680 万元作为预付款, 该款项公司记在其他应付款科目下。公司于 2012 年偿还了 1,500 万元借款及相关利息, 同时向其提供了 680 万元的电线电缆产品。

C、个人借款

截至 2012 年初, 公司向自然人借款共计 438.70 万元。该等借款系公司向员工及周法查朋友借款用来公司资金周转之用, 公司于 2012 年归还了上述借款。2013 年无个人借款。

③ 支付应付款项

A、支付的应付票据

公司 2012 年初应付票据余额 4,964.00 万元, 系公司采购原材料及机器设备发生 (如向杭州伟业采购铜杆、向临亚集团采购铜杆、铝杆等); 公司 2012 年度偿还了 4,114.00 万元的票据, 截至 2012 年底, 公司应付票据余额 850 万元。

B、支付的应付款项

公司 2012 年初应付账款余额 2,069.31 万元, 2012 年底应付账款余额 5,650.15 万元, 2013 年底应付账款余额为 1,408.08 万元。公司 2012 年应付账款增加 3,580.84 万元 (主要为应付临亚集团的 3,300.00 万元款项), 公司 2013 年偿还了 4,200.00 余万元的应付账款。

④ 存货整体有所增加

公司 2012 年初存货余额 3,174.08 万元, 2012 年底存货余额 5,648.98 万元, 2013 年底存货余额为 5,378.54 万元。公司 2012 年存货增加 2,474.90 万元, 公司 2013 年减少 270.45 万元。

综上,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正常, 上述主要原因导致了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78.70万元、-364.28万元和-203.64万元，为负，主要系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张需要，2012年、2013年新增投入机器设备、建设厂房等固定资产投资所致。2012年、2013年、2014年上半年，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支出的现金分别为2,679.68万元、365.58万元和203.64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627.98万元、4,087.02万元和3,763.41万元。2012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公司吸收投资3,103万元和取得借款15,176万元收到的现金；2013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公司发行债券4,967.48万元和取得借款12,509万元收到的现金；2014年上半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公司吸收投资4,128.20万元和取得借款6,782万元收到的现金。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2,889.66	99.43%	24,046.31	99.72%	24,182.01	99.49%
其他业务收入	73.84	0.57%	67.38	0.28%	123.34	0.51%
合 计	12,963.49	100.00%	24,113.68	100.00%	24,305.35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4,182.01万元、24,046.31万元及12,889.66万元，分别占到营业收入的99.49%、99.72%及99.43%，公司的主营业务非常突出。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低压电力电缆	9,045.88	70.18%	14,474.03	60.19%	14,126.88	58.42%
高压电力电缆	-	-	3,961.38	16.47%	-	-
导线	3,130.01	24.28%	3,690.77	15.35%	9,376.87	38.78%
控制电缆	131.35	1.02%	660.67	2.75%	106.81	0.44%
电线	582.41	4.52%	1,259.46	5.24%	571.44	2.36%
合 计	12,889.66	100.00%	24,046.31	100.00%	24,182.01	100.00%

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电力电缆（低压、中压、高压）、导线（钢芯铝绞线、铝合金导线等）、控制电缆、电线等。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2 年度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3 年根据战略规划和资金状况对产品结构进行了调整，减少了导线产品的生产，增加了电力电缆和高压电力电缆产品的生产所致。2014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达 12,889.66 万元。2014 年由于公司增资等原因，公司资金压力得到一定缓解，公司根据市场订单安排生产计划，本期电力电缆以及导线产品生产较多。

（3）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12,848.59	99.68%	23,711.37	98.61%	23,998.55	99.24%
西北地区	23.59	0.18%	21.47	0.09%	-	0.00%
西南地区	14.16	0.11%	132.43	0.55%	101.37	0.42%
华中地区	-	-	111.53	0.46%	35.65	0.15%
华南地区			68.48	0.28%		0.00%
华北地区	3.30	0.03%	1.02	0.00%	37.43	0.15%
东北地区					9.01	0.04%
合 计	12,889.66	100.00%	24,046.31	100.00%	24,182.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区域主要在华东地区，其中浙江省为公司的主要客户聚集地。

2、营业毛利分析

(1) 主营业务毛利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各产品的毛利率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期 间	项 目	中低压电 力电缆	高压电 力电缆	导 线	控制电缆	电 线	合 计
201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9,045.88	-	3,130.01	131.35	582.41	12,889.66
	毛利	1,496.31	-	568.11	15.08	132.04	2,211.54
	毛利率	16.54%	-	18.15%	11.48%	22.67%	17.16%
2013 年 度	营业收入	14,474.03	3,961.38	3,690.77	660.67	1,259.46	24,046.31
	毛利	2,807.58	693.57	695.02	176.26	558.35	4,930.77
	毛利率	19.40%	17.51%	18.83%	26.68%	44.33%	20.51%
2012 年 度	营业收入	14,126.88	-	9,376.87	106.81	571.44	24,182.01
	毛利	2,518.13	-	1,904.56	24.13	149.72	4,596.55
	毛利率	17.83%	-	20.31%	22.60%	26.20%	19.0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9.01%、20.51%和 17.16%。2013 年毛利率较 2012 年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规划，积极推进新产品研发技术升级，同时公司结合自身资金周转、市场订单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所致。

公司采取与行业一致的定价模式，即成本与目标毛利加成定价。中低压电力电缆原材料成本主要为铜材的采购成本，因此铜的现货价格是影响电线电缆成本的主要因素。2013 年铜现货价格相对 2012 年大幅下降，因此公司中低压电力电缆产品毛利率 2013 年相对于 2012 年小幅上升，与行业整体情况相符。另一方面，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支柱性行业，行业周期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2014 年上半年，经济增速整体放缓，亦导致电线电缆行业整体增长趋缓，行业内主要企业均通过降低价格的方式获取订单。公司亦在成本与目标毛利加成定价的基础上，适当调整销售价格，以确保主营业务收入稳定。因此，公司各产品毛利率 2014 年上半相对于 2013 年度均有所下降，符合行业整体情况。同时，公司 2014 年上半年资金问题缓解后，承接订单力度加大，也是毛利率较 2013 年相对降低的原因之一。

另外，由于公司 2012 年-2013 年资金紧张，仅挑选了毛利较高的订单，放弃了很多低毛利订单，公司 2014 年上半年资金问题缓解后，承接订单力度加大，毛利率相对降低。

目前，公司新兴产品主要包括高压电力电缆（110KV）产品和铝合金导线产品。其中，公司 110KV 电力电缆产品于 2013 年投产，当年实现收入近四千万元，但因开工率不足，毛利率较低。另一方面，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国家电网公司招标活动来进入高压电缆市场。在取得国家电网相关产品合格供应商资质以进入招投标环节之前，公司通过主动降低价格、抢占市场的方式加速提升高压电缆的市场占有率，以达到国网公司对于供应商相关产品市场销售业绩的指标要求。因此，开工率不足与主动降低价格两方面共同导致了公司高压电力电缆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取得国家电网 110KV 电力电缆供应商资质许可，并参加了国家电网于 2014 年 6 月进行的高压电缆产品的招标活动，中标金额 781.18 万元。相较于国家电网公司，下游市场其他客户的账款占用周期较长，且易产生坏账，故公司 2014 年上半年未进行 110KV 电缆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随着下半年国家电网公司招投标活动的陆续展开，公司将积极参与相关招标活动，2014 年下半年 110KV 电力电缆销售收入有望实现较好增长，相关产品毛利率亦将提高至正常水平。

公司的铝合金导线产品中，已经有 900mm² 规格的产品。目前，公司的 1250mm² 规格的铝合金产品已经通过了专家评审，目前公司正在申请国家电网公司的供应商资质。过去，由于我国电力传输路径依赖、生产厂家过少、产品质量不过关等原因，我国铝合金导线未能广泛应用。2013 年 1 月，国家电网公司下发《国家电网公司关于加强输电线路节能导线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提出：“公司计划 2013 年在输送容量大、利用小时数高的输电线路工程中推广应用，进一步总结应用经验，完善节能导线质量控制保障机制，2014 年全面推广节能导线，实现节能导线全面替代普通钢芯铝绞线，以技术进步促进电网节能水平、运行指标的显著提升。”随着国家电网建设的升级改造以及输配电建设投资力度的加大，国家对节能减耗的大力推广，铝合金导线将以其优越的性能迎来广阔的市场前景。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① 综合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众公司综合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宝胜股份(600973)	8.27%	7.72%	8.72%
南洋股份(002212)	12.00%	12.81%	14.18%
太阳电缆(002300)	12.40%	12.08%	11.53%
汉缆股份(002498)	13.88%	15.27%	14.91%
通达股份(002560)	12.00%	15.57%	13.86%
万马股份(002276)	15.40%	15.16%	15.76%
中超电缆(002471)	15.44%	15.22%	15.97%
远程电缆(002692)	16.11%	13.47%	14.97%
智慧能源(600869)	17.61%	16.41%	16.52%
杭州电缆(拟上市已披露)	16.74%	17.32%	17.33%
亿鑫通(430151)	20.30%	19.03%	20.81%
摩恩电气(002451)	24.06%	24.37%	18.00%
明星电缆(603333)	14.95%	21.29%	26.40%
平均值	15.32%	15.82%	16.07%
亘古电缆	17.07%	20.46%	18.91%

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规划，积极推进新产品研发技术升级，紧贴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高毛利率产品（导线）生产较多，拉升了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另一方面，公司有意识避免低价中标的销售策略，以综合实力开拓市场，侧重选择毛利率较高的项目，从而保持了适当的毛利率水平。同时，公司投资了大量机器设备并加大了研发投入，通过技术工艺提高、机器设备优化提高产品质量与竞争力，提升了生产效率并降低了生产成本。此外，公司绝大部分销售通过直销模式进行，大大减少了中间环节的成本与费用支出，从而进一步提高了毛利率水平。

② 电力电缆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电力电缆产品毛利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宝胜股份(600973)	10.02%	8.86%	9.93%
太阳电缆(002300)	8.16%	8.64%	9.43%
金杯电工(002533)	11.21%	11.25%	11.51%
南洋股份(002212)	11.77%	12.55%	14.59%

明星电缆 (603333)	11.84%	16.63%	18.06%
汉缆股份 (002498)	14.29%	14.40%	13.62%
远程电缆 (002692)	14.37%	14.35%	14.17%
万马股份 (002276)	15.82%	15.46%	16.07%
中超电缆 (002471)	16.79%	17.70%	16.99%
智慧能源 (600869)	17.61%	16.83%	16.56%
摩恩电气 (002451)	18.59%	16.20%	17.47%
杭州电缆 (拟上市公司)	16.15%	17.24%	16.69%
亘古电缆	16.54%	18.99%	17.83%

综合来看，公司电力电缆毛利率处于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范围区间，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采取与行业一致的定价模式，即成本与目标毛利加成定价。中低压电力电缆原材料成本主要为铜材的采购成本，因此铜的现货价格是影响电线电缆成本的主要因素。2013年铜现货价格相对2012年大幅下降，因此公司中低压电力电缆产品毛利率2013年相对于2012年小幅上升，与行业整体情况相符。另一方面，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支柱性行业，行业周期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2014年上半年，经济增速整体放缓，亦导致电线电缆行业整体增长趋缓，行业内主要企业均通过降低价格的方式获取订单。公司亦在成本与目标毛利加成定价的基础上，适当调整销售价格，以确保主营业务收入稳定。因此，公司产品毛利率2014年上半相对于2013年度均有所下降，符合行业整体情况。同时，公司2014年上半年资金问题缓解后，承接订单力度加大，也是毛利率较2013年相对降低的原因之一。

另外，由于公司2012年-2013年资金紧张，仅挑选了毛利较高的订单，放弃了很多低毛利订单，公司2014年上半年资金问题缓解后，承接订单力度加大，毛利率相对降低。

③ 导线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导线产品毛利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汉缆股份 (002498)	7.57%	5.91%	11.51%
通达股份 (002560)	12.00%	15.57%	13.86%
中超电缆 (002471)	12.38%	13.91%	13.18%

远程电缆 (002692)	13.18%	8.23%	8.32%
杭州电缆 (拟上市公司)	16.41%	13.85%	12.88%
中天科技 (600522)	18.79%	17.54%	18.59%
东方电缆 (603606)	32.68%	28.91%	7.44%
平均值	16.14%	14.85%	12.25%
亘古电缆	18.15%	18.83%	20.31%

报告期内，公司导线产品的毛利率水平较高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导线平均毛利率，处于可比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区域范围内。报告期内，受铝价的波动影响，公司的铝材平均采购价格亦有所波动，在“成本+目标毛利”的定价模式下，公司导线业务毛利率由2012年的20.31%下降到2014年上半年的18.15%。但整体来看，公司的导线产品毛利率较高主要是公司的导线产品的毛利率。

(二)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0,678.12	19,115.54	19,585.47
其他业务成本	72.71	64.92	123.34
合计	10,750.83	19,180.46	19,708.80

1、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结构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中低压电力电缆	7,549.58	70.70%	11,666.46	61.03%	11,608.75	59.27%
高压电力电缆	0.00	0.00%	3,267.81	17.10%	0.00	0.00%
导线	2,561.90	23.99%	2,995.75	15.67%	7,472.31	38.15%
控制电缆	116.27	1.09%	484.41	2.53%	82.68	0.42%
电线	450.37	4.22%	701.12	3.67%	421.73	2.15%
合计	10,678.12	100.00%	19,115.54	100.00%	19,585.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原材料	9,867.81	92.41%	17,914.77	93.71%	18,373.82	93.81%
燃料及动力	144.72	1.36%	304.55	1.60%	318.88	1.63%

直接人工	98.01	0.92%	242.89	1.27%	320.10	1.63%
制造费用	567.59	5.32%	653.32	3.42%	572.67	2.92%
合计	10,678.12	100.00%	19,115.54	100.00%	19,585.4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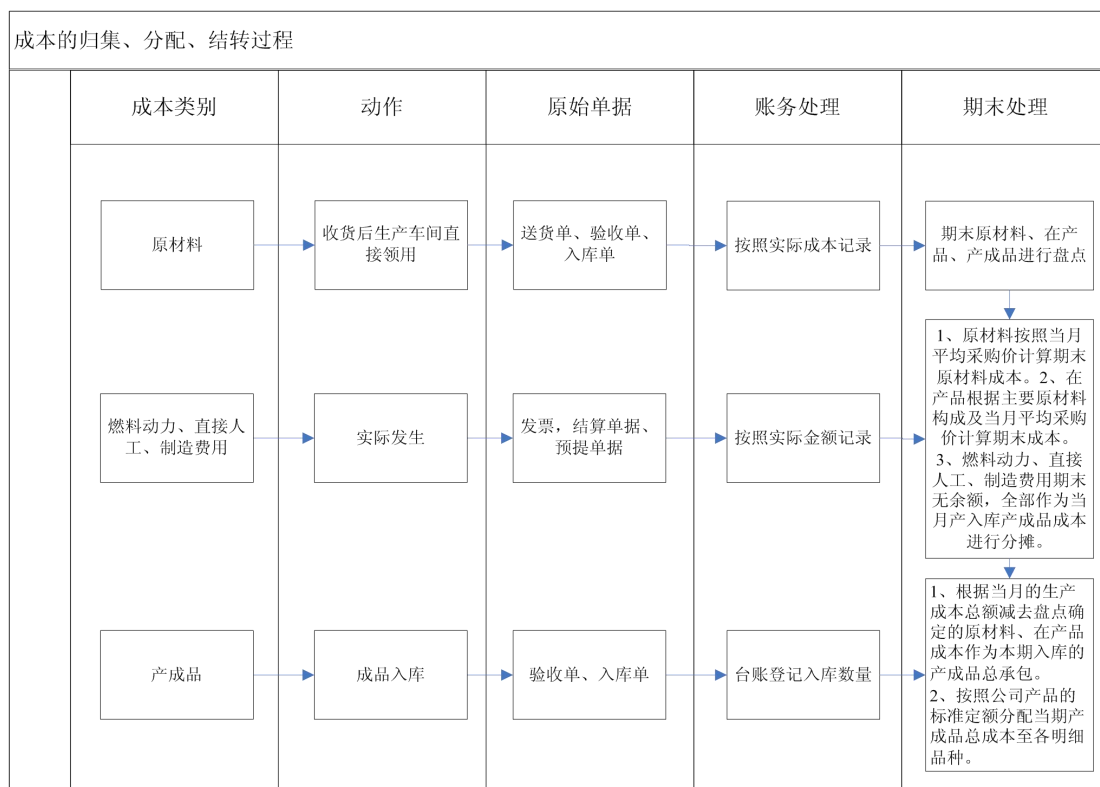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以直接材料为主，占总成本比重在 93%左右；燃料及动力、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较小，占总成本比重约 7%。直接材料主要包括铜材和铝材等。因此，铜材和铝材的价格是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其采购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较为剧烈，将对公司毛利变动产生一定影响。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制定了相应措施，主要包括：（1）坚持“以销定产”的销售模式，在接到订单后根据交货期限制定生产计划，根据市场情况采购原材料；（2）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优化生产工艺，同时调整产品结构，进一步提高毛利率较高、盈利能力较强的产品在营业收入中的比重。

2、其他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主要为废品、废料的销售，累计其他业务成本 260.97 万元，相对公司整体收入与成本规模金额较小，对公司营业成本不构成重大影响。

3、成本的归集、分配与结转方法

成本归集、分配与结转示意图



公司原材料采购后直接进行生产领用，期末通过对原材料、在产品进行盘点确定期末数量，根据在产品的状态按照产品定额将在产品还原为原材料。然后，根据当月原材料的平均采购成本计算期末原材料、在产品的成本金额。原材料期初余额加上本期购入金额后扣除期末盘存金额即为本期的领用金额。

燃料动力、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期末无余额，全部作为当期入库的产成品成本。

当期发生的生产成本总额扣除原材料、在产品的期末成本金额作为本期入库产成品的成本金额，按照各明细产品的定额成本对产成品总额进行分摊。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费用的总体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管理费用	873.76	6.74%	1,775.88	7.36%	1,627.21	6.69%
销售费用	293.24	2.26%	789.66	3.27%	587.52	2.42%
财务费用	615.73	4.75%	1,134.39	4.70%	729.03	3.00%

合 计	1,782.73	13.75%	3,699.94	15.34%	2,943.76	12.11%
-----	----------	--------	----------	--------	----------	--------

从期间费用各期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看，报告期各期的期间费用占比分别为12.11%和15.34%及13.75%，变动幅度较大。具体原因如下：

1、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支出、管理人员薪酬、税金、咨询费、折旧等。上述费用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合计超过85%以上。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管理费用为1,627.21万元、1,775.88万元、873.76万元。其中，2013年较2012年增加9.14%，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2013年的研发支出较2012年增加98.91万元，咨询费较2012年增加124.77万元；另一方面，因部分设备折旧计提完毕，使得2013年折旧较2012年减少95.77万元。上述两方面原因导致公司2013年管理费用较2012年增加。

公司2014年1-6月的管理费用为873.76万元，其中折旧为365.97万元，研发费用为287.27万元。因公司于2014年4月取得了国家电网公司110KV入围资质，并参加了国家电网公司在6月组织的2014年第三批110KV电力电缆招标，中标金额781.18万元，故公司的高压生产线2014年上半年未进行生产，上述生产设备折旧费用288.1万元计入管理费用所致。另外，公司2014年上半年发生研发费用287.27万元，主要是公司研发220KV电力电缆所发生。

2、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招标服务费、运输费用、销售人员的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房租等构成。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公司的销售费用为587.52万元、789.66万元、293.24万元。其中，2013年较2012年增加202.14万元，主要系公司在杭州、北京和西安新设了办事处发生的相关费用增加所致，公司进行新的业务开拓，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借款利息支出、债券利息、票据贴息等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729.03万元、1,134.39万元和615.73万元。

公司 2012 年度发生财务费用为 729.0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发生银行贷款利息 739.31 万元，票据贴息 113.18 万元以及支付的企业借款（实为临亚集团拟向公司增资，但因各种原因未完成，公司支付的资金占用费）利息 493.67 万元；另一方面，由于公司在建的 110KV-550KV 生产线，发生银行借款利息资本化为 538.78 万元。

2013 年公司发生财务费用 1,134.39 万元，主要是银行贷款利息 554.30 万元，支付企业借款利息 404.59 万元以及计提债券利息 142.67 万元，因在建的 110-550KV 生产线主体工程已完工，仅有零星的小额支出，当年无利息资本化，同时，当年计提债券利息。因此，公司 2013 年财务费用较 2012 年增加 405.36 万元。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财务费用为 615.73 万元，主要是银行借款利息 199.29 万元、票据贴息 108.36 万元及计提的 268.99 万元应付债券利息。

（四）重大投资收益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对外股权投资收益及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96	-0.64	-0.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0	49.59	41.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7	-13.60	-1.60
所得税影响额	0.71	-7.17	-10.03
合 计	-2.13	28.18	29.48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主要由取得的政府补助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9.48 万元、28.18 万元和-2.13 万元。综合来看，公司的利润总额主要是由销售收入产生，对非经常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五）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适用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税种及适用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4年 1-6月	2013年度	2012年 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17%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7%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15%	25%

除上表列示税种外的其他税项：包括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等，按照税法有关规定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3年8月12日，公司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GR201333000026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3年至2015年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优惠税率。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资产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资 产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44.97	6.95%	2,583.60	7.38%	3,239.50	8.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	0.05%	100.00	0.29%		
应收账款	12,063.64	30.53%	8,483.85	24.24%	6,998.24	19.40%
预付款项	102.50	0.26%	98.07	0.28%	18.18	0.0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6.46	0.62%	205.01	0.59%	1,077.36	2.99%
存货	6,716.21	16.99%	5,378.54	15.37%	5,648.98	15.66%

流动资产合计	21,893.78	55.40%	16,849.07	48.14%	16,982.25	47.08%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4.82	0.16%				
固定资产	15,818.07	40.03%	16,394.72	46.84%	7,941.32	22.01%
在建工程					9,272.74	25.71%
无形资产	1,611.96	4.08%	1,631.41	4.66%	1,669.41	4.63%
长期待摊费用					51.59	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92	0.27%	73.86	0.21%	125.43	0.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45	0.06%	51.15	0.15%	30.54	0.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25.22	44.60%	18,151.13	51.86%	19,091.03	52.92%
总计	39,519.00	100.00%	35,000.20	100.00%	36,073.28	100.00%

公司资产由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构成。各报告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7.08%、48.14%和 55.40%，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2.92%、51.86%和 44.60%。

（二）主要流动资产分析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 金	4.17	0.15%	1.37	0.05%	3.52	0.11%
银行存款	665.93	24.26%	727.83	28.17%	925.97	28.58%
其他货币资金	2,074.87	75.59%	1,854.40	71.78%	2,310.00	71.31%
合 计	2,744.97	100.00%	2,583.60	100.00%	3,239.5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239.50 万元、2,583.60 万元和 2,744.9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98%、7.38%及 6.95%。

公司 2013 年末的货币资金较 2012 年末减少，主要是其他货币资金减少 455.60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和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等。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构成有所变化，但总体呈下降趋势，其中，2012 年底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850

万元，信用保证金为 1,460 万元；2013 年则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816 万元，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为 1,000 万元。

2014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3 年末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36.47	816.00	850.00
信用证保证金	-	-	1,460.00
履约保证金	38.40	38.40	-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或通知存款	1,500.00	1,000.00	-
合 计	2,074.87	1,854.40	2,310.00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人民币 1,00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取得（工行临海支行）人民币 950 万元短期借款，期限至 2014 年 12 月。公司以人民币 50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取得工行大洋分理处人民币 475 万元短期借款，期限至 2014 年 8 月。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1,00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人民币 950 万元短期借款，期限至 2014 年 6 月 25 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38.40 万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应收票据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20.00	100%	100.00	100%	-	-

（2）报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前五项

单位：万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2.14	2014.8.14	56.77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1	2014.7.21	22.36
台州市优狐电动车有限公司	2014.1.22	2014.7.22	20.00
浙江欣凯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014.6.20	2014.9.20	20.00
浙江欣凯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014.6.20	2014.9.20	20.00
合 计			139.14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共计人民币 505.20 万元。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总额	12,729.65	8,952.77	7,394.84
坏账准备	666.01	468.93	396.61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2,063.64	8,483.85	6,998.2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6	3.12	3.27
占总资产的比重	30.53%	24.24%	19.40%

注：因计算采取四舍五入，部分数据有尾差

2012 年末、2013 年末及 2014 年 6 月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998.23 万元、8,483.85 万元及 12,063.6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40%、24.24%及 30.53%。应收账款的周转率分别为 3.27 次、3.12 次及 1.26 次。公司的应收账款 2013 年较 2012 年有所增加，主要是公司销售的 110KV 电力电缆尚有部分款项尚未收回。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为 1.2 亿元。主要原因是受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内部支付流程调整，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本应于 2014 年 4、5 月向所有供应商支付货款，但实际未支付所致，导致公司本期有 3000 余万元货款未收到。

公司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合理，97%以上应收账款账龄都在一年以内，客户的整体资信状况较好，公司按相应的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

(1) 应收账款按照账龄结构列示

2014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569.46	98.74%	628.47	11,940.98
1至2年	90.52	0.71%	9.05	81.47
2至3年	58.84	0.46%	17.65	41.19
3年以上	10.83	0.09%	10.83	-
合计	12,729.65	100.00%	665.90	12,063.64

注：因计算采取四舍五入，部分数据有尾差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公司97%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1-2年	2-3年	3年以上	金额	未回款原因
海盐县供电局	44.20	44.58	-	88.77	质保金
建德市供电局	16.61	-	-	16.61	质保金
嘉兴电力局	15.07	-	-	15.07	质保金
杭州市电力局	3.31	5.37	-	8.68	质保金
抚州市临川区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	-	8.24	8.24	呆账
东阳市供电局	7.57	-	-	7.57	质保金
浙江泰仑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配电工程分公司	-	5.00	-	5.00	年度投标保证金
萧山供电局	-	2.10	-	2.10	质保金
江西鹰潭供电公司	-	-	2.60	2.60	呆账
三门振兴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06	-	-	2.06	质保金
衢州电力局	-	1.79	-	1.79	质保金
松阳县供电局	1.21	-	-	1.21	质保金
桐乡市供电局	0.50	-	-	0.50	质保金
合计	90.52	58.84	10.83	160.19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主要是质保金。此外，存在两项账龄为3年以上且未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合计10.83万元，主要系由于公司催收不及时形成呆账，目前尚无证据表明上述款项无法收回。

(2)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关联方账款的情形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客 户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临海市宏远电缆有限公司	67.40	0.53%	55.55	0.62%	89.59	1.21%

(3) 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情形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客 户	关联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871.98	38.27%	1 年之内
临海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2.57	19.82%	1 年之内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4.61	5.46%	1 年之内
浙江金杭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7.70	4.38%	1 年之内
国网浙江杭州市余杭区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34.06	1.84%	1 年之内
合 计		8,880.92	69.7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情形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客 户	关联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临海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4.67	21.39%	1 年之内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4.51	12.00%	1 年之内
天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833.58	9.31%	1 年之内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827.83	9.25%	1 年之内
浙江金杭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7.70	6.23%	1 年之内
合 计		5,208.28	58.18%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情形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客 户	关联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海宁市供电局	非关联方	549.33	7.43%	1 年之内 &1-2 年

海盐县供电局	非关联方	387.53	5.24%	1年之内
黄岩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359.11	4.86%	1年之内
余姚市高铁站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4.85	4.66%	1年之内
东阳市供电局	非关联方	316.78	4.28%	1年之内
合 计		1,957.61	26.47%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照账龄结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1年以内	102.50	0.26%	98.07	0.28%	18.18	0.05%
合 计	102.50	0.26%	98.07	0.28%	18.18	0.05%

预付账款主要为支付给供应商原材料采购款项、购买的设备款以及公司的产品检验检测费用。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预付账款余额较小，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05%、0.28%及0.26%，且账龄在一年以内。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账龄在1年以内的预付款余额为102.50万元。

(2)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其他应收款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

(1)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总额	279.94	228.46	1,182.45
坏账准备	33.48	23.45	105.10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246.46	205.01	1,077.36
占总资产比重	0.62%	0.59%	2.99%

注：因计算采取四舍五入，部分数据有尾差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86.18	30.78	4.31	98.00	42.89	4.90	901.02	76.19	44.98
1-2年	162.30	57.98	16.23	120.46	52.73	12.05	179.50	15.18	17.95
2-3年	21.46	7.66	6.44				58.00	4.91	17.40
3-4年	5.00	1.79	2.50	5.00	2.19	2.50	34.60	2.93	17.30
4-5年	5.00	1.79	4.00	5.00	2.19	4.00	9.34	0.79	7.47
5年以上									-
合计	279.94	100.00	33.48	228.46	100.00	23.45	1,182.46	100.00	105.10

注：因计算采取四舍五入，部分数据有尾差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主要债务人

①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主要债务人为：

单位：万元

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占比	性质
浙江浙电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	35.72%	投标保证金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	25.01%	投标保证金
湖州新伦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	14.29%	投标保证金
临海市招投标中心	非关联方	24.76	8.84%	投标保证金
临海大田供电所	非关联方	5.00	1.79%	投标保证金
合计		239.76	85.65%	

上述其他应收款债务人主要为国网系统下从事招投标的公司。

②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主要债务人为：

单位：万元

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占比	性质
浙江浙电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	43.77%	投标保证金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	13.13%	投标保证金

临海市招投标中心	非关联方	24.76	10.84%	投标保证金
湖州新伦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	8.75%	投标保证金
温州普华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	4.20%	投标保证金
合计		184.36	80.69%	

上述其他应收款债务人主要为国网系统下从事招投标的公司。

③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主要债务人为：

单位：万元

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占比	性质
朱红飞	关键管理人员	754.64	63.90%	借款
浙江浙电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00	16.85%	投标保证金
湖州新伦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	6.77%	投标保证金
临海市招投标中心	非关联方	31.16	2.64%	投标保证金
金华双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0	2.60%	投标保证金
合计		1,095.50	92.76%	

朱红飞上述借款系代公司在银行办理存单质押和承兑质押业务，其余为国网系统下从事招投标的公司。

6、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材料	715.63	495.60	669.12
在产品	2,939.95	1,896.04	2,560.00
库存商品	3,060.63	2,986.90	2,419.86
合计	6,716.21	5,378.54	5,648.98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账面价值	6,716.21	5,378.54	5,648.98

公司产品生产主要是按需生产，即各种计划的产生都是以销售订单为基础的。同时，由于市场需求的特殊性，导致企业的销售和生产管理都是以销售订

单为基础单位进行管理的。但公司的生产中，又存在很多面向库存进行生产以满足客户需求的，主要表现在电线和通用性以及标准性较强的中低压电缆，具体表现为客户要货急、多次开机损耗较大、生产周期短以及资金占用量不大的产品。以上特点决定了公司的生产计划，必须同时满足按订单生产和面向库存生产两种要求。提供较为完善的销售分析功能，以在满足客户需求和企业生产的情况下，尽量压缩计划，避免积压太多的产成品库存，减少相应的资金占用。

电线电缆生产以铜铝为主要原材料，通过相应的拉伸、绞合并在其上附属不同的材料，从而完成整个生产过程。这就导致了其在生产过程中，需要根据不同的生产要求，变换不同的设备；但在具体的某一个设备上，却又是连续完成几道工序。该特点为电缆行业的主要特点，也决定了电缆行业的生产管理，必须有效的管理整个生产的流转过程，并细化到某一台具体的设备之上。

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迫于其行业市场的压力，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和交货期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同时，由于电缆的流程型生产的生产特点所决定，其生产的周期相对较短，只要相应的设备和材料到位，生产过程十分紧凑。

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原材料主要为生产用的铜材和铝材等。产成品主要包括电力电缆、导线、电线等产品。公司的产品是根据订单进行生产，报告期内原材料铜铝价格波动不大，公司存货未提跌价准备。公司的存货构成符合电线电缆行业的经营模式、生产周期、生产模式的特点。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47、3.48和3.56。公司2013年末存货较2012年降低4.79%，其中在产品2013年底较2012年底减少663.96万元，降低25.94%；原材料2013年末较2012年末减少173.52万元，降低25.93%；库存商品2013年较2012年同期增加567.04万元，增长23.43%。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减轻资金压力，减少了原材料库存，同时，库存商品的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根据订单生产的部分产品，客户未及时提货所致。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的存货余额为6,716.21万元，较期初增加24.87%。其中，原材料较2013年底增加220.03万元，在产品增加1,043.91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半年国网公司陆续开展2014年度电力电缆招标活动，公司上半年订单增加较多，为使公司能够正常交货，公司较期初增加了原材料储备。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组织的国家电网公司变电项目2014年第三批货物集中招标—35-110KV电力电缆中标金额为781.18万元。

（三）主要非流动资产分析

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情况：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10%	4.5%
机器设备	10 年	10%	9%
运输设备	5 年	10%	18%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年	10%	18%

（2）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

① 2014 年 1-6 月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285.09	117.99	123.62	20,279.47
房屋及建筑物	11,058.91	-	113.98	10,944.93
机器设备	8,546.39	94.50	-	8,640.89
运输设备	419.22	22.85	-	442.07
电子及办公设备	260.57	0.64	9.64	251.57
二、累计折旧合计	3,890.37	628.85	57.83	4,461.40
房屋及建筑物	954.66	248.83	49.15	1,154.34
机器设备	2,414.84	361.36	-	2,776.19
运输设备	360.68	6.83	-	367.51
电子及办公设备	160.20	11.84	8.68	163.36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四、账面价值合计	16,394.72			15,818.07

房屋及建筑物	10,104.24			9,790.60
机器设备	6,131.56			5,864.70
运输设备	58.55			74.56
电子及办公设备	100.37			88.21

注：因计算采取四舍五入，部分数据有尾差

②2013 年度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748.07	9,556.42	19.40	20,285.09
房屋及建筑物	5,320.46	5,738.45		11,058.91
机器设备	4,747.79	3,798.60		8,546.39
运输设备	432.19	6.43	19.40	419.22
电子及办公设备	247.63	12.94		260.5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06.75	1,101.08	17.46	3,890.37
房屋及建筑物	543.09	411.57		954.66
机器设备	1,760.21	654.63		2,414.84
运输设备	367.48	10.66	17.46	360.68
电子及办公设备	135.97	24.22		160.2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及办公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7,941.32	-	-	16,394.72
房屋及建筑物	4,777.37	-	-	10,104.24
机器设备	2,987.58	-	-	6,131.56
运输设备	64.71	-	-	58.55
电子及办公设备	111.66	-	-	100.37

注：因计算采取四舍五入，部分数据有尾差

③2012 年度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442.50	322.61	17.04	10,748.07

房屋及建筑物	5,320.46	-	-	5,320.46
机器设备	4,465.12	282.67	-	4,747.79
运输设备	447.78	1.45	17.04	432.19
电子及办公设备	209.14	38.49	-	247.6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08.67	713.42	15.34	2,806.75
房屋及建筑物	303.67	239.42	-	543.09
机器设备	1,348.91	411.30	-	1,760.21
运输设备	338.69	44.13	15.34	367.48
电子及办公设备	117.40	18.57	-	135.97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及办公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8,333.84	-	-	7,941.32
房屋及建筑物	5,016.79	-	-	4,777.37
机器设备	3,116.22	-	-	2,987.58
运输设备	109.09	-	-	64.71
电子及办公设备	91.74	-	-	111.66

注：因计算采取四舍五入，部分数据有尾差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处于运行良好状态。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占资产总额比重为 40.03%。固定资产中占比较高的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2014 年 6 月 30 日其净值分别为 9,790.60 万元和 5,864.70 万元，占比为 61.90%和 37.08%。公司资产的结构符合其生产经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4)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但存在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抵押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固定资产净值为 9,172.43 万元。因公司向银行借款以其拥有的房产和土地共同抵押，故在此列示房产和土地具体抵押情况。

①用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贷款的资产抵押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金额	到期日	抵押物名称	抵押物净值	抵押作价
1	335.00	2014-08-05	土地使用权 17,844.64 平方米 (临城国用(2003)字第 2226 号)	251.52	1,991.00
2	225.00	2014-08-25			
3	220.00	2014-10-20			
4	150.00	2014-11-20			
5	150.00	2014-12-15	房屋 8,683.7 平方米(临海市 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100669 号)	422.06	501.00
6	250.00	2015-01-05			
7	170.00	2015-03-05			
8	300.00	2014-09-15			
9	407.00	2014-07-10	房屋 994.26 平方米(临房权 证大洋街道字第 148686 号)	168.66	92.00
10	230.00	2014-10-15			
合计	2,437.00			842.24	2,584.00

除上述所列抵押物外，周法查对 2014 年 7 月 10 日到期和 2014 年 10 月 15 日到期的贷款承担最高金额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进行保证。

②用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贷款的资产抵押情况

序号	债务金额	到期日	抵押物名称	抵押物净值	抵押作价
1	1,500.00	2015-5-15	土地使用权 21,658.6 平方米 (临城国用(2013)第 4573 号)	1,102.98	4,429.00
2	1,500.00	2015-5-14	房产 16,541.68 平方米(临房权 证大洋街道字第 172234 号)	3,144.54	
合计	3,000.00			4,247.51	4,429.00

除上述所列抵押物外，周法查、潘冬莲还承担最高金额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进行保证。

③用于发行私募债券的资产抵押情况

序号	债务金额	到期日	抵押物名称	抵押物净值	抵押作价
1	2,000.00	2016-8-8	土地使用权 4,891.16 平方米 (临城国用(2013)第 4574 号)	249.08	7,500.00

2	3,000.00	2016-10-27	房产 26,213.62 平方米(临房权证大洋街道字第 194290 号)	5,437.18	
合计	5,000.00			5,686.26	7,500.00

(5)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不存在减值迹象, 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投资性房地产

2014 年 1 月 1 日, 公司将老厂区的闲置办公楼(临房权证大洋街道字第 148686 号) 改为出租, 并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3.12.31	2014.6.30
账面原值	-	113.98
累计折旧	-	49.15
账面净值	-	64.8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上述投资性房地产已用于抵押, 具体参见前文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3、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 公司的在建工程列示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厂房及超高压设备基础及配套附属工程	-	-	7,331.45
110KV-500KV 超高压电缆生产线	-	-	1,802.39
新厂配电二期项目	-	-	138.90
合计	-	-	9,272.74

上述在建工程于 2013 年 4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转入固定资产, 未发生减值。

4、无形资产

(1)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列示如下：

①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03.95	-	-	1,903.95
土地使用权	1,893.67	-	-	1,893.67
财务软件	10.28	-	-	10.28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2.54	19.45	-	291.99
土地使用权	271.15	18.94	-	290.09
财务软件	1.39	0.51	-	1.9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财务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631.41	-	-	1,611.95
土地使用权	1,622.52	-	-	1,603.58
财务软件	8.89	-	-	8.37

②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03.05	0.90	-	1,903.95
土地使用权	1,893.67	-	-	1,893.67
财务软件	9.38	0.90	-	10.28
二、累计摊销合计	233.64	38.90	-	272.54
土地使用权	233.27	37.87	-	271.15
财务软件	0.37	1.03	-	1.39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财务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669.41	-	-	1,631.41
土地使用权	1,660.39	-	-	1,622.52
财务软件	9.02	-	-	8.89

③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94.05	9.00	-	1,903.05
土地使用权	1,893.67		-	1,893.67
财务软件	0.38	9.00	-	9.3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95.50	38.14	-	233.64
土地使用权	195.40	37.87	-	233.27
财务软件	0.10	0.27	-	0.37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财务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698.55	-	-	1,669.41
土地使用权	1,698.26	-	-	1,660.39
财务软件	0.28	-	-	9.02

注: 因计算采取四舍五入, 部分数据有尾差

(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用于银行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参见本节前文“(三) 主要非流动资产分析 之 1、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长期待摊费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广告牌及广告塔	51.59	-	51.59	-	-
合计	51.59	-	51.59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广告牌及广告塔	69.48	-	17.90	-	51.59
合计	69.48	-	17.90	-	51.59

根据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四边三化”行动方案>的通知》（浙委办〔2012〕87号）精神，公司2013年将其在高速公路边树立的广告塔拆除，由此造成当年摊销长期待摊费用51.59万元。

6、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04.92	73.86	125.43

7、资产减值分析

（1）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公司已按照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规定，足额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各项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目前公司资产的状况。

2014年1-6月，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492.37	207.11	-	-	699.48
合计	492.37	207.11	-	-	699.48

2013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501.70	-9.33	-	-	492.37
合计	501.70	-9.33	-	-	492.37

2012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607.55	-105.85	-	-	501.70
合计	607.55	-105.85	-	-	501.70

(2)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坏账损失	207.11	-9.33	-105.85
合计	207.11	-9.33	-105.85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坏账损失，系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六、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一) 流动负债分析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类明细表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1,425.00	950.00	-
抵押借款	5,437.00	5,437.00	5,010.00
保证借款	1,000.00	1,500.00	4,047.00
信用借款	-	-	230.00
合计	7,862.00	7,887.00	9,287.00

公司属于“料重工轻”的行业，资金需求量大。公司的短期借款构成中，主要为质押借款和保证借款。且金额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短期借款分别为9,287万元、7,887万元和7,862万元。

公司短期借款2013年较2012年减少1,400万元，下降了15.07%。主要原因是公司于2013年8月和10月共发行了总额为5,000万元、期限为3年期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减少了部分短期借款。但受公司所在行业经营特点影响，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有7,862万元的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票据种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36.47	816.00	85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850 万元、816 万元及 536.47 万元。主要是企业缓解资金周转压力，向银行申请开具承兑汇票，支付给供应商用于抵减所欠货款。应付票据各期余额变动系公司根据当期采购情况及采购资金安排而产生。

3、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程款	4.56	0.23%	4.56	0.32%	4.56	0.08%
设备款	21.36	1.08%	137.26	9.75%	83.29	1.47%
货款	1,940.55	98.40%	1,253.32	89.01%	5,562.31	98.45%
费用款	5.66	0.29%	12.95	0.92%	-	-
合计	1,972.11	100.00%	1,408.08	100.00%	5,650.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末应付账款主要为设备款和货款。公司的货款主要为公司采购的铜材和铝材的应付款。受公司当期生产安排影响，公司采购的原材料铜材和铝材相应有所变化。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 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临海市红光机塑厂	31.59	1.60%	35.42	2.52%	57.88	1.02%
----------	-------	-------	-------	-------	-------	-------

4、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货 款	43.04	48.54	156.62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账款为预收客户货款形成。对于部分客户，公司会采取要求先付款后交货。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之内，且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交税费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62.68	463.92	102.24
营业税	0.17	-	-
企业所得税	42.36	142.66	92.48
个人所得税	0.24	0.20	0.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0	32.47	7.35
房产税	0.40	3.40	3.87
教育费附加	4.89	13.92	3.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6	9.28	2.10
水利基金	4.73	5.22	3.03
印花税	2.81	1.25	0.73
合计	232.91	672.31	215.09

公司于2013年年8月12日取得了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于2013年起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往来款	100.00	-	3,360.00
保证金	0.06	-	-
合 计	100.06	-	3,36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分别是 3,360 万元、0 和 100.06 万元。其中，2012 年期末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因为 2012 年临海临亚集团有限公司预对公司进行投资的款项。因双方最终未达成一致，故公司于 2013 年偿还了上述款项。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100.06 万元，系应付股东周法查的款项和保证金。

（二）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为应付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13 年下半年发行了金额 5,000 万元的、期限为 3 年期、票面利率为 10.70% 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该次债券发行分为两期发行，分别在 2013 年 8 月 9 日和 10 月 28 日发行。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债券余额具体如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债券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第一期	2,000.00	2013-08-09	3年	1,924.00	2,137.80	2,018.49
第二期	3,000.00	2013-10-28	3年	2,886.00	3,127.51	2,948.99
合 计	5,000.00			4,810.00	5,265.31	4,967.48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	15,177.00	11,838.25	11,838.25
资本公积	2,528.80	1,739.35	
盈余公积	548.52	548.52	451.15
未分配利润	5,123.77	4,936.68	4,060.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378.08	19,062.79	16,349.77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23,378.08	19,062.79	16,349.77

2014年8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整体变更的基准日为2014年6月30日，以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净资产233,780,847.08元为基准（信会审字（2014）第151193号审计报告），将上述净资产中的151,770,000.00元折为15,177万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剩余净资产82,010,847.08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1、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周法查	56.31%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
2	久融投资	19.77%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
3	科源投资	15.67%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

2、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郑怀蜀	董事、经理、股东久融投资普通合伙人、周法查之长女婿
2	郑建国	董事、副经理
3	陈英祥	董事、副经理
4	潘法松	董事、副经理

5	朱红飞	董事、财务总监
6	周星鑫	董事会秘书、股东久融投资有限合伙人，周法查长女
7	周苗苗	副经理、股东科源投资普通合伙人，周法查次女
8	骆炎平	总工程师、副经理
9	顾祝军	监事会主席、研发部经理
10	杨雪芳	职工监事
11	李先清	监事、股东

3、公司其他关联方

序号	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潘冬莲	实际控制人周法查之妻子
2	红光机塑厂	周法查之侄控制的企业
3	宏远电缆	周法查外甥女控制的企业
4	方醉华	实际控制人周法查配偶的兄弟（潘法松）的配偶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1）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无。

（2）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红光机塑厂	PVC 护套料 H-70	市场价	16.34	31.28%	34.20	8.40%	68.58	10.16%
	PVC 绝缘料 J-70	市场价	27.74	5.98%	60.65	42.40%	127.82	66.95%

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宏远电缆	电力电缆	市场价	45.74	0.51%	129.31	0.89%	265.14	1.89%
	导线	市场价	0.60	0.02%	0.76	0.02%	1.86	0.02%
	电线	市场价	6.72	1.15%	4.93	0.39%	28.71	5.02%

③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已履行完毕的以及正在履行、将要履行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A、2012年1月31日，周法查、赵年良、临亚集团有限公司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临海支行签订《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浙民泰商银高保字第13Z02412000211号】，为亘古有限2012年2月6日至2013年2月5日期间对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临海支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债务最高余额为1,000万元。

B、2012年2月10日，周法查、潘冬莲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TP保2012041】，为亘古有限2012年2月10日至2015年2月9日期间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债务最高余额为10,000万元。

C、2012年5月14日，周法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临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2年临海（保）字9001号】，为亘古有限2012年5月14日至2013年5月13日期间对工商银行临海支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债务最高余额为2,000万元。

D、2013年7月30日，周法查与工商银行临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3年临海（保）字G001号】，为亘古有限2013年7月30日至2014年7月29日期间对工商银行临海支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债务最高余额为2,000万元。

E、2013年8月5日，周法查、潘冬莲、潘法松、方醉华与浙江中新力合担保服务有限公司（亘古有限2013年私募债的受托管理人，作为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代表其作为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权人，以下简称“中新力合担保”）签订《保证担保合同》，为亘古有限所备案发行的5,000万元私募债提供保证担保。

F、2013年10月15日，周法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8099131009-4】，为亘古有限2013年10月15日至2014年4月13日期间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债务本金最高余额为1,000万元。

G、2014年5月16日，周法查、潘冬莲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平银台公金二额保字20140516第005号】，为亘古有限对平安银行台州分行应承担的债务本金3,000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保证担保。

④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外出租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承租方	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久融投资	房屋	2014-1-1	2019-1-1	市场价	5,000.00	-	-
科源投资	房屋	2014-1-1	2019-1-1	市场价	5,000.00	-	-

2、关联往来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宏远电缆	67.40	55.55	89.59
应付账款	红光机塑厂	31.59	35.42	57.88
其他应收款	潘法松	-	-	19.70
其他应收款	朱红飞	-	-	754.64
其他应付款	周法查	100.00	-	-

朱红飞个人借款系其代公司在银行办理存单质押和承兑质押业务，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科目中朱红飞有754.64万元，其于2013年归还了上述款项。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的金额及占采购、销售的比重相对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201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如下：

（1）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并及时披露；

（2）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做出了规定，就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规定。同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已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如下：

（1）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该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

说明，但在表决时应当回避且不应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同时对非关联股东的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并在决议公告中予以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该关联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必须回避，而且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两名以上非关联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3）股东大会在审议重大关联交易时，董事会应当对该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书面意见。

（4）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3、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五）关联交易定价机制与公允性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公司向临海市红光机塑厂采购商品与第三方价格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关联采购内容	会计期间	关联方单价	第三方名称	第三方单价
1	PVC 绝缘料 J-70	2014 年 1-6 月	8.60	杭州万瑞达	8.60
2	PVC 护套料 H-70	2013 年度	8.10	杭州中新	8.10
3	PVC 护套料 H-70	2012 年度	8.30	杭州中新	8.60

注：“杭州中新”指“杭州中新实业有限公司”，“杭州万瑞达”指“杭州万瑞达塑化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向临海市红光机塑厂主要采购护套料和绝缘料等，占公司总采购额较小，均基于市场价格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亦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或对关联方持续依赖的情形。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公司向临海市宏远电缆有限公司销售商品与第三方价格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关联采购内容	会计期间	关联方单价	第三方名称	第三方单价
1	电缆 VLV 4*50	2014 年 1-6 月	16.03	临海电力	16.98
2	电缆 VV 1*300	2013 年度	143.33	临海电力	143.57
3	中压交联电缆 YJV22-26/35kV 3*240	2013 年度	505.91	临海电力	494.73
4	电缆 YJV-0.6/1 4*95	2012 年度	235.20	台临电力	244.97
5	电缆 VLV 4*70	2012 年度	21.56	东阳供电局	22.98

注：“临海电力”指“临海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台临电力”指“临海市台临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向临海市宏远电缆有限公司主要销售电线电缆产品，占公司收入比重较小，均基于市场价格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亦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或对关联方持续依赖的情形。

3、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将位于临海市东方大道沈南路11号的多处房屋对外出租，对关联方租赁情况与对第三方租赁情况对比如下表所示：

承租人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年租金（元）
科源投资	临海市东方大道 沈南路11号	共220平方米	10,000.00
久融投资			10,000.00
多元涂料		52.28平方米	10,000.00
马直玉		560平方米	36,000.00

注：“多元涂料”指“台州市多元涂料有限公司”。

根据租房协议书，公司对科源投资与久融投资的租赁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9年1月1日。

公司对外出租地段位于临海市工业区，无活跃房屋租赁市场，房屋租金均由公司与承租人协商确定。上述房屋租赁房屋租金相对于公司收入、利润规模均较小，不存在通过关联租赁输送利益的情形。

九、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分红。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现行政策一致。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一）担保事宜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为永新休闲银行借款、承兑汇票等事项提供担保的情形如下：

2013年3月26日，亘古有限与交通银行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亘古有限为永新休闲2013年3月26日至2014年3月26日期间对交通银行临海支行形成的最高本金余额不超过1,000万元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2013年11月18日，亘古有限与平安银行台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亘古有限为永新休闲对平安银行台州分行应承担的债务本金1,000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保证担保。

2014年6月26日，亘古有限与交通银行临海支行于签订的《保证合同》，亘古有限为永新休闲开立400万元承兑汇票而对交通银行临海支行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1、永新休闲基本情况

永新休闲成立于1999年12月8日，注册资本1188万元，由自然人汪日龙和章晓玲共同投资设立，其中汪日龙10%，章晓玲出资90%。

永新休闲主要经营遮阳制品、户外家具、钢铝家具、工艺品等休闲用品。永新休闲与亘古电缆之间的担保取得的贷款，系其用于正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截至2014年6月30日，永新休闲的总资产为38,254.95，净资产为17,969.24万元，2014年1-6月永新休闲实现净利润799.59万元（未审计）。

经查阅公司工商资料、公司章程，公司未投资其他企业，与永新休闲不存在投资或被投资关系；公司现有15名股东，与永新休闲股东不重叠。据公司四

家法人股东工商资料、公司章程显示，该等法人股东均与永新休闲无投资或被投资关系，同时四家法人股东亦出具声明，确认了其对外投资的企业中无永新休闲。同时，经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人员访谈，上述人员均与永新休闲无投资关系，与永新休闲的股东无关联关系。

2、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1) 贷款逾期情况

截止 2014 年 12 月 29 日，永新休闲在交通银行临海支行有 735 万元债务发生逾期，820 万元的债务利息逾期；永新休闲在平安银行台州分行有 1,500 万元债务发生逾期。

(2) 公司采取的相关措施

为最大限度保障担保人利益，永新休闲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以其房产在交通银行临海支行办理了二次抵押（第一顺序债权人为建设银行临海支行，债权额为 8,420 万元）；永新休闲于 2014 年 10 月 15 日以其土地在平安银行台州办理了二次抵押（其中，第一顺序债权人亦为平安银行台州分行，债权额为 1,530 万元）。上述二次抵押的直接受益人分别为交通银行临海支行和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收到上述银行关于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书面通知。

公司今后将采取以下措施来减少担保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一是加强公司内控，杜绝互相担保事宜再次发生，确保公司正常经营；二是积极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通过银行贷款、应收账款保理、发行私募债券和融资租赁等方式拓宽公司的筹资渠道，增强公司的融资能力；三是加强市场营销，扩大公司的销售网络，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 或有风险与控股股东承诺

经与公司财务负责人交流，并实地前往永新休闲经营场所查看，目前永新休闲的经营活动较少。永新休闲抵押物的价值将影响公司所承担的担保责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法查先生已出具承诺：本人与永新休闲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与永新休闲之间的担保将在到期后不再增加额度，并逐渐减少直至消除，公司因与永新休闲之间的担保产生的风险与损失，将由本人承担。同时，

本人承诺，若公司与其他公司发生的担保对公司产生的风险和损失，亦将由本人承担。

3、公司对永新休闲担保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3年3月25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为临海市永新休闲用品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临海支行的债务提供担保。3月26日，公司与交通银行临海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3年11月15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为临海市永新休闲用品有限公司在平安银行台州分行的债务提供担保。2013年11月18日，亘古有限与平安银行台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2014年6月24日，公司执行董事决定公司为临海市永新休闲用品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临海支行的借款提供担保。2014年6月26日，亘古有限与交通银行临海支行于签订的《保证合同》，亘古有限为永新休闲开立400万元承兑汇票而对交通银行临海支行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二）保理事宜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与在工商银行大洋分理处发生金额为530万元的保理合同，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保理银行	保理金额	保理起始日	保理到期日	履行情况
工商银行 临海支行	230.00	2014-4-30	2014-10-15	履行中
	300.00	2014-3-18	2014-9-15	履行中

（三）票据交易事宜

受国家电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内部支付流程调整，国家电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本应于2014年4、5月向所有供应商支付货款，但实际未支付，进而导致公司有3000余万元货款未收到。同时，2014年4月和5月，公司在浦发银行台州分行的短期借款共有3,000万元到期。为不影响公司现金流，2014年5月18日，公司通过临海市红光机塑厂向银行申请开具了金额为3000万元、期限为6个月、票面利率为6.1%的汇票贴现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 10 条：“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票据的取得，必须给付对价，即应当给付票据双方当事人认可的相对应的代价。”该票据属于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公司取得票据后即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进行了贴现。

由于公司经办人员在申请办理贷款时，没有认识到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是属于违规的行为，以及管理层在未进行详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就进行了审批造成的。主办券商及律师、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在尽调中发现该票据不合规，与公司沟通，公司认识到该行为不合规，并积极筹措资金以偿付该票据融资相关款项。

公司认识到问题后及时与银行联系并采取了提前履行付款责任的补救措施，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出具的证明表明：临海市红光机塑厂已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履行完毕该商业汇票的付款责任，该笔商业汇票在我行的授信敞口已结清，至此该票据已解付。该票据融资行为持续时间较短，公司若不采用该等票据融资方式，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事宜发生后，主办券商、律师及会计师通过电话、现场沟通等方式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进行了交流，并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讲解规范运营的理念和相关法规。通过学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识了到该票据融资行为的不规范性。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管理层根据沪深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文件、结合《公司章程》、《财务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制定了《融资管理办法》，在制度层面上对公司的融资管理制度进行了规定。同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表示将在公司的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挂牌公司的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相关制度文件规范运作。公司制定的《融资管理办法》从融资方式的选择、融资决策、过程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作出了规定，对于公司在融资方面的规范运作是有效可行的。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事项。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出具了银信资评报（2014）沪第 0499 号《浙江亘古电缆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确认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经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 42,980.33 万元，总负债 16,141.09 万元，净资产为 26,839.23 万元，净资产增值 3,461.15 万元，增值率 14.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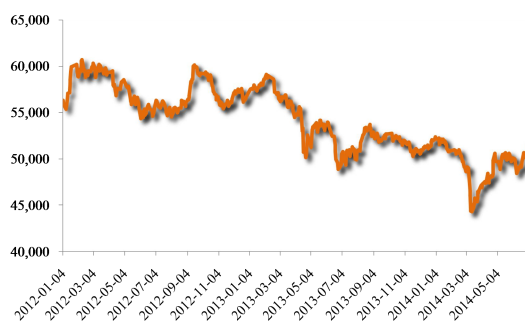
十四、风险因素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以“料重工轻”为主要特征。主要原材料铜、铝的成本约占各电线电缆生产厂商其主营业务成本的 80%左右。原材料供应价格的变化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盈利能力，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基本为闭口合同，即根据合同签订当天的铜材、铝材的价格确定合同价格。

报告期内，电线电缆主要原材料铜、铝价格均波动剧烈。上海现货 1#电解铜最高价超过 60,000 元/吨，最低价接近 44,000 元/吨；上海现货 A00 铝锭最高价超过 16,000 元/吨，最低价接近 12,000 元/吨。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剧烈波动将引起电线电缆生产企业主营业务成本、盈利能力以及资金周转需求的变化，从而加大了公司成本管理的难度，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上海现货 1#电解铜价格（元/吨）



上海现货 A00 铝锭价格（元/吨）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二）市场竞争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低，是一个相对充分竞争的行业。其中，中低压电力电缆行业门槛较低，技术含量及对设备投资的要求不高，市场竞争激烈。公司目前产品主要是 35kV 以下的电力电缆，虽然已成功拓展了 110kV 的高压产品和铝合金导线产品市场，并充分利用自身品牌、技术质量及客户结构优势采取了有效的经营策略保持公司的正常经营。但公司仍然面临 35kV 及以下产品市场激烈的竞争风险。

（三）电力产业投资政策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作为国民经济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其下游产业为电力产业。作为国民经济最基础的能源产业，电力产业一方面受国家能源战略投资规划的影响，另一方面也依托于国民经济各产业的发展，但最终受制于社会用电的需求。近年来，我国加大了对电网建设的投资力度。特别是对跨省跨区的超高压、特高压电网的建设。根据国家电网规划，“十二五”期间国家将投资超过 5000 亿元，建成三纵三横的特高压交流骨干网架和 11 项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另外，国家电网已正式发布了“坚强智能电网”的发展战略，智能电网建设已经成为国家的发展战略。由于我国前些年农网发展速度滞后于主干网建设，“十二五”期间，我国也将启动新一轮农网改造。

电线电缆产品是电力产业的重要产品之一，与我国电力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因此，公司业绩受我国电网建设投资及相关产业投资的影响较大。虽然现阶段我国电线电缆行业正处于需求旺盛的高速增长期，但如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变化导致我国电力行业发展出现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周法查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8,54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6.31%。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

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积极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并在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及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中小股东利益，适时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加强公司内外监督。

（五）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6,998.24 万元、8,530.21 万元和 12,061.62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8.94%、35.47%和 93.04%，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14%、50.34%和 55.10%，应收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97%以上，应收账款坏账风险相对较小，但若公司不能及时筹措资金进行周转，不断增长的应收账款规模将导致资金占用风险，阻碍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六）担保风险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永新休闲因银行借款、承兑汇票等事宜存在互相担保的情形。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永新休闲的总资产为 38,254.95 万元，净资产为 17,969.24 万元，2014 年 1-6 月永新休闲实现净利润 799.59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永新休闲已出现债务逾期情形，公司作为担保方有承担连带责任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法查先生已承诺由此产生的风险与损失将由其个人承担。

（七）税收优惠风险

2013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优惠税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

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公司按 15%的税率计缴所得税。

如未来国家的所得税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能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将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所得税率将会上升，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第五节 相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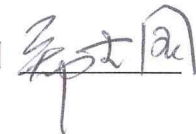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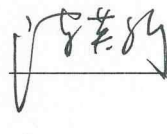
1、全体董事（签字）：

周法查 

郑怀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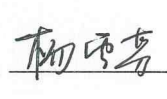
朱红飞 

郑建国 

陈英祥 

2、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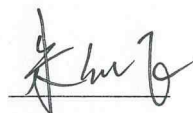
顾祝军 

杨雪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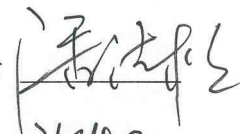
李先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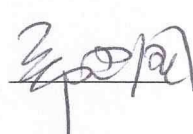
3、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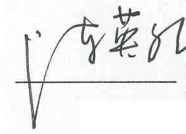
郑怀蜀 

朱红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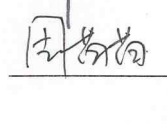
周星鑫 

潘法松 

郑建国 

陈英祥 

骆炎平 

周苗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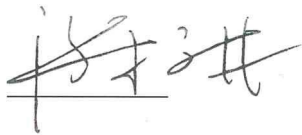
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谢永林 

项目负责人（签字）：

胡泽淼 

项目小组（签字）：

罗玉清 

李 聃 

陆孝皓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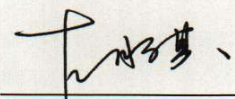
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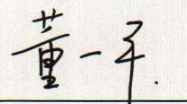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胡琪


董一平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朱建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赵勇  国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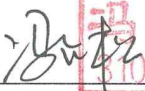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梅惠民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冯占松   王艾琼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014年12月31日

第六节 附件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附件包括：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